

READERS



母爱日记　但求生死遂人愿　“低头族”，你错过了什么







主办：读者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总第557期
十二月下



↑ 南非比勒陀利亚，小男孩祈祷曼德拉身体早日康复　本·柯蒂斯摄

↑ 一个叙利亚小男孩托着在政府军空袭中受伤的小鸟　阿卜杜拉·亚辛摄

（东方IC供图）



独处时分

◉黄永武





多一事增一事的累，识一人费一人的心。只有独处才可以省事，省事就可以心清，心清才可以神旺，所以独处可以收摄精神，凝聚生命的全力。

静坐独处时，有一股清明之气，从孤独处生出来，心光一片，照见了自己，也照见了万物，照彻了事物的所以然，于是有“静一分，慧一分”的效果。独处就是在求这一分清明，所谓“清明在躬，志气如神”，有这分清明，求道则易悟，为事则易成，从事艺文创作则神思奇逸。所以独处可以养精、养气、养神、养德，对德业与艺术生活都是有益的。

利用机会独处的人，通常都有深度。

小人则最怕独处，因为无事、孤独时感到一切落空，宁可时刻都有事，心需要不歇地“逐物”，逐物才觉得心落实，连酒色财气、交际应酬也觉得是生活地位的凭借，不虚此生。所以清代的汤斌说：“小人只是不认得独字。”

（**史东彬**摘自漓江出版社《爱庐小品·灵性》一书）

READERS
读者

ISSN 1005－1805
CN 62－1118/Z

主管 主办 读者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出版人 吉西平
编委会执行主任 陈泽奎

编辑出版 读者杂志社
社长 总编辑 富康年
常务副社长 副总编辑 宁 恢
副社长 副总编辑 侯润章 袁勤怀 任 伟

2013年第24期（总第557期）





目 录 十二月下

· 联系我们 ·

杂志社电话 (0931)8773352
杂志社传真 (0931)8773353
文字投稿 duzhe@duzhe.cn
美术投稿 duzhe.ms@duzhe.cn
通讯地址 甘肃省兰州市中央广场邮局《读者》信箱 (730030)
社址 兰州市城关区读者大道568号

读者网 www.duzhe.com
《读者》微信 duzheweixin
《读者》微博 @读者

· 更便捷实惠的阅读 ·

《读者》Web版 通过读者网订购
《读者》iPad版 苹果应用商店搜索读者
《读者》Win8版 微软应用商店搜索读者
《读者》数字版 龙源期刊网、亚马逊、多看阅读等平台均有售，搜索读者
《读者》手机报 发送短信dub到10659000
《读者》手机杂志 发送短信KTDZB到10658080 或扫描二维码订阅



移动用户 电信用户 联通用户

印刷 兰州新华印刷厂
总发行 中国邮政集团公司报刊发行局
亲情订阅热线 (0931)96655
出版日期 每月1日、15日
定价 4.00元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致电：(0931)8773054

本社常年法律顾问
甘肃昶泰律师事务所 (0931)8822550

本社所付作者的稿酬，已包括纸介质及数字形态出版的《读者》杂志的稿酬。因各种原因，我社未能联系到的作者的稿酬查询及其他有关稿酬的未明事宜，请与杂志社联系(0931－8773352)。

《读者》(盲文版)《读者》(维文版)《读者》(藏文版)定期出版



母爱日记

◉〔英〕尼亚·温 ◎张 豫译

1998年夏

夏末，我和亚利克斯的孩子就会来到这个世界。医生说，一切正常。我妈妈说，新生命的降临会给我们的生活带来天翻地覆的变化。

怀孕后期，我的感觉并不好。医生说这很正常，丈夫也把我的不适归咎于炎热的天气。

我们常常会谈论这个即将到来的孩子。也许，他会有蓝色的眼睛、红扑扑的脸蛋，还会有金色的头发；也许，她会有褐色的眼睛、黑色的卷发。在我们的想象中，他或者她一定会像电视广告中的宝贝一样可爱。为了迎接新生命的到来，我们还精心布置了婴儿房。

1998年8月

如果让我选择留住一种心情，我一定会选择儿子降生时的心情。那一刻，我感觉天堂就在我心中。

乔·亚历山大8月29日下午1点零7分出生，比预产期提前了两周，体重6磅10盎司（约3.01千克）。这个粉嫩的小宝贝，看起来非常健康。根据阿普加新生儿评测（检测新生儿心率、呼吸和基本身体灵活性），他的各项指标也都不错。乔的头发是黑色的，眼睛是蓝色的，比我们想象的要漂亮很多。

我们在第一时间拨打了所有家人和朋友的电话，和他们分享快乐。夏日的阳光透过窗户照进室内，护士笑容满面地进进出出，一切看起来都那么完美。

不过，对我来说，这却是从天堂到地狱的旅程。前一刻，我还在天堂；后一刻，我就来到了地狱。

下午3点16分，乔皮肤健康的光泽慢慢消失，肤色开始变暗。护士脸上的笑容消失了，乔被送到重症监护病房。儿子被推走的那一瞬间，我的生命好像也随之而去。

我们的耳边是医生不断说出的专业术语，还有各种仪器发出的声音。我们不知道究竟发生了什么，只能一遍又一遍地告诉他，我们爱他。

玻璃墙那边，有许多健康的宝宝，我能看见那些妈妈脸上难以抑制的幸福笑容。

乔仍然处在重症监护之中，医生说他体内的糖分正在异常代谢，而且没有任何改善的迹象。

亚利克斯把我紧紧地抱在怀里，他说乔一定会好起来，一切都会好起来。我想我们的心从来没有如此靠近过。

我清楚地看见亚利克斯离开病房，钻进车里后，开始号啕大哭。

1998年9月

我应该高兴，因为我们正在回家的路上。医生告诉我们，一切都好，乔的身体没有遭受到任何损害。亚利克斯说一切只不过是一场噩梦，梦醒了，一切就会好起来。可是，不知道为什么，我没有这种感觉。虽然一切看起来都很正常，可是我总觉得乔的哭声不太对劲。

为了迎接乔，亚利克斯制作了一盘录像带。这一天录像的标题是“9月14日，离开医院，回家了”。

我们到家的时候，邻居们都在家门口迎接我们。他们说：“就知道一切都会好起来的。”他们轮流抱着乔，等到他被转了一圈，重新回到我的怀抱中后，录影才结束。每个人都在笑，大家开心地聊天，还打开香槟庆祝。我怀抱着乔，在镜头前笑着。

事情并不像我们想象的那么完美。乔没有办法入睡，总是在哭闹，还不停地在我怀里弓起背部，喂他变得越来越困难。可是，医生还是说不用担心。卫生寻访员的解释是，我的孩子是一个“忧郁的孩子”，所以比较爱哭闹。

1998年11月

我记得，我第一次带乔到医院复查的时候，医生曾说过，乔看起来很健康，喂养也很得当。

可是今天我带乔到医院复查的时候，医生已经不太肯定了。他们说，乔的成长状态不太符合他的年龄，他们决定为乔做一次全身检查。

我没有告诉亚利克斯，我根本不知道该对他说些什么。他很爱乔，乔的照片就在他的钱包里，他会给每个朋友看乔的照片。

医生把我和乔留在医院。我轻轻拍着他，看着他的眼睛不安地睁开，闭上。医生开始用药物改善乔的状况，可是，乔的情况变得更糟，他开始抽搐，尖叫。他的头发开始脱落，对周围的一切也很少有反应。

医生说，他不确定乔现在是不是能看到我们，护士也说乔吞咽的样子、不停弓起背的怪异举动，还有他睁开眼睛的方式，看起来都不太对劲。

在几天的时间里，医生为乔做了多项测试。一项项测试结果把我们的心一点点打成碎片。我站在那里，看着乔。他那么漂亮，怎么可能不正常？

1999年1月

我们的世界倒塌了。1月的这个星期三下午，乔被确诊为重度脑性麻痹。

神经科的医生指着乔的X光片告诉我们，乔的大脑受损，已经严重影响到大脑的功能，属于重度残疾。

她告诉我们，乔永远看不到任何东西，永远学不会走路、说话或者我们能想到的任何事情。以现在的技术来说，重度脑性麻痹意味着我们没有任何希望。

我们抱着乔回到候诊室，静静地坐着，一动不动，等着拿药。然后，我们收拾好东西，抱着他回到车里。在车上，我不知道该说些什么。

坐在我们之间的乔大部分时间一动不动，没有任何反应。我们不知道他的想法，他也不知道我们的，我们对彼此一无所知。

那段日子，我们不想接任何电话。这是属于我们和乔的私人空间，我们不希望被任何人打搅。我们坐在婴儿房里，周围全是玩具，可是没有任何东西能吸引乔的注意。我和亚利克斯的目光鲜有交流，痛苦的感觉是那样真切。我们孤独而无助，大部分时间只是紧紧抱着对方，在对方的怀抱里寻求安慰。每天晚上，我们轮流照顾乔。乔小小的身体常常因为肌肉痉挛而抽成一团。

一天晚上，亚利克斯看着天上的星星，一动不动地坐了一整夜。第二天，他对我说：“这就像死刑。”

然后，他重重地摔上了门。

是的，这就像死刑判决。我想一死了之。

理疗师说：“乔对一切没有感觉，这对他来说，或许是最好的。”

语言矫正专家说：“你们必须接受乔永远不能开口说话的事实。”

眼科专家说：“你们必须接受乔永远看不见的事实。”

可是不管怎样，当务之急是乔的治疗。我们抱着他到处求医问药，希望他不再像这样沉睡。

根据医生的建议，我把维生素混到给乔喝的牛奶里面。我给他活动身体，给他配药。下午，怀抱着他睡觉的时候，我能够闻到他身体发出的怪味。他的一头黑发也已经全部变白。

亚利克斯在乔出生前给我买了一个记事本，本子的封面上印有一个银色的摇篮。本来，这应该是乔出生后的大事记。可是，乔出生后，上面记录的只是关于康复理疗以及中医推拿技术的细节。



乔的脖子没有力量支撑起头，大脑也无法指挥肌肉的运动方向，所以，他的头总是没有方向地晃动。我们轻轻摸着他的头，希望他的大脑最终能够接收到我们的信息。

今天，我带着他到马路对面的教堂。路上，我第一次看到乔的表情有了细微变化，看起来他好像喜欢风吹到脸上的感觉。

1999年秋

夏去秋来，乔长成了漂亮的小男孩。

每天，我都会带他出去。他依偎在我的胸前，看起来，我们和其他出来散步的母子没什么不同。

乔的失明和失聪让我感受到了以前从未感受到的新景象。和他在一起的时候，周遭的一切都会给我全新的感受。

客厅里的茶几不再干净整洁，一本关于脑性麻痹的书、一个用来给乔口腔内部按摩的橡胶小牙刷总是放在那里。除此之外，还有一根艳粉色的长羽毛，那是我用来诱导他松开紧握的拳头的道具。

亚利克斯说，现在我们已经没有时间和空间做任何和乔无关的事情了。乔出生前，他习惯把脚放在茶几上，但是现在，那里没有他的位置了。

神经科的医生不愿意减少乔的药量，虽然我告诉她，我的直觉告诉我，如果乔不吃那些药会更好。医生说我的情绪太低落了，她说，或许我们应该再要一个孩子。但是我不想，我只想要乔，我想了解我的乔。

我没有遵守医生的建议，开始自主减少乔的药量。医生说我一定是疯了。

出生18个月后

尽管神经科的医生说那张小纸片上的内容并不意味着太多东西，但是对我们来说，那意味着太多太多。

纸片上说，乔的脑电图没有显示癫痫的迹象，也就是说，乔的脑波是正常的。

现在已经到了春天，乔真的没有必要再吃那些药了。我能看到，我相信，乔也能感觉到。

今天，我和乔躺在地板上。我看到乔的左胳膊慢慢向前挪动，想摸放在那里的玩具。这是他人生的第一次主动触摸。

乔能自主控制肌肉的运动了！这对我们是一个意想不到的鼓舞。

我们决定把婴儿房布置成一间光感应室，试图用灯泡刺激乔的感觉。

在改造后的婴儿房中，我按照医生的建议有规律地开关一个240瓦的灯泡。

“看这盏灯，乔！”我说。

我多希望他能看到哪怕一点点光线。

起居室是乔的治疗房，婴儿房是光感应室，我们的卧室也堆放着为乔治病的各种设备。晚上，乔睡在我们之间。

亚利克斯抱怨说他的时间都给了乔。为了照顾乔，他不得不放弃报社摄影师的工作，成了自由职业者。他说他失去了工作，失去了生活。

2000年秋

我和乔像是密不可分的一个人。我的胳膊是他的，眼睛也是他的，我把全世界都给了他。他离不开我，我也不能离开他。

我沮丧的时候，总是会到他那里寻求安慰。只要能摸到他，抱住他，一切都会归于平静。

亚利克斯说我为自己和乔织了一个外人无法进入的茧，他说我已经忘记了什么才是正常的生活。我和亚利克斯的关系不再融洽，他说我的世界里只有乔，他觉得他应该离开了。

乔是我现在全部的人生，我的爱全部给了他，我不能把他从我的思想中赶走。

亚利克斯说，我们两个应该单独待些日子，只有我们两个。可是，太迟了，婚姻一旦出现裂痕，就难以弥合。

也许，在内心深处，我并不想分手。也许，现在根本不是分手的时候。可是，我知道我没有别的选择。

如果我不是一直坐在厨房，如果我不是正帮着乔活动手，我一定会错过这个重要时刻。

如果手机的铃声不是他最喜爱的旋律，如果我回电话的时候，没有往他的方向看，我一定会第二次错过这个重要时刻。

这一切都没有发生，所以，我亲眼看见乔正举着小拳头轻轻敲击。

本来那会是普通的一天，但是，在普通的日子里，总会有不普通的事情发生。几乎是偶然之间，我为我们的交流找到了突破点。

“敲一次代表‘是’。”我一边说，一边把他的手举起来，在桌上敲击了一次。

“敲两次，代表‘不’。”

“你想喝点什么吗?”

“不!”



微笑的彼得

◉郝明义

法兰克福书展原来只是德语系出版界的一个活动，二战之后，因缘际会，发展成最具国际性的书展。虽然有些英语系国家也设立了自己的书展企图取而代之，但都没有成功。今天的法兰克福书展，被称为“书展中的书展”，不论哪一国出版人，每年总要朝圣一次，躬逢其盛。

参加这个书展固然有所收获，但不免也有些挫折感。去过的人都知道：即使日本这样的出版大国，在法兰克福书展中，仍然处于边缘地带，更何况我们。

我去法兰克福，情绪就经常起起落落，直到有一年，遇见一位彼得先生。

那年，我在第四馆里被“轰炸”得相当疲惫（这个馆以英美出版公司为主），于是在一个下午，去了地理位置不算很中心的第五馆（全部是德语系），纯粹是毫无目的地闲逛。

避开庞然巨物般的贝塔斯曼出版集团，钻到三楼——那里都是一个个单一展位的小出版社。

在拥挤的人群里，我眼睛的余光被一道闪光所吸引。

那是一面镜子嵌在一本精装书的封面上。书里收集了许多作曲家、画家、建筑师、诗人的肖像，以及他们作品的草稿。

虽然我不懂德文，但是一下子就被整本书的设计理念、生动的内容、精彩的摄影，以及无懈可击的印制所震撼。当然，画龙点睛的，还是那面镜子。所有阅读这本书的人，也同时在这本书里留下了自己的影像。

摊位上只有一个四十多岁的男人，摊位的上方则挂着一棵白菜。我问他挂棵白菜干吗。他笑笑：“科尔啊！”（德语里，白菜和德国前总理科尔的名字同音）他叫彼得，住在奥地利边境的一个小镇上。整个出版社就他一个人，从编辑到设计再到成书，都是他独自完成的。那么精致的印制，是在当地小镇上一家小工厂里做出来的。主要的发行，都是他自己骑着单车送去书店的。忙的时候他多送两家，不忙的时候，就在店里跟人多聊几句。赚的钱还够，因此他就只挑他最喜欢的书来做，一年出十来本。

在那个强调跨国出版集团的合纵连横、强调畅销几百万册作家的书展舞台上，看着他，我突然想到一句：“日出而作，日入而息……帝力于我何有哉！”

我问他，在大型出版集团无孔不入的侵袭下，会不会感到压力很大。

彼得淡淡地笑笑：“不会，他们做不出我的书。”

有时候，第一是要站到聚光灯下去抢的。第一的成果，是要公告天下的。但更多时候，第一是不需要比较的，孤独的，不为人知的。往往这个时候，我们更要珍惜，更要相信自己，更要淡淡地微笑。

后来，每年去法兰克福，我总会设法去见见他，看看他这一年又做了什么，也给他看一两本自己觉得还拿得出手的书。

（汪　杰摘自海南出版社《工作DNA》一书，宋德禄图）

“想让我抱你吗？”

“不！”

“想听音乐吗？”

“是！”

“你知道我爱你吗？”

“是。”

我们开始交谈了，乔和我。我敢肯定，他明白我说的一切。

我开始用一个新记事本记日记，日记的名字叫“复活”。

我和乔跨越了隔阂，他重生了，我也是。

（天　问摘自英国塞伦图书公司《七月的蓝色天空》一书，李晓林图）



当我们羡慕别人时

◉王　朔

我们都很羡慕保罗，尤其当他穿着考究的西服坐在豪华的跑车上对我们微微一笑的时候。

他的笑容很真诚，绝不含有那种上层人士为了保持自己的风度而显示出的优越感。他的眼神清澈而温暖，当他看着你的时候，你觉得即使有天大的困难，只要你跟他说，他就一定会帮你。所以我们都很喜欢他，羡慕他，但从不嫉妒，呃……这个我也不太确定，但我自己肯定是这样的。

保罗出现在我们视野中的时候，总是穿戴得很得体，精致但不浮夸，让人眼前一亮且总是恰到好处，让人不由得打心眼儿里感叹“真是个极具魅力的人啊”。每次看他款款走来，我就会想：即使九级地震、世界大战，我们也绝不会看到保罗邋里邋遢、内裤外穿的形象。

保罗的脾气好得出奇，我从没见过他与人面红耳赤地争吵过什么，甚至连争论都没有，即使吃饭买单也没抢过，因为他很早就偷偷地付过账了。他似乎永远带着微笑，每句话都充满温情，但绝不做作，让你觉得虚情假意。他和你交谈时，也总把你护在内侧，让你觉得即使有三百把狙击枪瞄准你，他也能为你挡住所有子弹。

保罗从不错过和我们每一个人打招呼，即使他正讲着电话，他也会把他可爱的右眼调皮地眨一下。当有人慢步走在他闪亮的跑车前时，他从不摁喇叭，甚至连眉头都不会皱一下。当他的车位被别人占了，他也会二话不说开到一公里外去找别的车位。我想就算他的跑车被砸了，他也会很平静地打电话联系保险公司。当然我不会砸他的车，即使我曾经想砸世界上所有的豪车，但绝对不包括他的。

保罗的钱应该不少，关于他的财富永远是我们津津乐道的话题。据说他的婚礼就花了几百万，一顿饭至少上万，一套西服十几万，还有各种像我这种工薪阶层无法淡定面对的传说。曾经一度我对买彩票失去了信心——即使中个头奖，也不过人家结次婚的钱。

但保罗从不提及他的生意，被问多了也只淡淡地说：“钱嘛，够花就行。”有时候，他也会说：“其实像你这样也不错啊。”同时配上他温暖的笑容、清澈的眼神，瞬间让我觉得自己的人生还不是那么糟糕。

保罗从不给我们讲什么成功的经验，也很少讲什么奋斗啊努力啊，总是讲“这样挺好的”“开心就好”“做自己就好”之类的话。有些人不太满意，背着他嘀咕：“他当然好了，什么都有！我有我也好！”我没有发表意见，但心里其实也有点不是滋味，究竟为什么我也说不清楚。当保罗对着我说那些话时，我感觉很好，但当他转身离去后，我感到一种莫名的空虚。

保罗有很多爱好而且学识渊博，跟他在一起从不会觉得无趣，并且能学到很多知识。他绝不会因为你看偶像剧而嘲笑你，反而会让你给他讲讲故事情节，顺便讨论一下女主角漂不漂亮；他也绝不会试图说服你去听古典音乐会，但如果恰巧你也对古典音乐感兴趣，那他会非常乐意请你喝杯咖啡并慢慢跟你聊聊莫扎特、巴赫、海顿作品的特色。

保罗特别喜欢旅游，足迹遍布这个星球，这也是我们最羡慕他的一点。旅游对我来说，主要是为了积累吹牛的资本，顺带展现一下个人的品位和身

他会忽然把嘴里正在说的方言换成普通话，这往往是他觉得自己很有优越感的时候。这天下午就是这样，他正与伙计们在那里搬书，用云南建水方言唠叨、数落着什么，忽然就看见了我，像是接到乐队指挥的指示，声音高起来八度，改说普通话了。那些伙计一听见他讲普通话就乖了，俯首帖耳，再也不敢和他犟嘴。何况他用普通话招呼的人，在他们看来是个人物，会写书的，伙计们诚惶诚恐。

他的高八度的普通话把我吓了一跳，他不知道，我和那些伙计一样，也害怕说普通话的人，尤其是那种字正腔圆的普通话。每每遇到北京来人，就像临时进了普通话考场，自己云南造的舌头就发硬，像铁一样撬不出半节韵母来。

在外省，一个一无是处的人，只要把普通话学顺了，他就到哪里都玩得转了，受人尊重，待遇高人一等。

云南人自己在一起，说着家乡话，明白、亲切、有趣、会心一笑，互相尊重、理解，心心相印。忽然插进一个讲普通话的楔头来，大家就开始跟着讲普通话，在谁讲得正确、字正腔圆上卷着舌根明争暗斗。





优　势

◉于　坚

奇怪的是，云南话，你怎么讲都可以，怎么别扭、错误、土气、口齿不清、结结巴巴也没有人会纠正你、教育你、挑剔你的发音。云南话什么人都敢讲，放羊的、要饭的、守大门的、书记、经理、编辑、小孩子、工人、和尚、婊妈、小姐都敢讲。但讲普通话就不行，个个都是好为人师或者勤学好问，都要挑剔研究别人讲得如何，一般人就不太敢轻易讲普通话，怕丢脸出丑犯说话的错误。

我认识的一个混子，年轻时候就悟出了这一点，他一辈子也就在这件事情上小聪明过一次，一辈子只讲普通话。对他老婆——云南呈贡县马金堡的农民女儿也讲普通话。他其实非常平庸，大多数时候都处于准白痴状态，但在会议上一开口，大家总觉得他就像《列宁在十月》那部苏联电影里面的列宁同志，用普通话讲出来的还能有错吗，那就是社论、宣言、文件、决议，就通过了。另一个家伙是我的好朋友，聪明绝顶，缺点就是不会讲普通话，在会议上，他说什么都没有人重视，经常被打断，满腹经纶，不得知遇，因而郁郁寡欢。

有一次，一个女同志打电话给我，开口就说："我是中央电视台的。"呵呵，标准流利自信说出来天下就搞定了的普通话，还有点盛气凌人——不自觉的、好心的、善良的、谦虚的盛气凌人，汉语只有普通话才可以讲出盛气凌人这种感觉。她已经在说她准备怎么怎么拍了，听起来我就像是她的雇员。末了，该我说两句了，我用云南话说了一句，又憋了普通话自己翻译给她："我听不懂你说什么。"她大惊失色，虽然相隔2000多公里，我还是感觉到她大惊失色："什么什么，听不懂？这么标准的发音，怎么可能？你上过学吧？怎么采访呢……"她声音小下去，消失了，像是在王府井遇上了恐龙。

（**碧雪飘零**摘自陕西师范大学出版社《于坚思想随笔》一书，**王　原**图）

份。每当有人说什么新马泰的时候，我都会装作漫不经心地聊聊普罗旺斯的熏衣草、佛罗伦萨的美术馆。但有一次我看到了保罗的旅行单，从此学会了闭嘴。他从不会夸夸其谈所去之地如何高端大气上档次，聊的更多的是旅途中碰到的有趣的人。他常常说："其实去哪里不重要，重要的是和谁在一起。"

总之，保罗是如此完美，保罗的生活也是如此完美，我想我们注定要羡慕他，羡慕他一辈子，我一直都是这么想的，直到那一天。

那一天，保罗在家里用枪打爆了自己的头。

（**晴　天**摘自新浪网王朔的博客，**冯　煌**图）



我在台湾看医生

◉李源溪



我和医院渊源不浅。幼时体弱多病，是医院的常客。少女时期青春痘令人烦心，奔波于各个医院。2010年至2011年，我在台湾世新大学做交换生，前半年，打着继续看皮肤的旗号，亲历台湾三家医院（诊所）的治疗；后半年，我察觉淋巴结肿胀，就医于台大医院。在台北的时间虽然短暂，接触的医疗机构有限，但我还是感受到了台湾独特的医疗服务，让人久久难忘。

充满温情是慈济

到台湾后，脸上本来小面积的皮肤过敏愈演愈烈，朋友推荐去佛教慈济医院就诊。

下车后，午后的阳光照耀着道路两旁的椰子树，高大的椰子树掩映着恢宏的慈济医院。我只知道慈济医院是佛教徒募集善款建的医院，想象中应该像普通寺庙一样简单朴素，没想到，一进门，身穿制服的义工排排站立，热情地迎向我，先一步步教我怎样填表格，再教我怎样取号。我到的时候已经接近11点，在网上预约的号时间已过。为此我很着急，一群阿妈温柔地安慰我，说："妹妹，别担心，没事没事……"

取到号后，发现还有50多人在我前面，要是在北京看病我肯定要焦虑死了，可是在这里，所有的人都安安静静。医院放着轻音乐，不一会儿听到有人喊："请李源溪大德看诊。""啊，大德？"那是什么，听起来像"得道高僧"一样，我心里嘀咕着。原来这就是佛教慈济医院的特色，把每位患者称为"大德"，义工称为"师兄师姐"。

看病时，医师王小姐微笑着，得知我是交换生，她很不好意思地表示我不能享受台湾的全民医保，然后关切地询问了我在台北的生活，继而拿出一张纸，上面印有这种皮肤过敏病症的名字、发病原因、治疗效果、注意事项等，还教我念了该病症的英文，然后为我开药，一边开一边用台湾腔嘱咐我："妹妹，我给你开的药没有类固醇，你不会打瞌睡喔，一定要保证睡眠喔，放松心情很快就会康复喔。"我刚刚站起来，王医生就在座位上前倾着上半身，甜甜地向我微笑，又加一句："拜拜，感恩喔！"

刚一下楼，我的药就已经准备妥当，护士递给女士药包时都会加问一句："小姐有怀孕吗？"以此避免孕妇服用禁忌药品。药品包装得非常精美，药包上有清楚打印的用药方法，打开大的药包，每一种药的独立包装上面都印有患者的名字——以防拿错药。最让我惊叹的是，在我没有医保的情况下，一个月的疗程，只花了人民币100多块。

等我走出医院大门回到高大的椰子树下，医院免费的接泊车来接我们，只见婴孩和妈妈、阿公和阿婆鱼贯而入。在这种环境里，你会觉得没有理由着急，满心都是欢喜。

各有千秋的小诊所

一次和世新大学的老师闲聊，她得知我被皮肤问题困扰很久，推荐我去专治皮肤的绮颜诊所看看。这家诊所位于台北的繁华地带，占地面积不大，却精致到难以用语言来形容。诊所是主诊大夫吴医师自己开办的，她本人皮肤紧致光滑，看起来貌若春花，完全想不到她是三个孩子的母亲，看到她会觉得她本人就是

这间诊所最好的名片。她一边向我解释治疗原理和用药标准，一边给我一些合理的治疗建议，虽是私人诊所，但不勉强患者治病，也不推销药品。

随着对校园愈发熟悉，我从台湾同学那里又得知了一家很有名的皮肤科诊所——黄曾宪皮肤科。这家诊所的特色是，在夜间也看诊。因为声名远扬，这家诊所火爆得不得了，想要预约上得从早上8点诊所一上班就开始拼命打电话。

即便9点前就已打通了电话，我和我的朋友也被排在了一百多号之后，好在诊所距离台北师大很近，既有著名的师大夜市可供我们“血拼”消遣，也可以吃到各种美味的小吃。有一次约上号后，我们索性去了师大附近的餐厅吃了个大餐，到了凌晨才奔向诊所，看到上下眼皮不断打架的黄医生依然奋力坚持看完最后一个病人，我又钦佩又觉得这幅画面十分有趣。

花园般的台大医院

立春之后，台北的气候异常潮湿。我突然发觉脖子上的一串淋巴结有些许肿胀，为保险起见，我多换了几家医院检查，其中台大医院的就诊经历让人印象最为深刻。

医院大厅是日式建筑，典雅的圆形屋顶至今保持着初建时的风貌。我去看病那天正巧赶上了每周的义工表演，有小提琴、竖琴及二胡表演。当音乐响起，不论是病患还是陪护都能在音乐声中放松心情。

再向里面走，就到了医院的内庭花园，里面假山喷泉，树木葱茏，风在呢喃，鸟在叫，一旁还有简餐店提供早餐，人们三三两两啜一口咖啡……这画面定格的一瞬间，作为一个外来者，看着这里人们的生活状态，我心里既感动又矛盾：原来看病这件事——大陆最沉重的负担之一、最难办的一件事儿，在这里，竟然可以办得如此愉悦和简单。

刹那间，我想起2009年在北京看皮肤科时，一个外地农村妇女抱着孩子北上求医时的情景。母亲给孩子吃错了药，致使小小的孩子脸上一片黄一片青。那个年轻的母亲挂不上号，坐在台阶上。她无助的眼神让人看了揪心不已。

在台大医院看诊前要自行完成测血压的程序，这样既节省人力又节省时间。这天已临近傍晚，我没有挂上号，一位来自台湾南部的义工阿妈陪着我跑上跑下，一位叫刘嘉明的医生在我没有号的情况下主动帮我看病。

看完一诊，刘医生告诉我需要做B超仔细检查一下。当我走出诊疗室，护士小姐递给我的账单上除了看病费用，连下面两次看诊的时间都提前帮我预约好了，还清楚地标明了要做检查的地点和地图。

那一刻的心情跟半年前在台湾看病时大有不同，那时多是新鲜好玩，而当我辗转去过好几家台湾医院后，我发现不论大医院还是小诊所，虽风格不一，但都真切地体现了“为人服务”。我们经常说“人性化服务”，可究竟什么是人性化？在我一次次往返于台湾大大小小的医院间，从未遇到抱怨，从未感到疲惫，只有感动和喜悦，心里承载着满满的爱时，我突然明白，每一个环节的设计、周遭环境的布置，都全心全意从患者的角度出发——这就是人性化服务。

有了在台湾相对丰富的就医经历后，我一直在思考大陆医院的就医环境该如何能提高？我不会将两地医院的发展状况做简单类比，因为前提条件不一样。例如，大陆有的落后地区甚至连医院都没有，何谈增加医院里精神层面的东西。再者，就医人数过多，加之部分患者有爽约的可能，导致医院很难提供像帮患者提前预约这一类的服务。

台湾经济起飞早，社会发展已到了一定阶段，相较大陆多数人还得为基本生活奔波，台湾民众更有条件去医院志愿服务，带给他人关爱和体恤。

但话又说回来，北上广等一线城市的医院在医疗技术和硬件不输台湾的同时，是否可以考虑着手改善医院的人文环境？这对于患者和医护人员都将是好事。

医院其实是社会的缩影，台湾的医院让人如沐春风，也是因为台湾社会风气温情脉脉。就像有人说，在台湾，最美的风景其实是“人”。

台湾的医院大多效率高、态度好、服务人性化，在某种意义上，台湾的医院很不像医院，而像艺术空间——环境布置充满美感，甚至像家——在充满爱的环境里，义工阿妈陪伴着你，音乐环绕着你，感恩之心温存着你。

现在我离开台湾已一年有余，每每回忆起在台湾就医的经历，温暖还不时涌上心头。现在人虽在北京，但每当皮肤顽疾又发作时，台湾朋友便拿着我的照片去医院——我依旧在台湾看医生。

（天　佑摘自豆瓣网，喻　梁图）

只有亲人，没有仇人

◉冯小刚

徐老师

1999年9月19日上午9点，我与徐帆女士结为夫妻，婚后我称她为徐老师。

徐老师不仅戏演得好，管理也很有一套。通常来说，是抓大放小，疏而不漏。看上去人权、民主气氛都有，实际上是内紧外松，发现问题绝不手软。也就是说，徐老师可以不开枪，还可以往炮楼下面扔水果糖，但你得清楚自己的处境，知道自己是在徐老师的机关枪射程之内的。

我喜欢在铁腕人物的统治下俯首帖耳，免得自己煞费苦心地追求真理。我非常了解自己，威逼利诱之下是可以走正路的，放任自流则后果不堪设想。这也是北京人的特点，必须拿枪逼着，谁厉害听谁的，光平等协商什么事也办不成。早年间八国联军来了，为便于治安管理，天黑了逼着每家每户门口挂灯笼，从那以后北京的胡同里就有了路灯。据说最初建立公共厕所也是如此，一声令下，不许当街撒野尿了，谁要敢违反就得挨枪子儿。一开始还有人不服气，觉得当了亡国奴连尿尿的自主权都没了，但强迫之下大家也养成了讲卫生的习惯。

我的许多良好习惯都是在徐老师的严格管理下逐渐养成的。比如说：每天坚持洗脚换裤衩，袜子穿两天就得换干净的，小便完了不忘冲水，晚上刷牙，不喝自来水管里的凉水，吃完饭擦嘴，烟灰不弹到烟灰缸外面，沙发靠垫坐拧巴了，离去前想着把它摆好扶正，挂毛巾时上下对齐，汽车里放纸巾，等等。

徐老师改造我的下一个“五年计划”中有：不吃手指甲，不在汽车里吸烟，每天洗一次头。前两点不说了，它们和我的思考有关，我会在退休后加以克服。不爱洗头是我从小养成的毛病，一直以来我对洗头有很大的心理障碍，原因有三条：第一，洗完头领子湿了特别难受；第二，肥皂沫特别容易蜇眼睛；第三，长时间弯着腰非常不舒服。所以现在只要徐老师问我这两天洗头了吗，我多半不说实话。我甚至可以为了躲过在水池前洗头，宁肯答应她去洗一个澡。



徐老师不仅对我严格要求，自己也是身体力行。就像《朱子治家格言》中所说：“黎明即起，洒扫庭除，要内外整洁；既昏便息，关锁门户，必亲自检点。宜未雨而绸缪，毋临渴而掘井。”家里的日常用品她都有适量的储备，绝不可能发生柴米油盐用完了才想起来现去采购的情况。每逢下雨，我们打开汽车的后备厢准会出现一把伞，用完后擦干净又会回到后备厢里。

不仅如此，徐老师还非常喜欢制造生活的情调。外出演戏归来，她必跑到花卉市场讨价还价地买回几捧鲜花，让它们分别盛开于书房和客厅的各个角落，然后点燃香，令室内香气袭人。逢此情景，我都会如坠雾里云端。

徐老师还好唱昆曲，常常于率领小保姆打扫完卫生后，拖着两条水袖，跟着伴奏带反复吟唱。看着她在我的面前舞来舞去，如泣如诉，总会让我产生一种恶霸地主将一代名优掠为己有的不好联想。

母亲去世后，我在西山为父母大人购置了一块墓地。安葬的那天，一切都在徐老师的指导下进行得井井有条。

我还记得当天的一些细节，她先用一个纸杯斟满一杯酒，沿着墓碑的两侧边洒边说：“爷爷奶奶、大爷大妈、叔叔阿姨，我妈今天刚搬来，往后你们就是邻居了，希望你们和平相处，有什么不周到的地方也请你们一定原谅。我们这里先给你们敬酒了。”洒完又斟

满一杯放在我父母的墓前，然后又取出另一个纸杯，将一些米粒填满杯子，点燃三炷香插进米粒中，让我和姐姐、姐夫，还有两个孙女祭拜，自己退到一边安静地等待。

她对我说：“要用纸杯，纸杯可以还土，不会破坏环境。”

一句话：娶了她，我三生有幸。

女 儿

春天的时候，我、震云、王朔、姜文约好请女儿们吃饭。孩子们都长大了，亭亭玉立地坐在我们对面。席间一派民主，我们都没有演父亲，没有一点正经。酒后我问女儿：“跟我们吃饭你觉得有劲吗？”女儿答：“还行。”又问：“没觉得我们老不正经吗?”女儿答：“你们还挺真实的。”我搂着女儿左右亲：“谢谢啊，这评价太高了！”

一次喝酒中，女儿问：“为什么会常常怀疑自己？”老王朔语重心长地对她说：“眼下的、自以为代表正确的、毫不怀疑代表正义的人，哪一位不是漏洞百出？抢在别人怀疑你之前，先自我怀疑，总好过自我催眠地以为自己代表正确要少现很多眼啊。”女儿终于卸下思想包袱，粲然露齿，爷儿俩碰杯，把酒言欢。

生女儿是福气，真的，不信你们可以到医院去看看，儿子要么不来，来了也是逛一圈就走，待不住。陪着父母一夜一夜熬的都是女儿。很多年前我就很羡慕那些在夏日的晚风中有女儿挽着胳膊出来纳凉散步的老家伙。那景象让我耿耿于怀许多年，终于老了，而且拥有一双女儿，我很知足，其他的不在话下。

在海边放孔明灯时，大人们许下一个心愿并用毛笔书写在纸灯上放飞。比如升官发财、把仙女据为己有之类。我问小女儿有什么愿望要我代笔，她不假思索、义无反顾地答：“不吃饭！不睡觉！不拉臭！”童言无忌，这梦想多简单，爱憎分明，代表了广大少年儿童的普遍心声。

我的小女儿小名叫朵儿，不知不觉已经五岁，渐渐出落成妖精一级的美女。近来得闲儿，我常坐在露台上陪小妖精下棋。令我印象最深的一个画面是，朵儿垂着眼帘，一手托腮，一手兰花指举棋不定，微风拂过，吹乱了她看似淡定的表情，她皱着眉、眯着眼等着风停下来的那一刻，我仿佛预见未来，那时她常回来看我，而我已老态龙钟。

（**严晶晶**摘自长江文艺出版社《不省心》一书）

这些词儿，台湾大陆不一样

◉荞 一

看台湾综艺节目或者去台湾旅游的时候总是会被一些词汇迷惑，虽然同样是中文，但是两岸的用词差别很大，一不小心就误会多多……

台湾除了把柬埔寨叫成高棉，老挝叫成寮国，戛纳叫成坎城之外，最让人误会的就是将悉尼说成雪梨。

在台湾，佛罗伦萨被称为翡冷翠，是当年徐志摩首译出来的名字。

其实柳丁就是橙子，凤梨不是梨而是菠萝，芭乐其实是番石榴。

花生叫地豆（难道台湾人觉得花生和豆是一种玩意儿），现场做的蛋卷冰激凌叫“吧噗”。原来南拳妈妈的《香草吧噗》唱的是冰激凌，看名字还以为啥玩意儿。

情治单位不是关于情感的，而是情报机构哟，千万别走错了。

大陆惯用的网络用语中的沙发在台湾被叫成“头香”，是不是让人“丈二和尚摸不着头脑”。

连电脑游戏都要和大陆的叫法不同，比如“红心大战”叫“伤心小栈”。玩游戏不是应该高兴吗！

为什么把大陆妹叫“生菜”而不是什么青菜、油麦菜？把穷人叫“待富者”倒是十分正能量。

在台湾，自助餐叫“吃到饱”，真是十分直接。“吃到饱”是自己选择菜式，然后称重计价。

如果有一天你去台湾游玩，不慎出了点血，去药店买个创可贴可能都会遇到困难，因为在台湾这玩意叫“OK绑”。

虽然仅隔着小小的海峡，但是在语言上还有许多差别，对此大陆人表示很“抓狂”，台湾人表示很“俩共”（闽南语）。

（**李 威**摘自九个头条网）





最重要的部分

◎剑气箫心 译

“妈妈，快看！”这时，我的女儿达拉伸出小手指着正在天空中翱翔的小鹰，兴奋地叫道。

其时，我正一边驾驶着汽车，一边思考着上司给我安排得满满当当的工作，因此，对女儿的话我没往心里去，只是心不在焉地“噢”了一声。

顿时，女儿那天真的小脸笼罩了一层乌云。我看得出她很失望，但又不知道究竟发生了什么事，于是连忙问她：“怎么啦，宝贝？”

“没什么。”我那7岁的女儿答道。然后，她就沉默不语了。就这样，一路上我们谁都没有再说话。快到家的时候，我放慢了车速，一边开着车，一边向前面公路两旁那片茂密的树林里张望着——我期待着能再次发现那头患有白化病的小鹿，它通常在傍晚时分出现在这里。但是，今天始终没有发现它的身影。“哦，今天晚上，小鹿可能有许多事情要做。”我说。

回到家里之后，我立刻开始忙碌起来，准备晚餐，洗澡，打电话……直到睡觉之前，我几乎一刻也没有闲着。

“快点儿，达拉，该睡觉了！”此时，我实在是累坏了，有气无力地催促着她。她快步从我身边走过，“噔噔噔”地爬上楼去，我也跟着走进她的房间，看着她钻进被窝。然后，我俯下身子，替她掖好了被子，轻轻地吻了吻她的小脸，说了声“晚安”，就准备转身出门。

“妈妈，我有一样东西忘了给您！”她突然说道。

但是，此时，已经疲惫不堪的我已经没有耐心再听她说话了。于是，我就敷衍道：“明天早晨再给我吧。”

她却摇了摇头，反驳道：“明天早晨您哪有时间啊？”

“我会想办法抽时间的。”我辩解道。一直以来，我总有这样一种感觉，有时候，不管你怎么努力，时间都会像沙子一样从指间流走，似乎永远也不够用。我就是这样——似乎永远也没有足够的时间放在女儿和丈夫身上，在自己身上就更是如此了。

于是，她生气地皱起了她那长着雀斑的小鼻子，使劲地拂了一下她那栗色的头发。

“不，您不会的！就像今天我让您看小鹰的时候，您根本就没注意我说的是什么。”

哦，上帝，我实在是太累了，不想跟她再继续争论下去，尽管她说得很对。于是，我说了声“晚安”，就走出了她的房间，并“砰”的一声，重重地带上了她的房门。

我躺在床上辗转反侧，怎么也睡不着，在我的眼前总是闪现着她那双蓝色的眼睛。是啊，到她长大成人，离开我们独自成家立业之前，我们在一块儿共同生活的时间还能剩下多少呢？

这时，丈夫问道：“怎么啦？这么闷闷不乐的。”于是，我就把这件事的来龙去脉告诉了他。

“也许她现在还没睡着呢，过去看看吧。”他建议道，那种语气完全像是一个家长在对孩子说话。我接受了他的建议，同时，我也感到遗憾，为什么我自己就没这么想呢？

于是，我蹑手蹑脚地来到她的门口，轻轻地推开房门。此刻，窗外那皎洁的月光穿过窗户照进屋来，柔柔地洒在她娇小的身躯上。在她的手里，紧紧地攥着一团揉皱的纸。我悄悄地走到她的床边，轻轻地掰开她的手指，想看看究竟是什么东西害得我们母女俩不愉快。

当我把那张纸摊开的时候，我的双眼顿时湿润

我不要她回家了

◉〔新加坡〕尤 今

有一个少女，在第三度离家出走之后，她心力交瘁的母亲在接受报界的访谈时，声泪俱下地说：

“我很爱她，现在，依然爱着她。但是，这回警方如果把她找回来，请将她直接送到收容所去，我不要她回家了！”

啊，到底是多少次重蹈覆辙、多少次无效的劝告、多少次无情的伤害、多少次摧心的折磨，才能让一位母亲说出这种表面上好似无情无义、实际上悲恸入骨的话语来？

“人到情多情转薄，而今真个不多情”，又岂止适用于爱情而已？不同的是：挥剑斩情丝，藕断丝不连，然而，血浓于水的亲情，却是一生一世的牵挂啊！明明白白地说出不要孩子回家的那位母亲，其实心中永远有个家，永远地敞开大门，等着、想着、盼着她亲爱的孩子回来。可叹的是，长年浪荡在外的那个人，有一天累了、倦了，想起家中那一盏温暖的灯而回去叩门时，却愕然发现，敞开着的大门之内，早已空无一人。生命就和蜡烛上的火花一样，不堪久等。回头的浪子，有一世的遗憾。

（**睿 雪**摘自学林出版社《伤心的水》一书）

失



◉张宗子

我曾有一枚“江南试造天子万年”的机制币，廉价所收，虽然知道稀罕，却因为文字和制作都缺乏古趣而不把它当回事，几百元轻易送了人。后来在拍卖目录上看到它拍出的惊人价格，不免捶胸顿足。那是罕见的式样，后来留意，再也没遇到一枚。

还有一枚西夏小钱，一直以为随身带着玩时丢在地铁上了。不料几年之后，换新工作，着装必须正式，翻出一条久已不穿的西裤，赫然发现那枚小钱就在裤兜里。经过干洗店的来回折腾，居然没丢！光定元宝并非什么稀罕物，要买是随时可买的。可是，新买一件东西的乐趣，似乎远不如旧物失而复得的欣喜。

人生中的事如果都像这两枚古钱，那就太幸运了。好东西易手，损失的无非是一笔能够计算的钱；无意间失去的珍爱之物，有一天还会意外回来。可是实际上，我们珍爱的东西，偏偏不是这样：失的惆怅难以估量，所失则永远不会再来。

（**梦 溪**摘自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一池疏影落寒花》一书）

了。虽然，那张纸已被她撕成了碎片，但是，我仍然能够辨认出那是一颗大大的红心，在这颗红心的正中央，她还写了一首诗，《为什么我爱妈妈》。

我小心翼翼地收拾起这些碎纸片，然后走出她的房间。当我把这些碎纸片重新拼凑起来的时候，我终于看清了她写的那首诗：

为什么我爱妈妈/尽管您很忙，并且非常辛苦/但是，您总是抽时间陪我玩/我爱您，妈妈！因为/我是您繁忙日子里的最重要的部分。

顿时，我的双眼盈满了泪水，女儿的话就像利箭射中了心脏一样，深深地刺痛着我。没想到，7岁的她竟然像所罗门一样充满了智慧。

10分钟后，我端着一个托盘再次走进她的房间，托盘上放着两杯加了果汁软糖的热巧克力和两片抹了花生酱的果冻三明治。我把托盘放在床头柜上，然后轻轻地在她的旁边坐下来，深情地看着她那稚嫩的脸，忍不住伸出手去，轻轻地抚摸着她那光洁平滑的脸颊，内心充满了无限的爱怜。

这时，她醒了，眨着惺忪的眼睛，那乌黑的、长长的、浓密的睫毛也像扇子一样随之扇动着。然后她看到了那个托盘。

“这是给谁喝的？”她问道。显然，她对我半夜还到她的屋里感到非常不可思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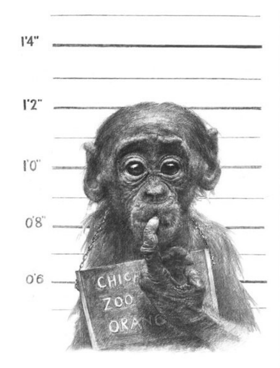
“当然是给你喝的啊，因为你是我繁忙日子里最重要的部分！”

她不好意思地笑了。然后，她困倦地直打哈欠，就喝了半杯巧克力，又躺下睡觉了。当然她不可能真正理解我说的那句话里所蕴含的意思，也不可能完全听出那里面所饱含的浓浓深情……

（**极品咖啡**摘自新浪网剑气箫心的博客，**戴晓明**图）

一生

◉许达然



猩猩从西非森林被运到芝加哥动物园，听到狮吼看不到狮子，看人却看了三十七年，从十一磅天真成长到五百多磅苦闷。苦闷是人间的惩罚。只因他不是人就被独禁，被罚看人。

人从各地来给他看。有人扮各种脸，一直到扮不出来还不走开。有人指着鼻子，喃喃絮语努力介绍自己。有人穿西装模仿他的动作，要和他比较文明，笨拙无趣，他忍不住放屁。有人默默看他，似乎和他一样不会说话。有人拿来镜子，他看到被铁条隔断的自己，镜子被拿走后，他看见铁条看不见自己。有人照相证明见过他。有人用枪朝向他，说些他不懂的英语，被警察捉去。有人把园长带来，边提出问题边做笔记——要报道他却不问他，不知那行业叫什么。有人冲着他笑，他觉得可笑却笑不出来。有人乱抛帽子，他放在脚下踏扁。有人伸出手，他也伸出要握，人却退缩了。有人画了半天，不知把苦闷画成什么颜色。有人投进冰块，他抱起来湿润自己温暖的胸怀。

曾经有人照顾他。他小时一伸出手，喂他的女孩就抱他，他摸女孩柔细的脸，摸那绽开的笑纹。他拍掌，然而不管他怎样盼望她来，她长大后也走了。现在看到小孩来，他一伸出手小孩就退后。他喜欢小孩，小孩却爱捉弄他，向他投泡泡糖和石粒。他在小孩的掌声里拾起石粒，看那些小眼珠内无奈的自己，也玩也踢，小孩高兴离开后，他才费力要拿掉泡泡糖。虽然已吹过泡的不再香甜，胶却如苦闷紧黏。一个小孩曾送来猩猩娃娃，他天天抱，抱烦了，撕碎，看破布纷飞，飞不出铁栏，抓住几片玩着。一个小孩曾投入球，球如日子，他接不着，落下了；他拾起来掷，球滚，他随着走；球停，他踢，又跟球转；转晕了，他才坐下，注视那失落的东西。

走不了的是椅子、桌子、轮胎和他。椅子除了坐以外还可举起来消磨时间。桌子除了放手、吃饭、支持沉思、拍打以外想不出别的用处。和他同样肤色的轮胎，怎样踢开都被铁栏弹回来，干脆坐在上面。轮胎受不了他苦闷的重量而破了，人仍不拿走。日子重复着铁栏相似的外景，不同的只是肉做的脸；日子重复着铁栏相似的内容，不同的只是铁生的锈。

真没意思。连鸟、蝴蝶、落叶都不飞入，而苍蝇进来只是舔大便。所以下午阳光来时，他都枯坐在铁条和自己交错的影子上看天空。风怎样吹都不动，动的人却不动人，他已无兴趣看了。但人跟黄昏走后，他又觉得时间和自己一样黑。他默默拥抱黑，黑默默拥抱铁栏，抱到铁栏温暖时他也累了。

活着很累，然而不能自杀，再受不了也得活。七年前完成空气调节的新建筑，给刚从非洲捉来的十多只猩猩住。要他搬时，他愤怒地撕破两张脸，踢伤一个人的肚子。他们人多，终于制伏他强迫迁入。没有天空，没有阳光，没有风雨，每天总是一样的空气一样的温度，他更加沉闷了。他大叫大跳大撞，最后绝食抗议。已住过三十年的地方虽是铁栏也算老家，新家设备再好也是没有树林的牢房。他又回旧牢房后也觉得老了，只背向人坐着，目中无人。人依旧扔进东西，他不再拾起了。泡泡糖依旧黏，他不再拿掉了，即使黏着痛苦也坐着忍受，因为站起来支撑自己更显得滞重了。

那天走来几个穿白衣的男女，猛然射来一支箭，他觉得头晕，就躺下睡了。医生量他的体温、

不锻炼成为全球第四大死因。

——世界卫生组织称，目前全球每年因不锻炼致死的人数高达320万，近十年间增长迅速

胖子终于要为自己的脂肪付费了。

——萨摩亚航空公司开始根据乘客体重收取票款

在中国高校毕业生中，真正有创业想法的仅占1%。

——据统计，“中国第一考”的公务员考试，报名人数已由1994年的4400人，增至2014年的152万人，20年涨了将近344倍。竞争比例由1994年的9:1，提高至2014年的77:1

很多欠了账的改革让医生成为替罪羊，成为被伤害与被指责的对象。而在这其中，我们都有责任。其实，伤医事件屡屡发生，真正的最终受害者是我们，是生活着的每一个人。一旦医生心神不宁，不再爱自己的岗位，我们将生无所托、老无所医。生老病死，托付给谁？

——白岩松评伤医事件



“夫”倒过来是“¥”，“丈夫”反过来读就是“付账”。

——知道为什么要用老公的钱吗

时隔多年，你终于回到故乡，这才发现你想念的不是这个地方，而是你的童年。

——山姆·尤因

现在仍然有人在养马。

——亚马逊创始人贝佐斯说，纸媒以后会成为奢侈品

啃老、很少回家、不给父母零用钱。

——网友评出了最不孝三大行为。同时，网友还评出最孝顺三大行为：常回家看看、不给父母增加经济负担和常帮父母干家务

就算你是全世界最有钱的人，全地球最成功的权贵，还是会碰上不爱你的女人，爬不上的高山，还有你想买、别人偏偏不卖的东西。

——劳伦斯·布洛克

表扬带来的副作用很糟糕。

——旁观者不仅敌视受表扬的人，而且他们会讨厌那个提出表扬的人。他们嫉妒受表扬者，也憎恨提出表扬的人

不要恐惧你的敌人，他们顶多杀死你；不要恐惧你的朋友，他们顶多出卖你。但要知道有一群漠不关心的人，只有在他们不作声的默许下，这个世界才会有杀戮和背叛。

——《中国社会心态研究报告2012—2013》披露，目前，中国社会的总体信任进一步下降，只有两到三成人信任陌生人

（雪茹、汪杰等摘）

摸脉搏、照X光、抽血。诊断他齿龈有毛病后拔掉他的一颗臼齿。诊断他缺乏运动而得关节炎，须吃阿司匹林。他天天坐着看天，天落雨时关节更痛了，他看着雨落忍受。

听说他生病，三十多年前照顾过他的那女孩从远方赶来看他，给他一束蔷薇。他轻柔地抱着蔷薇，看那些绽开的皱纹，他已认不得做祖母的女孩了。

恍惚间什么都看不清了。铁栏外，恍惚白云飘浮着，飘浮着，飘浮着，忽然不动了。什么都静止了，什么都暗了。

黎明时饲喂者按时来找他：

“嗨！该醒啦！今天放假，来看你的人一定更多。今天天气特别暖和，就像你故乡的一样，你一定喜欢的。起来啊！”

他并没有起来，怀里的蔷薇已枯萎了。

（小　野摘自青岛出版社《为众生的悲心》一书，王　青图）

教育者何以走出教育的焦虑

◉方柏林

【编者按】方柏林，笔名南桥，是课程设计师，也是一位父亲，被称为“美国教育的卧底”。因其美国基础教育里的家长和美国高等教育中的教职工的双重身份，而有了看教育的第三种视角。

环境重要，教育者的心态同样重要

中国银行私人银行与胡润研究院联合发布的《2011中国私人财富管理白皮书》显示，中国33%的千万富豪拥有海外资产，投资海外主要有两个目的：子女教育和移民。而移民的目的，很多也是为子女的教育。这场孟母三迁的大戏中，通常为人忽略的一个问题是，家长自己也是子女教育环境的组成部分。倘若家长自己的教育理念落后，即便用钱铺路，移民到了国外，也依然无法给子女提供良好的教育。

两年前，在上海2666图书馆，我出席了一场关于拙著《知识不是力量》的座谈会。有读者问：“国内的基础教育是不少家长的心病。很多家长考虑移民国外，你怎么看？”当时我回答：“环境固然重要，但家长的心态也很重要。”

在美国，也有很多华人家长相互攀比，导致孩子的学习负担并不比国内轻。我有一位朋友，在马里兰州。那里竞争激烈，不亚于中国。有一次他去治疗脊椎，医生说有很多小病人的父母来自中国等亚洲国家。这说明，如果家长不能有效了解孩子不同阶段的喜好、特长和精力，盲目跟风，即使换个环境，最终也只是把中国的日子搬到美国来过。

时隔两年，我最近有机会再次回到国内，与一群家长座谈中美两国教育的差异。我事先准备的话题是“要不要教育移民”，结果，在与观众互动的环节中，不少来自中国一流商学院的家长根本没有问到我“要不要教育移民”的话题，而是“什么时候移民”的话题。



很多家长在做不同的努力，试图在现有体制下给孩子提供一个好的成长环境，他们的焦虑，如一位家长所言，是怕“打不过大环境”。我的担忧则是，大环境的改变，究竟能在多大程度上改变我们的人生？

诚然，国内的教育注重选拔，这让一些家长深感绝望。即便在一群家庭条件很好的家长中间，我也能看到，对子女教育的焦虑浓得几乎化不开。有一位家长告诉我，如果到了小学快毕业的时候，孩子还没有拔尖，那他就没有希望了。这种追求拔尖的淘汰式教育确实是大有问题的。

我们上学一路过关斩将，哪怕一起达标，还要设法分个三六九等，以便淘汰的游戏继续进行。听一位访问学者说过，附近学校一个孩子考了一百分，结果排名还是第三十名，原来大家都考了一百，但这个孩子第三十个交卷。形成这种怪现状，教育机构难辞其咎，因为它们在这种游戏的玩法上推波助澜，使得家长疲于应付，找不到教育的重点。我的孩子在美国接受教育，虽然美国学校也问题重重，但我印象颇为深刻的一点是，学校试图发现、利用每个孩子独特的长处，设法激发他们内心的动力。孩子的学校曾让学生模仿达·芬奇《蒙娜丽莎》的画作，小孩面对大师的作品，各有领悟，结果画出来，什么模样的蒙娜丽莎都有，老师一一给贴在墙上展示，展示每一个小孩内心的世界和他们稚嫩的创作，成就千面蒙娜丽莎。

“教育移民”不是解决问题的唯一办法

走出教育的焦虑，教育界应该拓展关于教育终极目的的思考。基础教育不应该局限于发现拔尖人才、末位淘汰，而应设法发现每个学生的不同禀赋，并试图使家长、学校、社区各方合作，把每一个学生都培养成健康、有成就的人，而不仅仅试图让所有的鸭子、兔子、老鹰都能不分差别地去拿游泳、奔跑和飞翔的冠军。记得漫画《呆伯特》的作者斯科特·亚当斯曾经表达过一个比较极端的观点：教育应该把主要精力放到那些考试得B的人身上，因为他们未来才是大众的主流。

走出教育的焦虑，还应该改变对教育过程和方法的认知。出于对应试教育的反拨，很多家长走到了教育的另外一个极端，认为把孩子的琴棋书画等特长都培养好，就是提高了他们的个人素质。其实，个人素质远远不止这些。美国有个青少年活动中心叫4H，代表大脑（Head）、心灵（Heart）、双手（Hand）以及这些方面发展而得到的健康（Health）。不要说关系到心灵的品格培养，即便我们平时强调的关系到大脑的智商发展概念，外延也很广。更为重要的是，每一个学生都应该利用在校学习的时间，学习如何学习，如今，非正式渠道的学习和终身学习，已经不再是一种概念和口号，而是生存的现实，毕竟如今的知识更新换代太快了。假如我们的正规教育，不能馈赠给学生非正规环境下学习的能力，那么这种教育在很大程度上就是失败的。

家庭也是教育的环境之一。家长自己也应该有意识地放松自己。家长总觉得自己做得还不够，处处“见贤思齐”，什么技能都不能少，结果给孩子安排得越来越多，自己也跟着疲于奔命。在国内，许多家长花钱雇人来教孩子学这学那，雇人包办其实孩子可适当参与的家务劳动，用学习把孩子的时间安排得满满的，成了“闹钟家长”。这么做，只是通过外在手段推着孩子走，没有给予孩子一定的自由发挥时间，忘了孩子也需要把内在的引擎建立起来，这样他们未来才可以独立自主地跑很远、很久，而不是离开了学校和父母就无所适从。

学习并不简单等同于学科知识

如何激发孩子内心的动力，可能是家长更需要考虑的事。这方面家长反倒不要去考虑自己可以为孩子做什么，而是可以考虑给孩子什么样的自由，让他们有个伸胳膊伸腿的发展空间。

哈佛大学心理学家加德纳的多重智能学说，强调动手能力、身体协调、交往和内省等方面的智能。这些智能，以及常被人提到的“情商”，无法通过花钱上补习班来培养，却可以通过一些松散的玩耍、独处的时间以及家务劳动等方式培养。加德纳说的“博物智能”，指的是孩子们和自然界的交往。孩子不单纯是学生，也是在发展的人，他们需要接点地气，去户外活动，去公园散步，参加园艺活动等，这些不是有组织的学习班，但在家长带领下，师法自然，亦为学习。

家长真正值得焦虑的事情，不是我们给孩子花了多少钱，而是花了多少时间，去认识、管教、支持，让孩子健康成长。我们也未必非得给他们换环境，而应去协助孩子领受不同环境的馈赠。当我们给他们恶补“学习”，让其学科知识门门优秀，而最终他们做人做事却不及格，那才是更值得焦虑的事。

这是一个在教育上“拼爹”的时代，不过我想拼的未必是权势和能耐，而是我们的思维和方法。作为一个跨文化生活的家长，我感觉最关键的是不要只学到某个教育上的技法，而忽略了成长环境的建构。我曾经听说过一个故事，有个地方召开一个国际会议，来宾包括沙漠地区的一些人。这些人住在会议中心，最感兴趣的是厕所里的水龙头，那水龙头一拧，水“哗啦”就下来了。他们想，这多神奇啊，在他们的沙漠里，有时候为了找水，要找上几天几夜。因此，会议结束后，他们买了一些水龙头带回去了。

在沙漠里，这样的水龙头能拧出水来吗？

（轩　逸摘自《中国教育报》2013年7月8日，喻　梁图）

我不主张太早教孩子们认字。我对于教养小孩，有个偏见，也许是“正”见：六岁以前，不教给他们任何东西，只劳累他们的身体，不劳累脑子。过六岁，该收敛娱乐，但仍不从严监促。他们聪明，爱读书呢，好；不聪明而不爱读书呢，也好。反正有好身体才能活着。

——老舍的育儿观



心有多净，世界就有多净

◉林楚方

这些天，我对所处世界有过很多思考。无论是花前月下还是繁星满天，我都在思考怎么和世界谈谈，怎么和这个世界相处。和大家交代一下我的心路历程吧，都是些小故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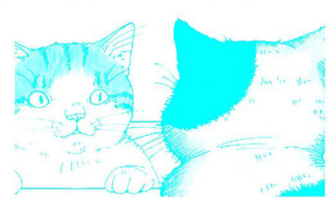
几个月前我在办公室加班，保安打电话给我，说车停的位置不对，我答应赶紧挪车；保安又说，副驾驶的车窗没关，我赶紧谢谢提醒；还没完，他说我的钱包忘在副驾驶座位上，我立马提高警惕：想讹我钱？他怎么知道我的电话？我又没在物业做过登记？下楼才知道，他巡查时看到我的钱包在副驾驶座位上，担心有人偷走，就帮我收好，然后通过钱包里的一张洗车卡查到我的电话。他平静地叙述整个过程，并提醒我以后别这么大意。看来我之前的担心，是以小人之心度保安之腹了。

另一个故事是：几天后，北京大雨，我开车路过一家酒店时，一个外地游客拦住我，问多少钱走一趟，把我当黑车司机了。我犹疑了几秒钟，他恳求说，雨太大，等很久没出租车。我没再犹疑，打开门让他上来，他说想去希尔顿酒店，我告诉他我也去那个方向，顺路。其实我去的方向与他完全相反。路上“客人”想给我100块钱，我笑说，给钱就不载了。他非常感谢我，还说要交个朋友。

两个故事间隔不足一周，我都当作美好记忆，并讲给朋友听。有个朋友提醒我，真实情况很可能是这样：保安看到你车窗没关，就把头伸进来看看有没有东西可以顺走，结果发现一个钱包，高兴得不得了，但打开一看才200元，决定不冒这个险，顺手送人情，没准你会屁颠屁颠写封感谢信给物业。你搭载的那个人可能回去就吹，“哥们儿在北京赶上大雨，满大街都打不到车，但凭哥三寸不烂之舌，愣让一山炮把我送回酒店，一分钱没收，临了那孙子还乐呵呵的”。

当朋友分析时，我第一反应是，真实的情况很可能是这样，尤其那个搭车人，他的感谢一点不真诚。他告诉我他是做投资的，而做投资的最会讲故事，他夸我的目的只是想搭车，他一定在想，这是他这一天最得意的一笔“投资”。朋友还提醒我，不要让陌生人搭车：“万一是钓鱼执法呢？”我苦笑道：“北京好歹是个大城市，不会有这么坏的执法者……”

但几分钟后，我就想明白了，然后告诉他：“这个世界是干净还是脏，并不取决于眼睛，而是取决于想法，心有多净，世界就有多净。这个世界是简单还是复杂，常常不取决于世界本身，而是取决于你和它相处的方法，你用复杂的办法对付它，它会呈现出无比的复杂；你用简单的办法和它相处，它就回馈出奇的简单。善良是什么？过于善良是不是没有原则？其实善良本身就是原则。我完全可以这么想，那个保安平时就很称职，他捡过很多东西，每次都尽力找到失主，对他来说，这只是例行公事，他会为此心情舒畅，就像我让那个外地人搭车一样。那个搭车的人，也许回去就跟朋友讲，怎么还有这样的人？在大雨天免费送他回酒店，陌生人之间是可以信任和帮助的。他也许会把这个故事讲给好多人，这样越来越多的人见到他人有困难，也会伸出援手，露出笑脸。”



（橙　子摘自《壹读》2013年第6期，图选自吉林文史出版社《1cm》一书，**金银珠、金材娟图**）

别拍那双流泪的眼睛

◉张军霞

"你妈妈是什么时候去世的?"

"今年3月30日。"

"你爸爸呢?"

"去年11月10日……"

电视台的记者正在采访一个13岁的女孩，因为父母双双过世，她成了无助的孤儿，独自生活在一座破落的院子里，自己做饭、洗衣。

由于长时间独自生活，她变得不爱说话。面对记者的提问，她明显想要逃避。她背转过身子，低着头，轻轻拨弄地上的小草，没有抱怨，也没有痛哭流涕，只有难堪的沉默。

为了拍到理想的镜头，记者开始启发式地提问:"你妈妈对你好吗?"

"好。"

"怎么好呢?"

"天天为我做饭，送我去上学……"

"那你爸爸对你好吗?"

"好。"

"怎么好呢?"

"爸爸有病，身体不好。那时，我住学校。有一次，我要上学去了，妈妈已经给过我钱了，爸爸又悄悄塞给我一些钱。我不要，他一定要给……"话未说完，女孩的眼泪已如断线的珠子般滚落而下，所有伪装起来的坚强、冷漠，瞬间层层剥落。

一只黑色的小狗跑过来，静静地依偎在小主人的脚旁，女孩伸出手去，怜爱地抚摸着它:"现在，每天陪着我的只有它，它是我唯一的伙伴。"

"妈妈的病本来快要好了，可爸爸突然离开，她受不了，就又病倒了……"

记者没再提问，女孩却断断续续地说着，仿佛在自言自语。

镜头一直对着女孩的脸。

因为缺乏营养，缺乏欢乐，缺乏关爱，这张脸显得那么苍白。苍白的脸上，乌黑的大眼睛一直饱含着泪水。

随着女孩的述说，她的泪水如小溪，淌个不停。

眼泪一直是镜头里的焦点。在镜头的逼视下，女孩的自尊碎落一地，女孩的脆弱无处隐藏。也许，他们是真的想帮她，但这种居高临下的方式，真的让人心里非常不舒服。

记者又问:"你有什么愿望吗?"

"有，我想回到从前，哪怕只有一天也好。爸爸在，妈妈也在，我们一家人在一起……"这时，女孩再也控制不住，放声大哭。

镜头紧紧追赶着那张泪流满面的脸。

能不能不拍那双流泪的眼睛?我想大声喊，却感觉只是徒劳。只好站起身，"啪"地关掉电视，伏在桌子上，任泪水潸然而下。

(小　新摘自《甘肃日报》，冯　煌图)

永不重现的相遇

◉朵　拉

旅游的时候，往往有一种像日本茶道里说的"一生一会"的镜头，让人唏嘘、感慨、喟叹。

人对常见的事物会产生倦怠和麻木，所以才有这样的故事:一个有权有地位的重要人物的佣人疑惑地问:"你们为什么怕他、敬他?他每天吃饭、喝茶、睡觉，就像我们一样呀!"

是的，他也只是一个人罢了!但佣人看见的是日常生活中的他，我们看见的是他在台上、电视上或者报章上的形象，不是日常生活中的那个人。

旅游中遇到的未知、陌生、不熟稔的人与事充满诱惑，再加上旅途中无所事事的自己肆无忌惮的联想和曼妙的幻想，更加深了浪漫的情调和美感。

旅途中的相遇，永远连着分别，这是一份惆怅，更惆怅的是，旅游时遇到的人、看到的事、见到的物，永远不会再现。

(若　子摘自《临沂日报》)

但求生死遂人愿

◉阿西瓦·马苏德 ◎杨 戈译



70岁的肯尼斯·普拉格医生是一位医学伦理学家。一天，他接到另一位医生史蒂芬·威廉姆斯打来的电话，后者56岁，曾在普拉格手下受训，现为一所医院的主治医师。但是，当普拉格医生弄明白这通来电的原委后，开始有些心神不宁。

多数情况下，只有患者家属不愿放弃治疗时，才需要医学伦理学家的介入，但这次恰恰相反。威廉姆斯正在治疗一位36岁的病人，这位病人虽然眼下不省人事，依靠多种生命维持设备存活，但仍有望康复。可病人家属认为，终止治疗才是最佳选择。

躺在ICU（重症监护室）病床上的男子名叫约瑟夫·布朗，身材高大，体格健壮。此时他意识尽失，他的父亲、妹妹和女友都认为应该撤走维持其生命的各种医疗设备。布朗需要截肢——事实上，必须多处截肢。他的工薪家庭成员单方面认为，他不会愿意这样活着。他们声称，作为一名砖瓦匠，布朗得靠双手工作，如果没了双手，他的生活将毫无价值。

普拉格对这家人的决定很是不解。自1992年伦理委员会成立以来，普拉格每年要处理150～200起医学伦理业务。布朗的情况是他遇到的极罕见的复杂案例之一。

“如果不能确定病人的意愿，挽救生命似乎更为合理。与其无缘无故地死，不如不明不白地活，前者比后者更不公平。”普拉格说。

作为布朗的主治医师，威廉姆斯通常能处理大多数棘手病例。但是，由于此案异乎寻常，威廉姆斯需要听听其他人的意见，以确保做出正确判断。如今医学技术进步巨大，医生很难断定在哪个时间点上治疗是无效的。

如果患者、家属和主治医生在治疗上发生分歧，医生就会咨询医学伦理学家，后者将尽力使三方达成一致，并提出最有利于患者的建议。

白人男子布朗是单身，和家人住在一起。2005年11月，他的脚趾被感染。起初，他并不在意，觉得在家用些抗生素或药膏处理一下就可以了。但他脚趾周围的皮肤逐渐硬化、变红，最后不得不去医院。即便那时，布朗仍认为只需要做个外科手术，去掉脚趾里受感染的部分就没事儿了。不幸的是，情况并非如此。

当布朗到医院就诊时，细菌已侵入血液并扩散到他全身，发展成为坏死性筋膜炎——一种“噬肉性”疾病，确诊患者的死亡率高达73%。

这种病的起因很简单，只是被纸割伤或丘疹即可引发感染。细菌通过伤口进入人体，沿着皮下筋膜（肌肉和脂肪之间的隔层）扩散。

布朗很快出现了败血症和多个器官衰竭的症状，不得不注射镇静剂，在气管上插管，戴上呼吸机。

在见到布朗的家人之前，威廉姆斯曾以为他们不了解患者的临床状况。“我想让他们明白，布朗的情况还是可以救治的，有

修复术、康复中心，即便在截肢之后也能拥有高质量的生活”。

威廉姆斯在一间会议室与布朗的家人见面。布朗的父亲约翰将近70岁，面容粗糙，却很健壮，一看就是历经数十年努力工作才能维持收支平衡的工薪族。他一直坚持说，布朗宁愿死也不会愿意截肢——一旦截肢，体力劳动者将毫无用处。

威廉姆斯说：“我跟他们说，通常这种情况下，不会移除生命维持设备。如果患者年纪不大，就要尽一切可能挽救他，除非已经确定没有希望。”

但病人家属一直摇头表示不赞同。“这是一个工薪家庭，只能维持基本生计。我猜他们没有受过大学教育。他们都是很好的人，但是，必须用简单词语向他们解释。”威廉姆斯说，“我告诉他们，布朗目前的一切不良状况都可以好转，因为早期迹象表明他正在恢复。”

但是家属似乎不为所动，坚持认为：布朗没有四肢还能做什么？他的未来会怎样？

“他们很平静，但非常固执。”威廉姆斯说，他仍旧很难相信家属想让布朗离去。布朗的家人既不生气，也没有太多情绪。他们很清楚自己想要什么，就是停掉呼吸机，并且确信这也是布朗自己的想法。他们相信，布朗宁愿死也不愿带着残疾活着。

有时候，家属会告诉威廉姆斯：他不是上帝，不能决定谁能活多久。威廉姆斯笑了，捋着花白的胡子：“我告诉他们，上帝的欲望清晰明了。每时每刻我们都在通过呼吸机、静脉注射、起搏器与上帝抗争。上帝想把你们至爱的人拉入天堂，而我却拼命把他留在人间，这种拔河比赛我经历过很多次。”

会面之后，威廉姆斯知道自己需要其他人的观点来拖延时间，他决定找医学生命伦理委员会商量。

生命伦理学的研究始于20世纪70年代，主要研究生物医学中的道德问题。医学技术的进步使人类越发有能力干预人的生老病死，这将引起积极和消极的双重后果。一方面，人们能更有效地诊断、治疗和预防疾病；另一方面，在各国的医疗和研究工作中，违反生命伦理的事件总是存在，技术的进步也带来了对人的尊严和价值的挑战。

20世纪70年代，纽约第一个伦理委员会成立时，普拉格还是一位胸腔内科医生，由于与重症监护室的病人打交道的机会越来越多，他开始思索医生们治疗绝症患者究竟是在延长他们的生命，还是在延长其死亡过程。

威廉姆斯把布朗的案例扔给了普拉格。普拉格认为，治疗丧失意识的患者时，尽管通常的做法是遵循家属意见，但他觉得，听任布朗死去是不妥的。只要布朗的大脑没有严重受损，他就可以活下来。“他（布朗）绝对想不到会有这么一天。我不清楚他的亲属怎么如此确定他的意愿。”普拉格说。

正如威廉姆斯期望的那样，随着时间的拖延，布朗的病情开始好转。由于药物发挥作用，他的白细胞数逐渐增加，而后趋于正常。毒素含量开始下降，肾功能得到改善。尽管骨科医生仍建议将布朗的四肢都截掉，但即使这样，他应该还能活三四十年，放弃治疗实在让人惋惜。

经过数日讨论后，布朗的家属还是坚持撤掉布朗的生命维持仪器，他们担心延迟太久的话，布朗将带着残疾度过余生。

医院终于撤走了布朗的生命维持设备，所有的蜂鸣警报器、呼吸机和闪烁的显示器均已停用。床边的空间全部留给家属，以便家属在布朗可能留在这个世界的最后时刻里陪伴左右。

医生关掉了呼吸机，拔出了插在气管中的管子。但奇迹发生了，布朗并没有呼吸困难，他开始自主呼吸，平静而自如地呼吸。

15天后，布朗开始恢复知觉。他的妹妹试图和他说话，并告诉他医生建议对他的手和腿进行截肢。

令她吃惊的是，布朗的第一句话就是：“只要能活着，可以不惜一切代价。”

一个月后，布朗做了四肢截肢手术，然后出了院。

几周后，在医院的候诊室内，布朗坐在轮椅上，阅读放在轮椅折叠桌上的杂志。在等待转移到康复中心期间，他的残肢均被包扎起来。威廉姆斯主动和他打招呼，布朗伸出残肢同他握手，但并不清楚威廉姆斯是谁。当威廉姆斯向布朗解释了发生在他身上的一切之后，布朗尽管对截肢感到相当沮丧，但表示他很高兴自己还活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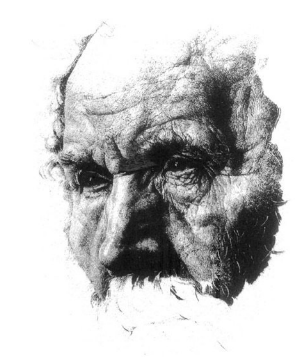
“许多人都避讳谈及残疾问题。当真正面临这种境遇时，更多人还是想活下来。他们可能会说，我或许有残疾，但我热爱生活。”普拉格说道。

（黎　戈摘自《海外文摘》2013年第10期，李晓林图）



父亲





中亚细亚的夏夜到处尘土飞扬，水渠旁的小道上，自行车车轮不断发出枯燥的沙沙声，渠岸上长满了榆树，在盛夏的骄阳曝晒之后，树梢正沐浴在恬静的晚霞中。

我坐在硬邦邦的车架上，紧紧地抓住车把，父亲还让我任意地按车铃儿，它上面有一个半圆形的镀镍铃盖和一个绷得紧紧的舌簧，一按下去，它还弹你的手指呢。自行车飞快地向前方驶去，铃儿叮当直响，这使我觉得自己像大人一样，显得特别威风，尤其是我的父亲在背后踩着脚镫子，皮坐垫咯吱咯吱直响，我感到了他身上的热气和膝盖的动作——它们常常碰着我穿着凉鞋的双脚。

我们上哪儿去？是上附近的一家茶馆。这家茶馆就在康沃依街和萨马尔康德街的转角处，在渠岸边的一排桑树下。傍晚，水渠泛着淡红色的闪光，在泥抹的茅屋之间，凉爽、轻柔地哗哗流过。我们坐在茶馆里的一张小桌旁，桌上铺着黏糊糊的漆布，发出一股香甜味儿。父亲要了一瓶啤酒，和快乐的茶馆老板说说笑笑。这个人满脸胡子，很殷勤，爱大声说话，脸晒得又粗又黑。他用抹布擦擦酒瓶，在我们面前摆上两个杯子（尽管我不喜欢喝啤酒），他还像对待大人似的对我使着眼色，末了，给我们端来一碟蘸盐油炸扁桃仁……我还记得那嚼起来又脆又香的酥桃仁的味道、那茶馆后面淡黄色的清澈的天空、晚霞笼罩着的高塔寺、尖尖的白杨树环抱着的平屋顶……父亲是那样年轻、健壮，他穿着一件白衬衣，微笑着，瞧着我，在各方面我们都像是两个平等的男人。干完了一天的活，我们在这里领略着四周的静谧、傍晚时分清凉的水渠、城市里燃起的万家灯火、冰凉的啤酒和芳香扑鼻的扁桃树带来的欢乐……还有一个黄昏非常清晰地留在我的记忆中。

他坐在一间小房里，背朝窗户，院子里一片暮色，寂静无声；纱窗帘微微飘动着，他身穿一件保护色上衣，我觉得很不习惯，他的眉毛上面还贴着一块黑膏药，显得很古怪。我现在记不起来了，为什么父亲好像一个久别归来的人那样坐在窗旁，为什么人世间有这样僻静的地方。我觉得，他似乎刚从战场上回来，受了伤，正和母亲谈论着什么事（他们俩几乎是用旁人听不见的耳语在交谈）。于是，一种别离感和朦胧、甜蜜的危机感，沉寂的院子外面那一片广阔无垠的空间，不久以前父亲的英姿（过去，在某个地方他也曾表现得这样英武），这一切都使我对父亲产生一种特别的柔情和亲切感。当我一想到全家在这间酷似以前那铺着白床单的小卧室的房间里再次团聚时，我就感受到家庭的舒适和温暖，因而十分惊喜。

他和母亲谈了些什么，我不得而知。我只知道，当时有关战争的事，我连想都没想到过。可是，那寂静的庭院、夏日的黄昏、父亲贴在太阳穴上的膏药和他身上的军服、母亲沉思的面容，这一切都在我童稚的心中留下深刻的印象。时至今日我还相信：是的，就在那个傍晚，父亲从战场上回来，受了伤，显得幸福而忧郁。不过，另一件事更令人惊异：多少年过去了，在胜利



日本孩子的社会课

◉唐辛子



我家小学生在日本上二年级的社会课时，学校老师组织孩子们去学校附近的超市参观。在超市里，孩子们知道了食品的进货渠道、食品的品质保鲜规定、过期食品的废弃处理等等。孩子们由此知道：自己所在社区的超市贩卖的食品是安全的、让人放心的。

三年级的社会课，学校老师则组织孩子们去了本市的垃圾处理场。在垃圾处理场参观了大半天，回家后小朋友心情十分激动，因为她没想到：为了垃圾的回收再利用，垃圾处理场对于垃圾的分类要求十分严格，为了保证垃圾回收质量，不惜使用人工进行手工甄别。看到这一切的小朋友感慨万分，回家后十分严肃地对我说："妈妈，以后家里扔垃圾，可回收垃圾和不可回收垃圾，一定要仔细分类。那些可以回收的牛奶包装、饮料罐，也一定要记得冲洗干净才能扔。妈妈，你不知道，垃圾回收场的工人们有多辛苦，我们只要有一次做得不够好，都会给他们添麻烦，增加他们的工作量。"

四年级的社会课，学校老师组织孩子们去的是本市的净水厂。参观完整套净水流程的小朋友，从净水厂带回家一瓶水，骄傲地对我说："妈妈，你知道吗？我们这儿的水，是打开水龙头就可以喝的，是可以放心饮用的安全净水。"

（**小荷凝露**摘自凤凰网唐辛子的博客，〔日〕**臼井仪人**图）

归来的某个时刻（1945年），我也像父亲一样，坐在我父母亲的卧室里，靠在窗旁，正如童年时代一样，我又敏锐地体验到重逢时的那种感受，仿佛是往事的重演。也许，昔日的感觉正预示着我会成为一名士兵，我走了父亲命中注定要走的道路，也就是说，我完成了他没能做完的事。在孩提时代，我们都虚荣心十足地夸大自己父辈的本事，想象着他们是盖世无双的勇士，可是，当时他们只不过是个凡人，也必须为日常生活而操心。

至今我还记得那一天，我看见父亲和我过去所见到的完全不同（我那时12岁），而这种感觉一直停留在我的心里。

那是春天，白天很长，阳光灿烂，我和中学同学在大门边推撞着玩（在五月天干燥的人行道上做游戏）。我浑身是汗，特别高兴，突然间，在离家不远的地方，我看见一个熟悉的、个头不高的身影。胡同里洒满了阳光，在暖和的栅栏外面，白杨树泛出一片嫩绿，春意盎然，而特别显眼的是：他看起来是那样矮小，短上衣是那样难看，裤子又窄又小，怪里怪气地吊在他的脚踝上面，一双老式的破靴子显得特别大，有别针的新领带像是穷人身上多余的装饰品。这难道是我的父亲吗？本来，他的脸总显得那么善良，充满信心和力量，英姿勃勃，而不是这样冷漠疲惫。早先他的脸上从来就没有皱纹，也不显得苍老，更不是像现在这样无精打采、萎靡不振。

这一切都被春天的阳光暴露得如此明显——父亲身上的一切突然显得如此灰暗、平庸和可怜，这使得他和我在我的同学面前感到十分屈辱。他们勉强忍住嘲笑，无礼地、默默地看着这双又大又破、显得很滑稽的靴子和那条特别刺眼的细管儿似的裤子。眼看他们就要取笑他，嘲弄他那怪模怪样的步态、他那微微弯曲的瘦腿。我满脸通红，又羞又恼，几乎要哭出来，马上就要大吼一声去保护他，去为他那副令人不快的滑稽相辩解，去同他们进行激烈的殴斗，用拳头去取得神圣的尊严。

可是，不知怎么了，为什么我没有去和自己的同学搏斗——是害怕失去他们的友谊呢，还是不愿自己在这种维护尊严的殴斗中显得十分可笑？

那时，我并没有想到自己也将会有这样的时刻，即在某一个我所没有想到的春日，我也会显得如此可怜又可笑，我也会是一个怪模怪样的父亲，而我的孩子们也会羞于去保护我。

（**林冬冬**摘自中国社会出版社《诺贝尔文学奖金库》一书，〔苏〕**拉克季奥诺夫**图）



安静的角落

◉张　炜

说到安静，我们会觉得这种要求越来越奢侈，除了极少数人，对一般人来说简直是不可能获得的。去哪里都是人流如织，呼号之声震耳，根本没法安静下来。可是人如果一直处在这样的环境里，那会十分可怕，有再多的钱、再高的地位，都不会获得最起码的幸福，更谈不上做人的尊严。

我们现在面临着一个现实，就是进入了数字声像时代。一切都在改变，无论你接不接受，愿不愿意，这都是一个事实，一个客观存在，它的到来让人类猝不及防。有时候我们觉得无非就是多了一些娱乐和广告，无非就是网络输送一些讯息，但是也就在这种日夜不停地输送和堆积之中，巨大的危险把我们覆盖了。它巨大的毁坏力，比核武器来得更隐秘、更长远，后果也更严重。它也许暂时夺不走我们的生命，却会从根本上改变我们的生命，让我们在不知不觉中变成另一种人。它有可能把我们全部的幸福、美好的未来，在暗中窃取一空。



我们看一下现代生活如何提速：出门可以坐高铁和飞机，移动一下鼠标的分秒间接通整个世界。什么生活我们都不陌生，千奇百怪的故事我们都会知道，再加上每个城市出现的各种各样的地方小报、广播，所有人就在这样一个纵横交织的信息空间里活着。无论愿不愿听，愿不愿看，谁都无可回避，都要在这种剧烈旋转和沸腾的状态下存活。

这种加速度使人类失去了基本的、自然的平衡力，变得不知所措，昏头昏脑，没有了准确的方向感和判断力。现代人再也没法慢下来，无法获得宁静，所以也就没有了深入思索的可能，更没有了感悟力，这是非常可悲的，更是非常危急的。

快节奏的生活给我们提供的方便只是一种表面的小利益，更大更致命的剥夺却被我们忽略了。我要问一句：我们获得了更多的幸福吗？因为提速我们节省的时间好像很多，但是省下来的时间又做了什么？没有用来寻找个人的生活、理想的生活，而只是一味模仿机器和技术，想着提速、再提速。我们总是嫌网络慢，因为我们的心已经飞起来，比网络要快得多。人类在各种技术的教唆和引导下，已经慢不下来了。

最后要问的就是：我们能不能在快速旋转的生活中找到一个安静的角落？如果这样的角落真的存在，那么它会属于我们吗？不一定。因为一颗心已经改变了性质，它现在已经慢不下来了。看来我们首先要做的一件大事，就是先改变自己的心，让它稍稍安静一点。我们要更多地到大自然中，接受它的培育。我们如果总是看到挺立的树木、潺潺流动的河水，时间长了，就会变得和它们一样安静和坚定。不要忘了，人类是山川大地的儿女，我们要和诞生自身生命的那个环境相亲相爱，和谐一致起来，这才是人类的根本利益。

安静也是积蓄能量的一个过程。我们许多人到了关键时刻就没有了力量，其中的一个原因就是缺乏一种能量的积蓄。特别是思想的能量，它更是需要安静下来才能获得。任何高深的思想、能够影响世界和历史的思想体系，都是由个体产生的。人多了只会吵成一团，产生不了深刻的思想，因为这时候没有了独处与安静，生命中的大能量无法在心里缓缓聚集。许多人愿意到大城市里去，到人多的地方去，享受所谓的人气。但是他们忘记了，

人多的场所也是语言和思想最为平均化的地方。一个人只有退回自己的空间里去，在沉默中，才能够好好地思索，好好地享受属于自己的一段时间。时间这个东西会在匆忙中悄悄流逝。速度越快，节奏越快，时间溜走得也就越快。现代生活的速度实在太快了，我们哪里还有心情去琢磨时间、享受时间，与时间耳鬓厮磨。

时间具有客观性，但不仅仅如此，它还会在感觉当中存在。我们回忆一下就知道，小时候的“一年”是非常缓慢的，可是到了四五十岁以后，“一年”好像缩短了十分之一。因为我们的生命退化了，它已经陈旧，视野里再无新鲜事，外部世界很难留下鲜明的印象，所以一切都飞快地被我们排除到记忆之外，不再咀嚼和享受它了。

我们不停地追逐物质，目标是那些发达国家。如果那里才是我们的未来，那么这个“未来”有可能太漫长了——因为我们可以看到，那里的大部分地区，无论是城镇还是乡村，并不像我们这样闹腾，那里大致还是非常静谧的。可能那里的人和我们不一样，比如他们不那么浮躁和急切，做事情之前，尽可能把一切想好了再做。我们的一些城市是怎样的？今天这条路剖开了，明天那个楼拆掉了，后天又一个区要改造；这个村庄刚刚扒掉，那个新区又在崛起……在一些时髦人士眼里，这恰恰是社会发展和进步的体现。可恰好就是这种“生气”，让我们再也找不到一个休养生息的地方，到处都在吵闹，都是灰头土脸，四下都在建，都在挖，都在拆。

为什么我们不停地拆和建，却很少弄出一座像样的城市？就因为每一次都是对上一次的否定，不停地否定自己，又不停地犯下新的错误。显而易见，我们每一次都没有考虑好，总是匆忙急速地去做。

我们身边总是有一股呼啸而过的巨大噪音，这样下去，会是怎样一种生存？比如我们将没法阅读，因为既没有了安静也没有了时间。看文学作品不能像看电脑一样快速浏览，因为它是语言艺术，需要进入它的语境，随着它的标点符号、语汇调度来享受创作的愉悦，还原它的思想、它在产生那一刻最具有巅峰意义的犀利状态。轰鸣和快速的现代生活中，我们已经失去了正常阅读的条件。人们不再可能理解高雅的艺术和绝妙的艺术，最好的东西被这个时代所冷落，价值标准荡然无存。

这需要我们痛下决心，在飞速旋转的当代生活中争夺一块属于我们个人的空间。这对每个人来说都是一个重要的命题。我们或许会发现，在这个时代里似乎存在着一种生存谋略：那些制造和催促我们飞快旋转的巨大力量，与这个时代却是另一种关系。或者说，那些有巨大资本或权力的人，可以将每个人都安在一个飞速旋转的轮子上，让其日夜不停地飞转，而他们自己躲在世界最安静的某个角落里，好好享受缓慢与安静。与其说这是一种骗局或阴谋，倒不如说是一种天性，一种不自觉的、潜意识里形成的对自身、对生命的保护。这就形成了双重的生活哲学和生存格局。

那就让我们自己动手挽救自己，打破这种格局吧。无论是贫穷还是富有，我们一定要尽可能抓住人生唯一的一次机会，去获得安静的权利。我们也要拥有自己的一杯茶、一本书——我们改变不了别人，却要管住自己。也许面对纷纭复杂的现代世界，对付它的办法以及全部的奥秘，就存在于这两个字之中：安静。

（**涛　声**摘自《讲刊》2013年第7期，**小黑孩**图）

无赖的逻辑

◉周国平

无赖向朋友借了一笔钱。三天后，朋友催他还钱，他义愤填膺地叫喊起来：

“你怎么这样计较，才几天，就来逼债？”

朋友尴尬一笑，按下不提。三年后再催还，无赖又义愤填膺地叫喊起来：

“你怎么这样计较，多久了，还念念不忘？”

无赖终于没有还钱，并且逢人便说他的这位朋友多么吝啬，多么计较，不够朋友。他愈说愈气愤，最后庄严宣告：他业已和如此不配做他朋友的人断交。

（**罗　琼**摘自《人生寓言》，**贾锐军**供图）



“大玩学家”于光远

◎国家人文历史编辑部　整理



两次挨打的经历

于光远讲过两次挨打的经历。一次是在家中写大字，不知什么地方写得不好，在一旁观看的父亲一拳打在手臂上，正写着的字成了一个黑疙瘩。于光远一生气，就这样交给老师。老师问黑疙瘩是怎么回事，于光远说这是父亲弄的。另一次是在学校，教室里有一块打手心的板子，老师看谁不顺眼，并不亲自动手，而是让学生自己打自己。同学们受到这种惩罚，都是按老师规定的次数轻轻打几下了事。于光远却不然，因为对老师惩罚自己不满意，老师让打三下，他便重重打了自己三下手心，打完后顺手将板子从窗口扔到街上。从此，教室中没有了那块板子。两次挨打，表现出于光远的倔强，这种精神伴随他走过整个人生。

以胜利者的姿态走进批斗会场

于光远曾发明了一门独特的“喜喜”哲学，对此他这样解释：“我的生活哲学很简单，叫作‘喜喜’，这个名词是我发明的，前一个‘喜’是动词，后一个‘喜’是名词，意思是只记住有趣的事，从不回忆那些苦事，更不会无端发愁。因为，人到这个世界上走一趟不容易，只有短短的几十年，如果总是纠结于那些苦事和悲事，而忘记了能给你带来快乐的那些奇事和趣事，生活也就失去了本来的色彩。所以，我非常喜欢高兴的事，也就是喜欢‘喜’。”

于光远举了一个例子。“文革”的时候，他是被批斗的对象，几乎每天都要被造反派押送“出席”各种批斗大会。有一天，已经过了挨批斗的时间也不见有人来押送，他左等右等实在等得不耐烦了，就对家人说：“就不劳人家的大驾了，还是我自己去吧。”于是就骑着自行车直奔设在北京政法学院的批斗会场。

那天的批斗会提前给参会者发了门票，于光远并不知晓，到了大门口他就直接往里走，却被把门人给拦住了，要求他出示门票，这是他没有料到的。他便实话实说：“我不知道要门票，也没有人给我门票呀。”把门人很负责任，斩钉截铁地一口回绝：“这是上头的命令，没门票坚决不能进去！”于光远说：“没门票我也一定要进去！”

双方为此争执不下，引来许

多围观者看热闹。把门人觉得很没面子，火气“腾”地上来了：“你这人可真是的，难道离了你这批斗会还开不成了？”于光远理直气壮地说：“算你说对了，离了我，你们这批斗会还真就开不成！”把门人一听愣住了，不知面前站着的这个人是什么来头，怔怔地看着于光远不知如何是好。

这时于光远微笑着悄悄问把门人：“你们开的什么会？”把门人答道：“批斗会呀！”于光远又问：“批斗谁呢？”把门人头一昂：“还有谁，反动学术权威于光远呀！”于光远便得意地笑了：“请你看清楚了，我就是反动学术权威于光远，你说说，如果不让我进去，你们这会能开得成吗？”

于光远话音刚落，看热闹的围观者就炸开了锅，把门人更是如坠云雾，赶紧找来了会议组织者，经过“验明正身”确认无误后，才放于光远进了会场。

于光远后来回忆此趣事时嬉笑道：“那是‘文革’开始后，我第一次感觉以‘胜利者’的姿态，大摇大摆地走进了会场，进去后便坐了‘喷气式飞机’。从那以后，每次被押去批斗，我就会不由自主想起这件事，也就常常哑然失笑，暗想，我这个身份是何等的重要和显赫，我不到场，你们就开不成会。”

“喜喜”哲学其实是一种严肃的含笑哲学。于光远之所以能够“笑对人生”，一是来自于他的心地坦荡，二则来自于他的大家风范。正是独创了这样一门“喜喜”哲学，他才不自怨自艾、自寻烦恼，心灵安静地度过了那段最艰难的岁月，最终迎来了欢欢喜喜的快乐人生。

“大玩学家”

于光远因研究玩学而自称“大玩学家”，他对玩相当有研究。他喜欢各种各样的玩具，在所有的物件中，于老最爱摆弄的是他那些铅笔！一个方形的纸盒子里面放满了各式各样的几乎只剩下一寸长短的铅笔头。于光远把长度基本相当的铅笔头成圆柱状捆在一起，由高到低依次排成一列，他得意得像个孩子，向来访的客人展示着自己心爱的铅笔。他还曾倡导“健康、科学、友好的麻将文化”。自从2005年起两度得脑栓塞之后，他才基本上停止外出活动，之前他“坐轮椅飞天下”，平均每个月出差两次。不仅如此，他还喜欢新潮事物，84岁开始学习使用电脑，86岁建立了自己的网站。

中宣部最有钱的人

于光远是中宣部里最有钱的人，因为他常写稿，稿费多，但也是最不在乎钱的人。

他每个月都请科学处的一位服务员给他在上海的母亲寄钱，他母亲每次都在回信中说明收到了多少钱。回信中所说的钱数总是少于他所寄出的钱数，原来是被那位服务员偷偷克扣了。然而于光远马马虎虎，竟从来没有觉察。

这位服务员是个惯偷，一次作案时被抓获了。他供认说，偷于光远的钱最多。法院开庭审理此案，通知于光远作为证人出庭。可是于光远在回答法官的询问时却一问三不知：说不清楚他的钱是什么时候怎么被偷的，更说不清楚被偷了多少钱。他那副狼狈无奈的窘态，惹得法庭上下哄堂大笑。

爱好打麻将

于光远的嗜好是打麻将，他打起麻将来也和做学问一样，有自己的一番思辨理论。他还曾与人合著《休闲游戏麻将》一书。于光远认为，麻将是益智性最强的游戏活动之一，其中孕育着深厚的哲学思想和科学思维，影响了他的思维方式。他曾回忆，“童年时，常常被麻将游戏所吸引，往往驻足观看，麻将游戏的推演、概率、随机、计算等特性激发了我对数学和哲学的爱好”。后来，于光远还以90岁高龄担任世界麻将组织主席，致力于推动麻将申请世界非物质文化遗产。

晚年自诩“文坛新秀”

有著名经济学家的桂冠在身，于老晚年又攀登文学高峰，写得一手好散文，自诩“21世纪文坛新秀”。2005年是于老文学的收获年，丰收五部著作。可写小说，一直是于先生未了的心愿。女儿小东说，父亲非常喜欢和作家交谈，切磋写作技巧。她当面“揭”父亲的老底，“文革”时期，父亲曾兴致勃勃地写了一篇小说，被小女儿小庆斥为“像交代材料”，结果他“伤自尊”再不写了。后来，小说尚在孕育，散文集倒是接连出了好几本。于老在密密麻麻的电脑文件里，打开一篇《Y先生的小说情怀》让大家欣赏。秘书胡冀燕说，于老曾向作家池莉讨教小说写作技巧，池莉笑称：“您别写了，再写我们没饭吃了。”

（陈　俊摘自《国家人文历史》2013年第20期，李　晨图）





故事两则

◉俞天任

第一个故事，麦克阿瑟的先遣队"顺风"降落于日本厚木机场。话说1945年8月28日，从冲绳那霸机场起飞的美军先遣队要取道日本厚木空军基地，为麦克阿瑟到日本本土"打前站"。一开始，大帅爷麦克阿瑟只打算派50人去，可是消息传来，手下的将军炸了锅。大家都想把自己的部下塞到先遣队里去，因为这个荣誉太大了，不能不抢。结果在全面考虑战功、部队长官拳头的硬度及该长官和大帅爷关系的基础上，挑选出来的先遣队人数最后膨胀到150人。

出发的时候，先遣队员个个挺胸吸肚皮，神气活现，可是离厚木基地越近，先遣队员开始哆嗦了：下面的"黄猴子"到底打的什么算盘？万一在跑道上架上几架机枪，趁俺们降落时"突突"一下，俺们可就全"死啦死啦"的了。因为当时日本的陆海军中还有不少顽固分子不想投降，这点危险还是有的。

于是先遣队的首架飞机就做出了违背飞行常识的事情——顺风降落。因为飞机降落都是逆风，这样安全。按照常理推断，日本人如果要伏击他们，危险就在飞机滑行结束点附近。因为必须降落，又怕被日本人来个"神风特攻"，所以飞行员就决定赌运气顺风降落。因为顺风降落，敌人就在飞机降落跑道的另一头了，而且也能增加发现埋伏的机会。

于是先遣队的首架飞机就顺着南风一头扎向了跑道，在跑道上跳了6次，略微多滑行了一点距离，在跑道的最北端停了下来。这把前来迎接的日本参谋本部情报部的部长有末精三中将吓了一跳，心想："嗯，这'鬼畜'的飞机怎么是顺风降落的啊？这也太厉害啦，就这一比，'皇军'就不行，怪不得'皇军'打不赢'鬼畜'，人家连飞机起降都是顺风进行。"

第二个小故事，甲级战犯、日本战时首相东条英机自杀未遂，被送进巢鸭监狱，整天忙得不可开交，忙着打扫卫生。美国宪兵们让战犯们打扫卫生，一来是让他们保持自己牢房的整洁，二来是让这些战犯活动筋骨。于是这些将军大臣就很认真地拿着笤帚、墩布到处打扫。他们只要扫自己的"防区"就行了，不能扫错地方。监狱里除了个人监房，还有很多"三不管"地带。这些"三不管"地带全归东条英机一个人扫。

为啥呢？因为巢鸭监狱的美国大兵们管这些日本战犯全部叫"东条"。原因有二：一是日本人的英文名大多音节很多，不好念，只有东条的"Tojo"好念好记，而且美国大兵们在打仗的时候成天就听广播里说"Tojo"今天做了啥，印象根深蒂固了。他们喊"Hi，you，Tojo，hurry up"，其实就是随便喊个人而已，不一定是在喊东条英机。东条英机到处都能听见美国大兵在喊自己，所以拿着笤帚和墩布到处打扫。他一听到有人喊"Tojo"，就忙不迭地跑来跑去，跑多了就成规矩了，美国大兵们自然将"三不管"地带全归他打扫，因为这么干，他们也省事——东条一个人全包了，省得他们再调配人手。反正东条精力过人，开战时他不是身兼首相、陆相、文相、商工相、军需相，外加参谋总长嘛，现在多扫几个地方按说也不在话下。

（**赵　瑾**摘自东方出版社《天皇的皇上有五颗星》一书，**康永君**图）

使一个人悲惨的不是死，所有的人都必死——悲惨的是活得可怜，而不知为什么；是工作得筋骨酸痛而无所得；是心酸，疲惫，却又孤立无援；是整个一生都在慢慢死去，被禁闭在一种不闻，不动，无边的不正义之中。

——苏格兰作家托马斯·卡莱尔

有趣的心理学现象

◉〔美〕斯科特·普劳斯　◎施俊琦　王　星译

一、人类面对的信息越多，选择结果越差

美国得克萨斯大学研究人员表示，人们通常认为，掌握的相关信息越多，做出的决策就越好。新研究却得出了相反的结论，研究人员要求参试者对电脑程序提供的250道题进行解答，并计算其累积得分。一部分人提前知道题目的数量和选项，一部分人不知道任何信息。结果发现，那些知道信息越多的人，得分越低。这说明，选择时，信息太多反而可能影响人们做出正确的决定。

二、女人为什么爱挽男人的手

女人喜欢用身体的接触来表达自己的善意和亲密，男人和男人之间则直来直去，坦荡无私，他们很少用动作来表示亲近感。

小孩子都喜欢依偎在大人身边撒娇，这是动物属性的表现。

随着年龄的增长，人在理性上逐渐成熟，动物的原始习性就逐渐退化，隐藏到理性后面。当女人羞于或不善于用语言来表达自己的感情时，她就习惯用身体接触这种最原始也是最直截了当的方法作为传达自己感情的手段。从这个意义上说，女人和小孩子比男人更具动物性。

从心理学的角度看，女子较重感情，思考问题也是凭感觉的，而且她们的感官比男性更敏锐，尤其是触觉。所以，女人更习惯于用触觉的感受来替代语言的表达。男人在和女友约会时，不仅要用耳朵听她说些什么，还要用眼睛看她做什么。只有这样，才能更准确地洞察到她心里的真实意图。

（睿　雪摘自人民邮电出版社《决策与判断》一书，刘　宏图）

牵　挂

◉龙应台



有时候，是你牵挂别人。一个才气纵横的人中风昏迷，经月不醒。你梦见他，梦见他突然醒来，就在那病房的床榻上，披衣坐起，侃侃而谈，字字风趣：用中文谈两岸的未来，用英语聊莎士比亚的诗。醒来，方知是梦，怅然不已。

或者是一个十年不逢的老友，久不联系，但是你记得她在小院里种的花香，记得她念诗时哽咽的声音，记得她在深夜的越洋电话里谈美、谈文章、谈人生时的种种温情。你常常想到她，虽然连她的电话号码都记不全了。或者是一个常常有讯息的人，你在报纸上读到他的消息，在电视上看见他的谈话，为每一个赞美他的报道高兴。但是你隐隐地担心，担心他过度操劳，担心他不知节制，担心他有一天被自己的热情和理想压垮。

有时候，是别人牵挂你。他，有时是她，时不时来一个电话，电话讲完了，你轻轻放下听筒，才觉得，这其实是个“相见亦无事，不来常思君”的电话——什么事都没有，只不过想确认一下你还好，但连这，也不说。

昨晚就有一个约会，时间未到，我干脆到外面去等，感觉一下秋夜的凉风。在暗夜中，我靠着大石柱坐在地上。他出现时，看见我一个人坐在秋夜的地上。

有光的时候，他迟疑地说：“我觉得你——憔悴了。”

（小　夕摘自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目送》一书）





中国式人情

◉刘荒田

西方重礼仪，中国尚人情。礼仪如白天，在阳光下直接明了，彼此愉快便达到目的；人情如月夜，影影绰绰，要费心捉摸。礼仪是可以训练的表面功夫，人情却是心和脑合作的全方位浸润。

平心而论，这一盒广式蛋黄白莲蓉月饼质量上等，再不济也属中档货，尽管我没尝过。送它给我的朋友是"有头有脸"的生意人，他暗示，这就是他拿来做公关的。光看超豪华的铁盒子，就不能不产生信心。

我和妻子经过保安岗亭时，将这盒月饼送了出去。原先打算送给熟悉的保安小周，但这爱唱歌的小个子不在，想及明天就是中秋节，再耽搁就失去意义，便给了在岗亭值班的一位。去年年底我回美国前，小周已在这里，8个月后回来，保安多数已换，脸熟的只有他。值班保安接过妻子双手递进窗口的月饼，点点头，算是道谢。我目击这一幕，本想加几句，诸如：这是给全体保安的，谢谢你们，辛苦了！但嫌做作。事情就这样过去，月亮准时从小区的侧面升起，叫人想起月饼里玲珑的蛋黄。

然而，我的疑心却加重了。因为每次经过大门前，接过月饼的保安脸色总是紧绷的。按常理，他每天镇守岗亭，阅尽小区居民的脸，不会不认得我们老两口。又，除非记忆力特别糟糕，不会不记得我们送了月饼，他并非拿月饼拿到手软的有权力者，然而，那盒月饼并没换来额外的微笑。一般而论，收礼之后，双方的关系应更近一步，步入"熟人"的堂奥，他提供多一些热情，是题中应有之义。他一视同仁如昔，如果排除以下可能：小区300户居民都给保安送了月饼，害得他们连夜雇车往礼品回购店送。除此之外，可以说表现是反常的，属于"不近人情"类。



于是，我不得不带着惶恐，反思一番。毕竟，我在海外生活了30多年，对"中国式人情"这门奥妙无穷的学问，早已荒疏。在我这一方，最受诟病之处，是没送给"熟人"。或问，没有熟人怎么办？答案是：先把对方"恶补"成"准熟人"，在送礼之前，须建立起码的互信，让他知道你住在第几栋第几号，哪里来的，姓什么。检验交往的火候，简略之法是，你进出小区大门时，对方认得你，飨以比对生人稍多的微笑，并加上"吃过了""散步去呀"一类亲热话。没做好这一入门功课，你只好老被贴上"陌生"的标签。他身为保安，当然不会歧视你，刁难你，但你不可能受信任。

没有信任，交往之初的自然反应，便是猜疑和提防。面对一盒陌生人递来的月饼，他怎么想？很可能不是感激，而是从"凭什么对我这么好"引申出的推测，诸如：一、月饼是变质的，送者不过做顺水人情。二、月饼是有害的，送者存心让我在病房过节。三、月饼太低级，送方坚决不沾，便把岗亭当作垃圾筒。如果阁下认为这般推理近乎荒唐，那么，倘若在大街上，有人拦住你，笑嘻嘻地递上一盒包装精美的月饼，你的第一反应是什么？

往下，保安怎么处理？可能吃掉，如果敢冒险，或者想到，送礼者还在小区，万一出事可以找到人；可能转送出去，为了保险；可能送到垃圾桶去，嘟囔一句："妈的，蒙人！"

一路想下去，越想越不是滋味。碰巧在小区内遇到认识的小个子小周，我头一次和他正式地对话："前天我们想送一盒月饼，见不到你，只好给了值班的，不知道大家能不能吃到?""我这几天上夜班……没关系啦，给谁都一样。"他比我年轻，却圆滑得多。

（信　子摘自《羊城晚报》2013年9月11日，黎　青图）



味蕾是不断润出来的

◉崔文僮



幸福生活是润出来的。

润，是肯花时间安静、专注地去体会当下做的事情，似心灵的把玩，又贴近被包了浆的性情——因岁月的深沉而润出的幽光沉静，这便是享受到最佳的幸福了！老道的味蕾也是如此，历经百味，醇厚深远。

人的浮躁最能体现在吃饭上：外出享受美食，赴餐前遭遇塞车，抵达后遭遇觅不到车位，待紧赶慢赶食物终于呈现在面前时，紧张的情绪又不能马上安顿下来，那安享美食的情绪已被偷走一大半，接下来便是迟钝的咀嚼，食物无法在瞬间将味蕾激活，也就仅仅顺着食道滑过，将胃囊撑饱而已。

用餐前不要奔波，味蕾是需要先养的。早早到餐厅安顿心绪，味蕾便会在有所准备的情绪里被润养出来。当然，味蕾被润养出来还需要很多其他条件：长期对食物的好奇、非常健康的肠胃、良好的性情和美好的生活态度。

味蕾绝非被训练出来的。训练的味蕾往往不稳定，因为感性的味蕾是随着情绪走的，情绪一旦不稳定，就容易造成味蕾的迟钝。所以，与其养味蕾不如先养情绪。一旦味蕾在一定的修养中成熟，就会不断地去润养以保持味蕾持续的敏感。所谓天生有敏感味觉和嗅觉的人，无非是日常优雅时光所滋润的单纯性情。

若想吃得比常人更美味，首先需要一颗安静和易被感动的心。

没有安静，即使绝佳的食物和极致的用餐环境，也不能完全挑起味蕾的欢悦。在燥热的天气里，心绪跟着烦闷，吃几颗冰镇荔枝，心情就不一样了！所谓冰镇荔枝，不是把荔枝搁进冰箱冻一冻，而是细心剥皮，将滑脱脱的荔枝肉添进晶莹剔透的冰块盘里，让触觉、视觉、听觉获得全方位的体验之后唤醒味蕾，才能感受到荔枝滑润的肉质。

一盘冰镇荔枝下肚，待身体处在正常温度的时候，需要适度的红酒相迎合，以确定此刻有最佳的情绪状态。

温度适当的酒，是此刻的最佳调味品，哪怕你正在吃一颗普通的咸鸭蛋，也会让你享受到食物的极致美味。不要以为被温润的仅仅是身体和心灵，其实是我们一直在说的味蕾，是从细心调制的一份餐前水果所唤起的美好开始，而之后的每一处细心，都是被滋润的生活，最后也许滋润到一颗咸鸭蛋上。

不能否定浪漫环境所勾起的你对食物的疯狂更是一种极致的滋润。所谓的浪漫，就是你有一颗期待的心。当有计划地进行一次短途旅行，并视目的地的下午茶和美味料理为主题时，你已带好一个贪婪的味蕾出行。一路的贪婪，也是一路的滋润。这被拉长了的、因期待滋生的激动是对味蕾的最高滋润。

很多人，想要有轻松的工作、闲暇时间、很多钱，再去做自己喜欢的事情，却不知道做任何事情都需要一个对眼前事物积极和专注的态度，哪怕是吃，即使在平庸的一天吃一份平庸的食物，也会从被滋润的心灵而唤起种种感觉开始，直到以唤起味蕾的感觉而终止。一个安静投入的、老道的味蕾，无须历经百味，即使家常便饭，也能吃出极致！

（**夏　花**摘自译林出版社《我不是吃货》一书）

其实幸福就在你的身边，而不在你的对面。在你对面的是别人的幸福，但如果你不够珍惜，身边的幸福就会成为对面的幸福。

——朱德庸

我认为创作动画就是在创造一个虚构的世界。那个世界能抚慰受现实压迫的心灵，激励萎靡的意志，化解紊乱的情感，使观者拥有平缓轻快的心情，以及受到净化后的澄明心境。

——宫崎骏



送外卖

晚饭时，突然听到有人敲门，我打开门一看，一个送外卖的小伙子拎了很多好吃的站在门外。我说："你一定是弄错了，我并没有叫外卖。""这我知道。"小伙子说，"这是你某个微博好友让我拿给你看一眼的，这是他今天晚上要吃的美食，他手机坏了发不了微博。"



指点

青年问禅师："大师，我现在很富有，但是我一点也不快乐，您能指点我该怎么做吗？"禅师问道："何谓富有？"青年回道："银行卡里8位数、五道口有3套房，不算富有吗？"禅师没说话，只伸出了一只手，青年恍然大悟："禅师是让我懂得感恩与回报？""不，土豪，我们可以做朋友吗？"



刺激

刚才收到一个哥们儿的短信："哈哈，女朋友她妈回来了！我现在正拿着衣服躲在她家的衣柜里，像演电影，好刺激……"看完后，我默默地拨通了他的号码……就让电影朝着更刺激的方向前进吧！



聚餐

朋友聚餐，差一人没到。我们就先点菜，饭店给力，菜很快上齐了，我们等了会儿没忍住就先吃了，盘子全见底了，那朋友还没来，于是服务员特勤快地把空盘子全收了。这时正好朋友到了，他看看空荡荡的桌子，忙说："真不好意思，让你们饿着肚子等到现在，点菜吧！这顿我请！"听了这话，我们都没解释，默默地拿起菜单……

你可以喝了

最近，我抽空去拜见了一位有名的老禅师。他端过来一碗小米粥，摇了一会儿，粥便浑浊了。然后他把粥放在桌子上，渐渐地，米粒沉下去，粥也澄清多了。我恍然大悟："懂了，静下心来就能看清生活！"老禅师说："不，粥凉了，你可以喝了！"

梦都是反的

"大师，我梦见我女朋友把我甩了，然后没过几天就和我最好的朋友在一起了，我好怕这个梦变成现实。""施主放心，梦都是反的。""太好了，是真的吗？""嗯，应该是你女朋友先和你最好的朋友在一起了，然后把你甩了。"



气氛

新电影上映，邀女朋友一同去看。灯光昏暗，气氛正好。女朋友适时闭上了眼睛，我压抑着心里的激动，一把抢过她身边的爆米花，统统倒进嘴里。

看我的

一天，朋友去逛超市，就在他回家的路上遇到一个小伙子持刀抢劫。他淡定地望望那小伙子手上的小刀，从包里拿出自己刚买的42厘米长的西瓜刀……朋友说他至今未忘记那个小伙子看见西瓜刀时的表情……

诚实

相亲中，女："可不可以诚实地告诉我你的年薪有多少？"

男："30万。"

女："你诚实了吗？"

男："我已经乘十了。"

学校生活

我在学校仅仅能做的三件事：1.看学霸秀成绩 2.看情侣秀恩爱 3.看土豪炫富。比这更忧伤的三件事：1.看学霸秀恩爱 2.看土豪秀成绩 3.看情侣炫富。

有志青年

校长有天路过学校后门，突然听到一句："我要考牛津！"校长顿时感动不已——没想到我们学校也有如此有志青年，决定看看是哪位，忽然又听到一句："再来两串大腰子！"

买鞋

"老公，我喜欢这双鞋。"老公看了看8888元的标签，说道："钱可能不够，就带了一半。""那就买4000的那双吧。""不是告诉你了吗？只有一半：88。"

（汪杰、余娟、候鸟等摘）





相望于江湖

◉撒君旦

第一天

再见喽

第二天

不行

第三天

喵

在我们生活的星球，
也许还有很多这样的“房子”存在吧



四个六年的爱与痛

◉王潘生　袁恒雷

一

1967年，年仅24岁的三毛孤身前往西班牙马德里文哲学院求学。那年的圣诞节夜晚，她在朋友家邂逅了未来的丈夫——荷西。当时的荷西英俊潇洒，让年华正好的三毛为之心动。

两人相识以后，荷西便经常约三毛外出散步、聊天。一次约会时，荷西认真地看着三毛的眼睛说："Echo，你再等我六年，我读大学四年，服兵役两年，等六年过去了，我就娶你，好吗？"那时，荷西尚在念高三。看着这个英俊可爱的小弟弟，三毛笑了，她回答道："好啊，既然这样，我们就疏远一点，不要常常见面好了。"

于是，荷西笑逐颜开地跑了，他手里拿着一顶从未戴过的法国礼帽，倒退着跑，一边跑一边开心地挥手："Echo，再见，Echo，再见。"忽然间，鹅毛大雪降临，在两人越拉越远的距离之间纷飞，那一刻，三毛感动得几乎要流下眼泪。

那次分别以后，两人信守承诺，再也没有联系过。1969年，三毛从马德里文哲学院毕业之后，便开始了漫游欧美的旅程，从巴黎、慕尼黑到罗马、芝加哥，三毛行走着、流浪着，也邂逅着一段又一段无果而终的爱情。走过的城市越多，三毛反而越感到孤独。

原创

行走的意义在于什么，三毛起初并不知晓。1971年，28岁的三毛突然间厌倦了这种生活，恰巧过去的老师张其均先生邀请她去台北大学教书，就这样，她成为台北大学哲学系的一名年轻教师。

任教于台北大学不久，三毛便在校内的网球场上结识了一位



德国教师。他45岁，温文尔雅，因为两人都对文学、哲学、艺术有同样的追求，所以便很快地坠入爱河。那位德国教师对三毛关怀备至，很快，他俩便准备结婚了，但是，就在结婚前夕，三毛的未婚夫心脏病发作，猝死在她的怀里。

流浪的生活刚要结束，却承受不住这种停泊的理由。未婚夫去世以后，三毛吞下了过量的安眠药准备自杀，幸好抢救及时，才免于丧命。被抢救过来的三毛并没有为此停留，她再一次背起行囊，前往西班牙。

二

回到西班牙以后，她内心的伤痛仍未消失。在那里，她突然间想起荷西——那个跟她有着六年之约的男孩。而那时，六年之约刚刚到期，她拿起笔，决定写信给他。

一天，三毛刚刚回到公寓，就接到朋友的电话，说有急事，请她立马赶过去。三毛放下电话，一路飞驰赶往朋友那里，而她的朋友却神神秘秘地把三毛带进一个房间，让她闭上眼睛，随后就关上门悄悄出去了。

过了一会儿房门开了，一对温暖有力的手臂从三毛身后将她环了起来，紧接着，他把她抱起来，开心地打转，等三毛睁开眼睛后，才发现对方是一个长得十分高大、留着满脸胡子的西班牙青年——他正是六年以后的荷西！

房间的四壁上，挂满了三毛的放大照片，而三毛知道，她从未寄过照片给荷西。那么，这些照片是哪里来的？原来是荷西的一些"偷拍"，想到这个苦恋她的西班牙少年，为她的青春留下那么多美好的记忆，三毛感动得流下眼泪。她在心里暗暗说道："这一辈子，我只嫁给他！"

三

为了三毛，荷西放弃了向往已久的大海和潜水，随她来到干巴巴的撒哈拉沙漠。1973年7月，三毛与荷西在撒哈拉沙漠的阿尤恩小镇登记结婚。就在去小镇的法院公证结婚之前，荷西手捧一个纸盒子送到三毛面前。三毛看到它，以为是婚礼要用的花束，兴奋得又喊又叫，可是，在

这一望无际的沙漠里，去哪儿弄得花束呢？

当三毛打开盒子时，才发现那不是花束，而是一个完整的骆驼头骨——两颗大眼睛像是深邃的黑洞，一大排牙齿对着三毛。这可真是一份意外的、豪华的结婚礼物。荷西深知，鲜花于三毛这样的女人而言是俗物。他几乎跑遍整个撒哈拉沙漠，走累了，晒晕了，他都没有放弃，最终在滚烫的沙子里找到这副完整的骆驼头骨。

对于骆驼头骨，三毛喜欢极了，她把它放到书架上当作宝贝一样珍藏。

在风沙漫天的撒哈拉沙漠，三毛拿起了已经搁置十年的笔墨，开始写他们的故事——《撒哈拉的故事》。多年以后，三毛因健康问题回台湾休养，在那期间，她参加诗人余光中发起的“让现代诗与音乐结婚”的活动，发表过一首叫作《橄榄树》的诗。有人会问，橄榄树是什么？那是生长在西班牙南部的一种植物，而那里也正是荷西的故乡。或许，就是在那个时候，三毛明白了行走的意义——荷西，就是她四处流浪时可以依靠的橄榄树；荷西的爱，就是她创作的灵感源泉；荷西的臂膀，就是她可以无忧无虑漂泊的后盾。

四

1975年，因为战争原因，三毛不得不暂时告别荷西，并且永远离开了那片“花开成海”的撒哈拉沙漠。战争给当地居民带来了无数的灾难，西班牙当局紧急疏散当地的妇女儿童。10月22日，三毛先一步离开阿尤恩小镇，到临近沙漠的大加纳利岛等候荷西。

经过十天十夜音讯全无的等待，三毛的内心感到焦虑与恐惧，也是在这十天的煎熬之中，她才意识到自己有多么爱那个“大胡子”。幸好，第十一天的上午，三毛远远地看到荷西驾着一辆汽车赶来。

而且，他不但人来了，车来了，就连抹布、化石、骆驼头骨都带来了。因为，荷西知道，这些在别人眼里看似破烂的东西，在三毛眼里却是宝贝。在随时可能丢掉性命的战乱中，荷西没有一点退缩，他不顾自己的生命，只为带回这些“宝贝”。三毛看到这一车子的东西，喜极而泣，她紧紧地抱住荷西，一下子觉得他就是这个世界上最了不起的青年。虽然，她不能够与荷西谈论人生、哲学、文学，但是他的爱足以让她幸福、真实地活下去。



他们在岛上等了整整两天两夜，营救的军舰终于靠岸了。可是，船员却不肯带荷西走，这可把三毛给急坏了。恰好，来营救的船只中有一条被礁石卡住，非潜水员不能开。荷西见状灵机一动，就跟他们说：“我下水去帮你们弄，你们不但要带我走，而且要把我满满一车的东西都带走。”就这样，荷西潜水去拯救船只，岸上的三毛内心忐忑地等待，生怕他溺死在水中。数小时后，荷西奇迹般地出现在三毛面前，两个人抱头痛哭。哭完，荷西却从口袋里掏出一大堆钱交给三毛——他居然能在兵荒马乱的战场上，把所有带不走的家当全卖了！这让三毛破涕为笑。

五

经历了沙漠的欢声笑语和战火的洗礼，三毛终于死心塌地地爱上了荷西。离开沙漠以后，三毛和荷西居住在非洲西北部的大加纳利岛上。转眼三年过去，三毛又跟随荷西来到拉芭玛岛。小岛上风景如画，气候宜人，干净的海水冲上沙滩，令人心旷神怡。这样如诗如画的风景，反倒让三毛产生不祥之感。加之她长年的脊椎痛、胸口不时发痛等毛病，三毛认为自己大限将至，命不久矣。所以，她特意背着荷西找律师立了遗嘱。

这一年，三毛与荷西已结婚六年，在结婚纪念日那天，荷西用加班费给三毛买了一只老式女表。他握着三毛的双手说：“以后的一分一秒你都不能忘掉我，让它来替你数。”三毛却觉得，这样的话有点叫人心惊，不过她仍是泪湿眼眶。

1979年9月，三毛的父母到欧洲旅行，特地绕道小岛看望他们夫妇。二老在小岛游玩几日便要离去，三毛便陪伴父母到伦敦



最佳结尾

于是我们继续挣扎，逆流而上，被不断地推回，直至回到往昔的岁月。

——菲茨杰拉德《了不起的盖茨比》

别跟任何人说任何事。要是你说了，你就会开始想念所有的人。

——塞林格《麦田里的守望者》

在那晴朗宜人的天空下，我流连徘徊在这三块墓碑周围。望着飞蛾在石楠和风铃草中间振翅飞舞，听着那和风轻轻拂过草丛，我心里想，谁会想到，在这样一片安宁的土地下，长眠于此的人却并不安宁呢？

——艾米莉·勃朗特《呼啸山庄》

是的，她极度疲劳地放下手中的画笔想到：我终于画出了在我心头萦回多年的幻景。

——弗吉尼亚·伍尔芙《到灯塔去》

但是她对她周围人的影响，依然不绝于缕，未可等闲视之。因为世上善的增长，一部分也有赖于那些微不足道的行为，而你我的遭遇之所以不致如此悲惨，一半也得力于那些不求闻达、忠诚地度过一生、然后安息在无人凭吊的坟墓中的人们。

——艾略特《米德尔马契》

他的灵魂慢慢陷入昏睡，当他听着雪花微微穿过宇宙在飘落，微微地飘落，如同他们最终的结局那样，飘落到所有的生者和死者身上。

——詹姆斯·乔伊斯《都柏林人》

坐飞机。

三毛住在伦敦的那晚，夜里，突然有人来电，像是有什么心灵感应，三毛接起电话，连连向对方发问：“是不是荷西死了，你是不是要告诉我荷西死了……”不幸的是，她的感应是对的。

荷西潜水溺亡，这是三毛一直担心的事情。三毛曾在一封家信中如此写道：“你们不要为我的前途担忧，我是自由的，我会过得很好，荷西对我的爱护够我满意了，我们再不好也不过是分手而已。但看情形不会。我的个性变了很多，将来的事不去愁烦，所以你们也不要烦。荷西去潜水，让他去潜，如果出事了，也不过如此。早晚都得去的，也用不着太伤心。”

可是，当荷西真正离去之时，三毛几近疯癫。当荷西的尸体被打捞出来的时候，正是中秋节，三毛向打捞人员咆哮，她不信这是荷西！那晚，她独自走进停放荷西尸体的房间，为他守灵，她拉住已经过世两天的荷西的手，像平常两个人双手互握的习惯一样。她一边诉说两人的过往，一边为自己抹眼泪。那一晚，是他们在一起的最后一晚。

六

事后，三毛把荷西安葬在他们经常去散步的墓园里。在埋葬了爱人之后，三毛写下这样的话：“埋下去的，是你，也是我。走了的，是我们。”

荷西的突然辞世，给三毛带来无限的打击，这种沉痛深深地透进三毛的灵魂里。爱人已去，流浪便再也没有意义。在父母的扶持之下，三毛回到台湾定居，结束了长达14年的异乡生活。

在服丧期间，三毛有过极其强烈的自杀欲望。后来，好朋友琼瑶苦苦相劝，直到三毛答应绝不自杀，琼瑶才放心离开。从那以后，三毛逐渐回到书案写作。1981年，三毛把怀念荷西的散文结集出版，书名取为《梦里花落知多少》。此后，三毛便开始在台湾做环岛演讲。白天，演讲台上的三毛兴奋得近乎歇斯底里，但是，每当夜晚来临，她就开始独自品尝失去荷西的锥心之痛。

“许多个夜晚，我躺在床上，住在一栋海边的房子里，总是听见晚上的风，带着一种呜咽的呻吟，划过我的窗口。我坐在那个地方，突然发觉，我原来已经没有家了，是一个人。每一个晚上，我坐在那里等待黎明。那时候，我总以为这样的日子是过不下去了。”

1991年，荷西离去两个六年以后，三毛在台湾的一家医院里，用肉色丝袜结束了自己的生命。两个六年的恋爱与婚姻，两个六年的哀痛与追忆。这四个六年，写满了她与荷西的一切爱与痛，不论悲喜。



好为人徒的金庸

◉川泽央

我自幼喜读金庸小说，成年后每逢看到和他有关的文字，都很上心。年中时，北大的一个同学晒出了手机拍的照片，赫然是查良镛（金庸原名）的博士毕业证书。原来金庸相当低调地又去北大读博了。这事惹得议论纷纷，因为北大的同学没怎么发现金庸来上课，这学位，岂不是给得太随便了。

北大校方只得向社会通报，金庸的确是在中文系读博，师从袁行霈。不过呢，因为金庸年事已高，身体趋弱，导致他未能按计划完成学业，今年将无法拿到博士文凭。至于那张被拍到的学位证，只是按惯例预先准备好的。

此事有了解释，大众也就没什么热情了。我却很好奇，为什么是袁行霈老先生，而不是别的教授呢？袁行霈不止是北大教授，还是民盟中央的副主席，恰好我加入的就是民盟。但我总觉得在别的什么地方还见过这个名字。

金庸这样的人物，名气太盛，地位显赫，高龄读博，虽然他一贯有好学之心，但实在是容易招惹闲话，一张照片都会弄得沸沸扬扬，一般谁会收他做弟子啊！

前段时间，我参加了南方某家卫视的一个人文地理活动，同行的有北大中文系的李铎教授。我心想，刚好可以就近问问这事，金庸为什么会选择袁行霈老先生。一问之下，李教授说，好像他们之间扯得上亲戚关系呢！

这下提醒了我，一查，和以前看闲书的记忆对上号了。金庸的堂姐查良敏，嫁给了琼瑶的三舅袁行云，而袁行云的堂兄弟，正是袁行霈。

这层脉络理清了，令我忍俊不禁，难怪袁教授接下了这颗烫手的山芋。

说到金庸的好学之路，更加好玩。我看聂卫平的回忆文章，说是20世纪80年代，金庸突然托人转告他，要在从化拜他为师。聂卫平还以为金庸不过是想和他学学棋，而且他也想认识金庸，于是就赶到从化。

结果一见面，金庸就要像他小说里描写的那样给聂卫平行大礼，三叩九拜，举行拜师仪式。金庸比聂卫平大二十多岁，聂卫平大为吃惊，推辞说："这怎么受得了，我立刻阻止了他。我说拜我为师可以，但不要磕头了。就这样我成了金庸的老师，以后金庸一见到我就以师父相称。我们成了很好的朋友。"

《孟子》里有句话叫"人之患，在好为人师"，金庸恰恰相反，应该算是"好为人徒"，像极了他笔下的韦小宝，遇到个高手就不放过，定要拜师学艺，杂学旁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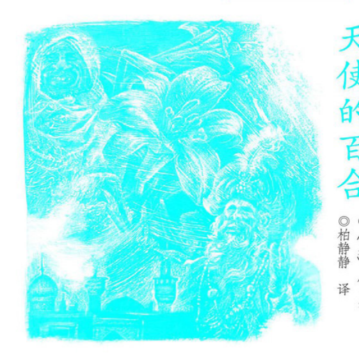
据说金庸在浙江大学当人文学院院长时，就有人讥讽他学问不够，他也低头纳言："别人指责，我不能反驳，唯一的办法就是增加自己的学问。"他少年时期因为国内战乱，学业屡屡中断，始终没拿到正经的文凭。晚年一路求学，在剑桥大学认真读了硕士，又读博士，然后又来念北大的博士。看来人生际遇的确令他有点耿耿于怀。

随着时代变迁，社会思潮反复，很多人早年失学，后来大富大贵，再提起念书上大学，就挺"反智"的，一口一个念书有个屁用。像金庸这么名满天下、富甲一方后，仍然有志向学，费尽心思好为人徒的，实属难得。用当下的话来说，是个正能量例子。

（若　子摘自《长江日报》2013年10月3日，**CFP**供图）

在心灵纯净的童年时期记诵下来的东西，如同每天的饮食，会变成营养，成为生命的一部分，长大之后在学习、工作、待人接物中，会自然运用出来。至于成年后再来读经典，因为有了先入为主的观念，就像脾胃不健康的人，即便面对丰盛的美食，也难以吸收其营养了。

——南怀瑾



天使的百合

◉〔美〕康韦尔
◎柏静静 译

那天，我们的游览队伍从巴格达出发向南行进。就在我们横渡河流的时候，涌出了一群在英国领事馆工作的英国人，他们纷纷在我们身后奋力招手，而且还齐声高喊："在'天使的百合'停下！愿你们能在'天使的百合'停下！"这一貌似为我们送别的举动，却让我们感到百思不得其解。我们从未听说过这个寓言故事，只好求助于老向导，问他到底是什么意思。老向导说："等晚上到达营地之后，我会告诉你们的。"

傍晚时分，吃过简单的晚餐以后，我们在那条古老的河畔燃起篝火，所有人都围坐下来。我们的老向导，也是曾经的族长，就像是众盼声中款款出场的主角，兴趣盎然地开始给我们讲述这个寓言故事。他面色有些凝重，神情显得很特别，似乎他接下来要讲的内容意义非凡。

很久以前，巴格达有位国王名叫哈里，他在自己王国的首都生活了将近四十年。哈里拥有一个辽阔的王国，异常富有和强大。他的钱财众多，他的宫殿金碧辉煌，到处点缀着珠宝钻石；他的身体健康，这是比金钱更加宝贵的财富；他的地位崇高，受到王国中每个人的顶礼膜拜。他躺在最柔软舒适的座位上，享受着无与伦比的精致美食，欣赏着从全国各地精挑细选出来的鲜花。人类的一切艺术之美和大自然的鬼斧神工，将他紧紧环绕；很幸运，一切世俗心灵所渴望拥有的东西，他都有。然而，他却是这片国土上最不快乐的人。他厌倦了向军队发号施令的威严，厌倦了至高无上的王权责任，厌倦了所有的人都对他顶礼膜拜、小心翼翼，厌倦了餐桌上精雕细琢却"千篇一律"的美食，厌倦了呼风唤雨、为所欲为的生活，他甚至开始厌倦所拥有的一切人类最美好的物质生活……他的生活超尘拔俗，让他感受不到那些世俗的欢乐，于是他向上帝祈祷，希望自己成为一名平凡普通的市民，只求得到最简单的快乐。

与此同时，在距离底格里斯河12英里（19公里）以外的地方，有一个名叫波扎的小山村，小山村里生活着一个穷困潦倒的乞丐。多年来，这个乞丐食不果腹，衣不蔽体，受尽折磨。他没有片砖片瓦，睡在破茅舍中。就在那天夜晚，他仰望星空，向上帝虔诚地祈祷，希望自己能够享受到巴格达国王哈里那样的生活。

于是在那天夜晚，上帝召唤来两位美丽的天使，交给她们一个百合的球根，嘱咐她们说："带这枝天堂芦笛下凡，仔细测量出从波扎乞丐的茅舍到巴格达哈里宫殿之间的距离，然后测出这段距离的中点，就在那儿种下这个百合的球根。"两位天使奉命下凡，精确地测量了波扎茅舍与巴格达宫殿之间的距离，然后在其中点的河岸种下了从天堂带来的百合的球根。之后她们两个分头行事，一位天使找到波扎的乞丐，跟他说："乞丐！你想实现幸福的愿望吗？那就往巴格达走吧！"在同一时刻，另外一位天使对着巴格达宫殿里睡梦中的哈里轻声呼唤："哈里！你愿得到梦想的快乐吗？那就去波扎吧！"

乞丐和哈里听从了天使的指



不要为诺贝尔奖而写作

◉李银河

修行的目标是圆满和平静。一般说来，只要还有尚未实现的欲望，心中就不得圆满和平静。

世间有太多的诱惑以各种令人炫目的形象出现，但是万变不离其宗，不过是围绕着“名利”二字。如果你年薪十万，那么年薪二十万、一百万就是诱惑；如果你是一个处长，那么局长、部长就是诱惑；如果你是个文学家、科学家，那么诺贝尔奖就是诱惑。只要你的人生还在受到这些东西的诱惑，你的生命就不得圆满和平静。

如果我们持有这些诱惑最终均无意义的看法，就可以修得圆满和平静之心。有部分出家人就是最终参透了这一点而得到圆满和平静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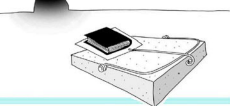
问题在于，要想修得圆满和平静之心，就一定要什么都不做吗？一定要像老僧入定那样摒弃一切欲望，包括肉体和精神上的欲望和激情吗？我想提出一个第三条道路的可能性。

第一条道路是人为财死，鸟为食亡，追名逐利；第二条道路是老僧入定，像水边石头上的乌龟那样度过人生；第三条道路则是循着自己肉体和精神的欲望，不是摒弃冲动和激情，而是把这种冲动和激情尽情地宣泄出来，从中得到快乐和满足，在这种快乐和满足中获得圆满和平静的心情。

举例言之，如果我的冲动是写小说，那么我既不因为要得诺贝尔奖而写作，也不因为参透一切名声最终无意义而放弃写作，而是尽情宣泄自己的冲动，从写作中得到自娱之乐；如果我的冲动是做生意，那么我既不会仅仅因为钱而做，也不因为参透金钱最终无意义而放弃，而是在做生意的过程中宣泄自己的冲动，得到自我实现的快乐；如果我的冲动是做官，那么我既不会仅仅因为官位而做，也不因为参透权力最终无意义而放弃，而是在运用自己的权力做事的过程中宣泄自己的冲动，得到自我实现的快乐。在宣泄自己生命的冲动和自我实现的过程中，在欲望实现的快乐和满足中，最终获得圆满和平静的心情。

我看不出为什么不可以选择第三条道路。

（**陈海蓉**摘自《羊城晚报》2013年9月29日，〔法〕**艾　珊**图）



示，动身前往。在月光普照的夜晚，乞丐和哈里相遇了，相遇在茅舍和宫殿之间，相遇在波扎和巴格达之间。两位寻求幸福的人坐下来，侃侃而谈，为彼此祝愿。他们忘记了自己的境遇，也不去询问对方的身份，促膝而谈着世俗生活和人生真谛，心情平静恬淡。就在这时，他们面前的土地突然崩裂，一道强光四射，一枝百合以异常神奇的速度生长、发芽、抽枝，最后开出美丽的花朵。百合花的花瓣越长越大，变成帐篷，罩住了他们的整个视野，也将哈里和乞丐笼罩其中，变幻出一个奇妙的花叶笼罩的世界。从此以后，他们在一起过着安定、宁静和幸福的生活。心里装着纯净、幸福的两个人，得到了最简单的快乐，他们在充满着爱意和友善的氛围中共同生活。随着百合的消失，他们也被带到了另一个世界。

时光流转，故事不朽，“天使的百合”被一代又一代流传下来。当人们送别亲人或朋友时，就会诚挚地祝愿他们在“天使的百合”停下。

我把这个寓言故事记在我的日记中，思考了很久才完全领悟出它的寓意。这是一个阐释幸福、隐喻人生的哲理故事。随着我的深入思考，我发现这其中蕴涵的哲理适用于我们生活的方方面面。只有在波扎的茅舍和巴格达金碧辉煌的哈里宫殿之间的地方，人们才能获得最简单和真实的快乐。

我问老向导：“当我们到达巴格达和波扎之间，到达‘天使的百合’所在的位置时，你会不会让我们的车队停下？”他说：“不管我们向哪个方向前行，我们总是在路过这个地方之后，才意识到自己已经错过它了。”

（**睿　雪**摘自中信出版社《钻石就在你家后院》一书，**李小光**图）



富

◉王 力

【编者按】《龙虫并雕斋琐语》是王力先生的散文集。主要收录他于抗战时期在昆明所写的小品文，被他自己笑称为“雕虫”之作；还有部分他在新中国成立后所写的知识性散文以及回忆友人的散文，可谓“龙虫并雕”。他曾说：“古人有所谓雕龙、雕虫的说法。在这里，雕龙指专门所著，雕虫指一般的小文章、小意思，龙虫并雕，两样都干。”故他把自己的书斋取名“龙虫并雕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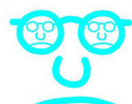
“穷”容易写而“富”难写，因为我曾经穷过，却不曾富过。曹雪芹如果不是大富人家的子弟，绝对描写不出荣宁两府和大观园。在地狱里做惯了囚徒的人，他所想象的天堂，至多只是刀山上铺上棉絮，可以安眠；油锅下拔去干柴，可以洗澡。穷人谈富，若不是坐井观天，就是隔靴搔痒。

致富不难，不过首先得把你的性情彻底改造。你大约听见过，某一位富翁永远不肯划一根洋火给客人吸烟，他只用一支香来替代。你若说一根洋火能值几何，你有了这种见解还希望致富，就难如登天了。点一支香给客人吸烟，这还只是太平时代的故事；现在是非常时期，富翁压根儿不让你吸烟。我有一次拜访一位家财几千万的财主，他口里叫“茶来”，十分钟后茶仍不来，我觉得心里难过，希望他不再叫“烟来”。我果然如愿，他终于不让“烟来”二字出口。等一会儿，他的小姐回来了，居然倒给我一杯茶；又等一会儿，阿弥陀佛，他的如夫人回来了，居然递给我一盒颇好的香烟。我忽然悟出一种哲学：只有如夫人才有“破悭”的神通！我又听说另一家财主，他招待客人的香烟都有记录，每人只许吸一支，且以一次为限。下次你介绍一个朋友去见他，就只有你那朋友有吸一支烟的权利，你本人休想染指。这些吸烟的故事只算是第一个例子，聪明的读者自能由此类推，举出许多悭吝的故事来。莫里哀所描写的瞎扒干先生连一个good morning都只是“借给”的，不是“赠与”的。我们讥笑他们“一毛不拔”，他们却自以为无毛可拔。在他们看来，世上最刺耳的字眼就是一个“富”字。承认了这一个字不啻画上了杀人的口供，连性命都保不住了。

你若猜想富翁享受的是物质生活，那就错了；他们过的只是精神生活。每天晚上抱着保险箱睡觉，心里念着：“这是我的，这是我的，这是我的。”于是恍惚地看见那保险箱幻成一个天堂，里面应有尽有，就觉得心满意足了。拿一文钱去换一样吃的东西，反足以令他的精神感受痛苦。如果他死的时候，他的财产分毫未动，他也就甘心瞑目；如果他把财产用了一半才死去，那实在是死有余憾。他对于他的财产，可以说是有一种很纯洁的爱情：他的爱情是“给予”的，并不希望对方有任何酬报。如果说《红楼梦》里的贾宝玉是“意淫”，那么，守财奴对于物质的享受也可以说是“意享”。“意享”是神仙的高趣，没看见玉皇大帝也只享受人间的香火，并没有把三牲吃下去吗？

富翁也有讲究享受的，但是，天晓得他们是怎么个享受法！新盖的洋房当然是美哉轮焉，美哉奂焉，不过更有胜过洋人之处，就是在壁炉里堆积破布，在衣架上存储海味，又嫌晚





要命的嫉妒

◉〔英〕罗　素

我认为嫉妒很大程度上是由童年的不幸催生的。

一个孩子发觉人家在他面前偏爱他的兄弟姐妹，就养成了嫉妒的习惯。等他进入社会时，他便搜寻那侵害他的不公平。假如真有，他会立刻找到，假如没有，他用想象来创造。这样一个人必然是不快乐的，他一开场便相信没有一个人喜欢他，终于他的行为把他的信念变成了事实。

还有一种童年的不幸可以产生同样的后果，即遇到缺乏慈爱的父母。

有几种快乐是一个人天赋的权利，倘被剥夺，必致乖戾与怨恨。

用“比较”的观念去思想，是一个致人死命的习惯。

（谦　谦摘自《青年博览》2013年第20期）

门外有长者车辙

◉刘恒菊

张中行很敬重朱自清先生。虽然他没有听过朱自清先生的课，却敬佩朱自清先生的学识，更敬佩他的为人。

一天，张中行正在家里，忽然住西院的邻居霍家的人来问张中行是否在家，说是他家有一位亲戚，要来看张中行。张中行正感到奇怪时，客人来了。他一看真是又惊又喜，来的竟然是朱自清先生。对于朱自清先生的来访，张中行很是感动，他认为自己的门外有了长者的车辙。

梁启超曾在《东方杂志》上读到梁漱溟研究佛学的论文《究元决疑论》，称许不已，进而注意作者。梁启超从欧洲归来，见到梁漱溟的新著《印度哲学概论》，很是喜欢。不久，梁启超偕蒋百里、林宰平及梁思成，来到北京崇文门外缨子胡同梁漱溟寓所，屈尊讨教。这次访谈，开启了二梁之间的交往：梁漱溟不时往访梁启超，尊其为“先生”；梁启超则器重梁漱溟的“好学深思”，与之通信，每称其为“宗兄”。

像朱自清、梁启超这样的长者，他们永远看重的是真才实学。他们热情主动地和有才学的年轻人交往，表现出的谦谦君子风度，最让人着迷和敬仰。

（莫　难摘自《做人与处世》2013年第16期）

间到盥洗间去不大方便，于是在屋角再添上一个马桶。有时候，你去拜访一个财主，从大门到中堂，其湫隘龌龊，真像贫窟，但是，你渐向里走，也就渐入佳境。饭厅里摆的是鱼肉鸡鸭，卧房里陈设的是沙发和钢丝床。家具之珍贵和丰富，简直令你目迷五色。主人似乎有意叫你迷上加迷，所以把家具摆成一个八阵图，你在揖让进退的当儿，一个不留神，就免不了栽跟头！因此，我想提倡一种职业，叫作“富翁享受设计处”。每一个富翁如果要享受，只要交足他所愿享受的金额，就替他设计一切，包管比他自己设计的舒服得多。但是，我又怕这种“设计处”门可罗雀，因为我们所谓的舒服并不一定是富翁们所谓的舒服。听说有些暴发户虽然买了设备十全的洋房，却不高兴坐抽水马桶，而宁愿去蹲坑。汉高祖得了天下之后，太上皇在宫里住不惯，一味只想回到故乡丰邑去住。因为那边有吃狗肉的流氓朋友，有喝酒斗鸡赌钱的小铺子，弄得高祖没法子，只好在长安附近仿造一个丰邑，叫作新丰，又把他那些酒肉朋友搬了来，他才高兴住下了。我们的“富翁享受设计处”如果要营业兴隆，恐怕得先详细调查富翁的身世。但是，那种设计却又未必是我们所能胜任的。总之，会享受的人往往不会发财，会发财的人往往不会享受，这是受了造物小儿的戏弄。人生就是这样的！

（藤　井摘自北京联合出版公司《龙虫并雕斋琐语》一书，邝　飚图）



一次告别

◉韩　寒

也许很多人不知道，我在小学的时候曾当过数学课代表，后来因为粗心和偏爱写作，数学成绩就稍差一些。再后来，我就遇上了我的初恋女朋友——全校学习成绩前三名的Z。Z是那种数学考卷上最后一道几何题都能用几种算法做出正确答案的姑娘，而我是恨不得省去推算过程，直接拿量角器去量的人。

以Z的成绩，她是必然会进市重点高中的，她心气很高，不会为任何事情而影响学业。我如果发挥正常，最多就是区重点。我俩若要在同一个高中念书，我必然不能要求她考差些迁就我，只能自己努力。永远不要相信那些号称在感情世界里距离不是问题的人。没错，这很像《三重门》的故事情节，只是在《三重门》里，我意淫了一下，把这感情写成了女主人公最后为了爱情故意考砸去了区重点，而男主人公阴差阳错却进了市重点的琼瑶桥段。这也是小说作者唯一能滥用的职权了。

在那会儿，爱情的力量绝对是超越父母老师的训话的，我开始每天认真听讲，预习复习，奋斗了一阵子后，我的一次数学考试居然得了满分。

是的，满分。要知道我所在的班级是特色班，也就是所谓的好班或者提高班。那次考试我依稀记得一共就三四个数学满分的。当老师报出我满分后，全班震惊。我望向窗外，感觉当天的树叶特别绿，连鸟都变大了。我干的第一件事就是借了一张信纸，打算一会儿给Z写一封小情书，放学塞给她。信纸上印着“勿忘我”“一切随缘”之类土鳖的话我也顾不上了。我甚至在那一个瞬间对数学的感情超过了语文。

之后就发生了一件事情，它的阴影笼罩了我整个少年生涯。记得似乎是发完试卷后，老师说了一句，韩寒这次发挥得超常啊，不符合常理，该不会是作弊了吧。

同学中立即有小声议论，我甚至听见了一些赞同声。

我立即申辩道，老师，另外两个考满分的人都坐得离我很远，我不可能偷看他们的。

老师说，你未必是看他们的，你周围同学平时的数学成绩都比你好，你可能看的是周围的。

我反驳道，这怎么可能，他们分数还没我的高。

老师道，有可能他们做错的题目你正好没看，而你恰恰做对了。

我说，老师，你可以问我旁边的同学，我偷看了他们的试卷没有。

老师道，是你偷看别人的，又不是别人偷看你的，被偷看的人怎么知道自己的试卷被人看了。

我说，那你把我关到办公室，我再做一遍就是了。

老师说，题目和答案你都知道了，再做个满分也不代表什么，不过可以试试。

以上的对话只是个大概，因为已经过去了十六七年。在众目睽睽之下，我就去老师的办公室做那张试卷了。

因为这试卷做过一次，所以一切都进行得特别顺利。但我唯独在一个地方卡住了——当年的试卷印刷工艺非常粗糙，常有印糊了的数字。很自然，我没多想，问了老师，这究竟是个什么数字。

数学老师当时就一激灵，瞬间收走了试卷，说，你作弊，否则你不可能不记得这个数字是什

么，已经做过一次的卷子，你还不记得吗？你这道题肯定是抄的。老师还抽出了我同桌的试卷，指着那个地方说，看，他做的是对的，而在你作弊的那张卷子里，这道题也是对的，这是证据。

我当时就急了，说，老师，我只知道解题的方法，我不会去记题目的。说着顺手抄起卷子，用手指按住了几个数字，说，你是出题的，你告诉我，我按住的那几个数字是什么。

老师自然也答不上来，语塞了半天，只说了一句“你这是狡辩”之类的，然后就给我父亲的单位打了电话。

我父亲很快就骑车赶到，问老师出什么事情了。老师说，你儿子考试作弊，我已经查实了。接着就是对我父亲的教育。我在旁边插嘴道，爸，其实我……然后我就被我爹一脚踹出去数米远。父亲痛恨这类事情，加之单位里工作正忙，被突然叫来学校，当着全办公室老师的面被训斥，自然怒不可遏。父亲骂了我一会儿后，给老师赔了不是，说等放学到家后再好好教育我。我在旁边一句都没申辩。

老师在班级里宣布了我作弊。除了几个了解我的好朋友，同学们自然愿意接受这个结果，大家也没什么异议。没有经历过的人恐怕很难了解我当时的心情。我想，蒙受冤屈的人很容易产生反社会心理。在回去的路上，15岁的我想过很多报复老师的方法，有些甚至很极端。最后我都没有做这些，并慢慢放下了，只是因为一个原因，Z相信了我。

回家后，我对父母好好说了一次事情的来龙去脉。父亲还向我道了歉。我的父母没有任何权势，也不敢得罪老师，况且这种事情又说不清楚，就选择了忍受。父母说，你只要再多考几次满分，证明给他们看就够了。

但事实证明，这类反向激励没什么用，从此我一看到数学课和数学题就有生理厌恶感。只要打开数学课本，就完全无法集中注意力，下课以后，我也变得不喜欢待在教室里。当然，也不觉得叶子那么绿了，连窗外飞过的鸟都变小了。

之后我的数学再也没得过满分。之所以数学成绩没有一泻千里，是因为我还要和Z去同一个高中，且当时新的教学内容已经不多。而对Z的承诺、语文老师因为我作文写得好对我的偏爱，以及发表过几篇文章和长跑破了校记录拿了区里第一名都是我信心的来源。好在很快我们就中考了。那一次我的数学成绩居然是……对不起，不是满分，辜负了想看励志故事的朋友。好在中考我的数学考得还不算差，也算是那段苦读时光没有白费。

一到高中，我的数学连同理科全线崩溃了。并不是我推卸责任，也许，在我数学考了满分以后，这个故事完全可以走向一个不同的结果，依我的性格，说不定有些你们常去的网站，我都参与了编程；也许，有一个理工科很好的叫韩寒的微博红人，常写出一些不错的段子，还把自己的车改装成赛车模样，又颠又吵，令丈母娘很不满意。

在那个我展开信纸打算给Z报喜的瞬间，我对理科的兴趣和自信是无以复加的。但这居然只持续了一分钟。一切都没有假设。经历此事，我更强大了吗？是的，我能不顾更多人的眼光，做我认为对的事情。我有更强的心理承受能力。但我忍下了吗？未必，我下意识地把对一个老师的偏见带进了我早期的那些作品里，对几乎所有教师进行批判甚至侮辱，其中很多观点和段落都是不客观与狭隘的。那些怨恨埋进了我的潜意识，我用自己的那一点话语权，对整个教师行业进行了报复。在我的小说中，很少有老师是以正面形象出现的。所有这些复仇，这些错，我在落笔的时候甚至都没有察觉到。而我的数学老师是个坏人吗？也不是，她非常认真和朴实，严厉且无私，后来我才知道，那段时间，她的婚姻生活发生了变故。她当时可能只是无心说了一句，但为了在同学之中的威信，不得不推进下去。而对于我，虽然蒙受冤屈，它却改变了我的人生轨迹，我把所有的精力都花在了那些我更值得也更擅长的地方。我现在的职业都是我的挚爱，且我做得很开心。至于那些同学们，十几年后的同学会上，绝大部分人都忘了这件事。人们其实都不太会把他人的清白或委屈放在心上。

十几年后，我也成了老师。作为赛车执照培训的教官，在我班上的那些学员必须得到我的签字才能拿到参赛资质。坐在学员们开的车里，再看窗外，树叶还是它原来的颜色，飞鸟还是它该有的大小。有一次，一个开得不错的学员因为太紧张冲出赛道，我们陷入缓冲区，面面相觑。学员擦着汗说，教官，这个速度过弯我能控制的，昨天单人练习的时候我每次都能做到。我告诉他，是的，我昨天在楼上看到了，的确是这样。

（**青　依**摘自新浪网韩寒的博客，**刘程民**图）



胜者败论

◉姚 明

有一阵子，在国内每六周就有一本关于我的新书出版。这些书把我写成一个从不犯错误的人，好像我是一个神而不是一个人。事实呢？我失败过许许多多次。我不担心在NBA第一年就遭遇失败，我只想试一试。第一年结束后的夏天，我对失败有顾虑了，因为目标变了。我不知道美国球迷怎么想，但在中国，当你得了30分，球迷就想让你得40分，当你拿了40分，他们就要50分。我在NBA的第一个赛季刚结束，中国报纸就已经开始谈论我需要多少年拿总冠军，多少年成为最有价值球员，所以我会想到失败。这些目标太大了，如果我不能实现，人们就会把我当成失败者。

对于失败的看法，我跟许多人不同。如果成功的可能性不高的话，我的许多同胞或许根本不会去尝试。而我，无论成败，我觉得都要从过程中去学很多东西。

中国有一句格言：胜者王侯败者寇。很多人把它当成人生信条。这说明中国人很在乎结果。这是中国人和美国人的一大区别。在美国，迈克尔·乔丹和查尔斯·巴克利都是英雄。巴克利从未赢得总冠军，但他仍在孜孜不倦地工作，凭这点，我尊敬他。这就是美国，只要你努力过了，即使不成功也能够出名。中国历史漫长，比美国长得多。在中国，只有胜者或“出师未捷身先死”的人才能扬名，败者会被人遗忘。

另外，在国内，你没赢的话，没人会记得是出于什么原因，常常只记得你没赢，然后把你忘记。听起来很新鲜，但这是事实。当球队赢的时候，人们说教练和球队了不起。若由于伤病或者超级明星缺阵输掉，没有人记得那回事。对于个人也是如此。想到这些我真的害怕，非常害怕。也许这种事会发生在我身上。如果我幸运的话，就总是能避免受伤。受伤了，你就完了。你不赢，就会被人遗忘。所以我觉得有很多压力。

第一年我不在乎是否进全明星队，或者得了多少分、抢了多少篮板。我想得最佳新人奖来证明火箭队选我是正确的选择，但对我来说，最重要的事情是继续打下去。我有一些伤，有时很累，特别是整个暑假在中国国家队打球后。但我是火箭队在那个赛季唯一一个打满全部82场比赛的球员。所以我现在觉得没有什么新东西能难倒我，因为我已经领略了打满赛季每一场比赛的感受。

我知道不休息地比赛，挺住、打好、再挺住的感觉。我觉得自己挺过来了，至少在这个方面，大获全胜。中国有句俗话：良好的开端是成功的一半。我想我的开端不错。

有一本武侠小说帮了我：金庸的《笑傲江湖》。我喜欢书中英雄的处世方式。他行事非常有原则，知道自己在什么情况下该做什么，不该做什么。但他不是不苟言笑，他常开玩笑，很放松，即便在面对死亡的时候。如果我能够追求一件事，那就是当我身处困境时，也能像书中英雄那样放松。

我从这部书中学到的第二点是他的功夫——我不是说自己想练武功，只是对背后的哲学感兴趣。正如所有门派的打斗，你准备进攻和防守前可以有许多不同站位。如果我想打你的脸部，开始时会握紧拳头，在你面前高高举起。但如果我什么动作都不做，你就猜不出我要打击的部位了。你不知道自己该如何反应，因为你无法揣摩出我的意图。我就这样打篮球，出击的时候我不先出手，我要让你猜我将会做什么。对手如何反应会向我透露一些关于他的信息，他一定会显示他的强项，然后我就能据此设法回应。你得用自己感觉舒服的方式打球，或者用你比对手感觉舒服的方式打球。

我一直相信，假如我成功，将会是巨大的成功；假如我失败，也将会是一败涂地。试图做前人没做过的事情很有意思，就像去自己从未到过的地方探险，每件事都那么新鲜、令人激动，

国 王

◉〔法〕帕斯卡尔

国王并不需要特别的伪装来掩饰自己，但他有奴才前呼后拥，还有那些五大三粗全副武装的卫兵和保镖、开路的喇叭和大鼓，以及那些簇拥着他们的卫队，这些仪式营造出来的氛围使得最勇敢的人也会胆战心惊。

国王及其保卫者不只拥有华丽的服饰，他们还拥有武力。只有透过这些表象，才能认清那位整天锦衣玉食、独断专行的国王不过是一个凡人。

（**马桂艳**摘自重庆出版社《思想录》一书）

猫为什么顺毛

◉李碧华

问："猫抓不住猎物时，就会马上整理自己身上的毛。为什么？"

各人的答案不同，有的还很有趣：

"猫爱干净，也有舔毛的习惯，所以整理仪容。"

"捕猎时，猫毛因冲动竖起，既抓不住，便理顺之。"

"这只是一个下意识的动作而已，没有特别的意义。"

"猫不管抓得到抓不到心目中的东西，都会顺毛。"

"改换目标，舔毛时捕虱。"

"出了一身汗，毛也乱了，所以得整理一下。"

"无聊嘛，没事找点事做。"

"……"

其实是这样的，根据专家研究，猫抓不住猎物，很糗，为了掩饰尴尬，便装作整理身上的毛，避免其他人或同类见到取笑。

果真有灵性，同人一样。不好意思？演场戏吧：顾左右而言他，呀哈一下带过，跌倒了顺手捡起一撮沙，走音扮失声，才尽装生病，下台是为了多些时间回家，得不到只因自己瞧不起，失恋是对方不识货，语塞空白少根筋当然大笑一番上气不接下气……

于是，转移了视线，也掩饰了丑态。

（**小 乔**摘自花城出版社《青黛》一书）

我 们

◉王鼎钧

"我跟别人交谈，怎么老是话不投机呢？"这是他困惑已久的一个难题。

他请专家检查他的语言系统。他用录音机录下平时的谈话，供一位专家审听。

"你有一个习惯要改。"专家对他说，"在你的谈话当中，'我'字出现的频率太高。试试看，以后尽量改用'我们'，双方一定可以谈得很融洽。"

他照专家的话去做，结果反而更糟。焦头烂额之余，他再次去找专家诉苦。

专家说："这不是我的错。当你决定说'我们'的时候，必须提出双方都能接受的意见和观感。你不能对一个喝酒中风的人说'酒对我们有益'。记住，'我们'是平等的协议，不是片面专断的命令。"

经过一番艰难的练习和谨慎的调整，他终于纠正了自己语言中的缺陷，为此他花了很多钱。而我们却一文未花，得到了相同的经验。

（**张小雷**摘自国际文化出版公司《人生试金石》一书，〔古巴〕**布里肯**图）

意·林



不管怎样都能学到很多。不论你身处何地、从事什么职业，实现一个目标的过程都是一样的。就好比要上楼得一步一步来。

如果你知道目标在何方但还很遥远时，就不要老是回头张望。只要看着脚下，走你的路。终有一天你抬起头，伸出手，会发现目标已近在咫尺。

（**二月春风**摘自长江文艺出版社《我的世界我的梦》一书）



“低头族”，你错过了什么

◉王稀君

人们越来越喜欢在真实世界里伪装自己，却又选择在虚拟世界里表达真实的自我。“低头族”现象的兴起，反衬出的是人们对于现实的某种逃避与冷漠。

世界各地智能手机普及之处，地铁里、公交车上、工作会议上、课堂上、餐桌上、排队时，甚至驾车时，总有很多人低着头，手里拿着手机或是平板电脑，手指在触摸屏上来回滑动，所有的注意力都集中在手中发亮的方寸屏幕，对身边的世界漠不关心——他们就是传说中的“低头族”。英文称之为“Phubbing”，由phone（手机）与snub（冷落）组合而成，传达出因专注于手机而冷落周围人的行为。

看手机的“盲人”

对绝大多数低头族而言，也许冷落他人并非本意，但这样的无心之举却可能带来致命的后果。

就在上个月，旧金山轻轨车厢里发生的一起枪击案因为手机受到关注。光天化日之下，凶手在地铁车厢里枪杀一名素不相识的大学生。警方调出事发时的监控录像显示，车厢内一名失去理智的男子突然掏出手枪不停挥舞。可站在他身边的几名乘客，由于只顾低头忙着玩手机或平板电脑，完全没有注意到危险的存在，直到该名男子最后扣动扳机酿成命案。

同样，发生在中国“低头族”身上的悲剧也不少。前不久，一名湖北十堰的17岁女生与同伴外出聚餐时，一边走路一边玩手机，不幸一脚踩空，跌入十五六米的深坑不幸身亡。就在10月22日，南京一名男子在经过火车道口时，由于低头专注看手机，连火车的鸣笛声都没听到。行驶过来的火车与该男子贴身而过，他受惊倒地，幸好没有受伤。这次事故也导致火车被逼停，在现场停留了18分钟。

美国“生活科学”网站指出，“低头族”的出现，凸显了人们由于过度依赖手机等电子设备而忽略了自己和他人的生活的现实。

2009年，西华盛顿大学心理学教授艾勒·海曼在大学校园里做了这样一个实验，他让一个小丑骑着马戏团的独轮车在校园里“招摇过市”，正在看手机的行人中，只有25%的人注意到了小丑的存在。在发布于《应用认知心理学》上的一篇文章中，海曼将这种现象称为“非注意盲视”。

科技带来享受，也带来“副作用”

为什么有越来越多的人会忽略真实世界的存在，转而沉迷于小小屏幕中的虚拟世界？应该说，“低头族”的形成是科技发展与人类需求共同作用的产物。

随着全球移动互联网3G时代的到来，移动网络速率和质量



的大幅度提升，促进了3G手机终端的迅猛发展。于是，以iPhone为代表的智能手机引领了一场通信革命，与此同时，新型社交媒体与移动终端紧密结合，人与人沟通交流的渠道在时间和空间上都被急剧压缩。

在经典的“六度空间”理论中，你与任何一个陌生人之间所间隔的人不会超过6个。如今，你与奥巴马的距离仅仅是一个推特账号。移动网络和终端软硬件的发展史无前例地改变了人们的社交模式和生活习惯。

在快节奏的生活中，人们的时间被工作、应酬、聚会所占据，剩下的只有零散的时间。而移动终端上碎片化的信息刚好满足了人们的这一需求。其社交功能满足了人们随时随地与他人沟通交流的愿望，也为自我展示提供了最佳的平台。

从社会发展的角度来看，移动终端的普及是科技引领社会进步的一大体现。然而，充分享受人类科技进步的成果也意味着要承担副作用的代价，那就是过度依赖和沉溺其中。“低头族”也由此应运而生。

人类因手机而“退化”？

好莱坞动画大片《机器人总动员》中，描述了公元2700年的“低头族”：那时的人类文明高度发达，但由于过度依赖智能设备，人们都变成四体不勤的大胖子，每时每刻面对的只有一个支在他们眼前的电脑屏幕。除了和屏幕对话，他们不懂得如何与其他人交流，甚至离开屏幕就几乎无法生存……未来的人类是否真的会“退化”成这个样子，我们不得而知，但是智能手机带来的负面作用，现在就已经开始显现了。

首都师范大学心理咨询中心的一项调查显示：77%的人每天开机12小时以上，33.55%的人24小时开机，65%的人表示“如果手机不在身边会有些焦虑”，超过九成人离不开手机。

发表在《验光和视觉科学》期刊上的一项研究指出，人们通过手机阅读文本信息或上网时，眼睛会比手里拿着一本书或一张报纸离得更近，这意味着，眼睛聚焦手机图文更费劲，更容易导致头痛和双眼疲劳等问题。

长时间使用智能手机，会导致眼部结膜血管充血，甚至出现刺痛、流泪、畏光等症状。而长期低头看手机还会引起颈椎问题，半个小时到一个小时的低头就可引起颈部的疲劳，时间长久会引起椎间盘退型性病变、骨质增生，进而压迫血管和神经。此外，长期玩手机还会引起失眠、听力下降、手指肌腱炎等健康问题。

因专注于手机而引发的各类事故早已不是新闻。研究表明，走路玩手机导致人们左右看的几率减少了20%，遭遇交通事故的几率增加了43%。美国俄亥俄州立大学的一项统计显示，因专注于手机而导致的伤害事件近年来明显上升。2007年有600名行人因看手机而受伤，2010年这个数字增加到1500人。研究学者警告说：如果这一趋势继续发展的话，类似的伤害事件将在未来5年增长一倍。

部分国家和地区还对走路时玩手机的行为予以制裁。美国新泽西州推出新法规，行人在街上边走边发短信将被罚款85美元。台湾地区也曾传出对行人边走边玩手机要予以罚款。

“世界上最远的距离”

“世界上最远的距离不是天涯海角，而是我站在你面前，你却在玩手机。”网上广为流传的这句话，反映了人们对人际交往中手机这个角色的复杂心态。埋头于网络世界，带来的不仅是对身体的伤害，还有对人们精神世界的影响。

2012年10月，青岛市民张先生与弟弟妹妹相约去爷爷家吃晚饭。饭桌上，老人多次想和孙子孙女说说话，但面前的孩子一个个拿着手机玩，老人受到冷落后，一怒之下摔了盘子离席。

有媒体评论称：老人摔盘离席是现代社会生活的一个典型切片，手机引发的各种情感危机，在社会的各个角落里不断重复上演。沉醉于手机的虚拟空间，消解了社会伦理，致使人与人之间的关系变得冷漠、隔阂。正如小说《手机》的作者刘震云所说：“我就觉得手机好像自己有生命，它对使用手机的人产生一种控制。”

对手机的依赖使我们忽略了与自己的亲人、朋友、同事的交流。手机里的众声喧哗与手机外的众生沉默，反差强烈。可能谁都有过因为玩手机将别人或被别人晾在一边的经历。

在美剧《生活大爆炸》中，也展现了滑稽但颇有寓意的一幕：主人公拉杰和女友第一次约会时，两人都羞于言谈，场面尴尬，最终，两人选择在图书馆里面对面，用手机上的社交软件相互发信息进行交流。让人不禁感叹：科技发展，究竟带来的是人

类的进步还是退步？

学会独处和相处

如今生活在大都市的人们时常会怀念昔日的四合院。那时邻里之间常互相帮衬，亲如一家，现在隔壁房间的邻居成了最熟悉的陌生人。

或许“低头族”所凸现的已不仅仅是一个简单的社会现象，而是我们应该如何处理科技与人类之间的关系。手机虽是现代生活中不可或缺的一部分，但若不加节制，找回人们对自身的控制力，必然会给生活带来麻烦，致使人际关系退化，甚至引发情感危机。

心理学专家建议：对成人来说，应当有意识地减少使用手机和平板电脑的时间，培养自己对身边世界的观察能力，并且多参加积极有益的线下活动。所以不妨把手机放到一边，在一个安静的环境里单独待一会儿，慢慢培养这种习惯，这有利于戒掉对手机的过分依赖。

而由于自控能力弱，儿童更容易沉溺于各种游戏和网页当中，与外界交流的时间大幅减少。对儿童来说，家长应教育孩子适度使用移动媒体工具，鼓励孩子多在现实世界中与人交流，并且要坚持以身作则。

或许，“低头族”的兴起，只是人类科技与文明发展的阶段性产物，相信人们终将意识到，移动终端中的虚拟世界无论如何精彩，都无法代替现实世界的真实美好。科技只能拉近人与人之间的物理距离，而心与心的距离，还是需要在“线下”构建。

（**庄　琴**摘自《国际先驱导报》2013年10月28日，**小黑孩**图）

链接

别用智能手机做的傻事

1. 没完没了地拍美食照片并进行图片分享。
2. 试图通过发短信来解决争论。
3. 在音乐会上将智能手机用作打火机。
4. 没完没了地自拍（包括对着镜头噘嘴拍照）。
5. 在公共场合将智能手机用作音箱。
6. 在电梯里打电话或没完没了地查看手机。
7. 在肖像模式中拍摄视频。
8. 边走路边打电话。
9. 将手机提示音量始终调至最大。

意·林



人生的枷锁

◉〔英〕毛　姆

生活中就有这样的事：你接连数月每天都碰到一个人，于是你同他的关系便十分亲密起来，你当时甚至会想，没有了这个人还不知怎么生活呢。随后两人分离了，但一切仍按先前的格局进行着。你原先认为一刻也离不开的伙伴，此时却可有可无，日复一日，久而久之，你甚至连想都不想他了。

人的一生

◉史铁生

我从虚无中出生，同时世界从虚无中显现。我分分秒秒地长大，世界分分秒秒地拓展。是我成长着的感觉和理性镶嵌进了扩展着的世界之中，还是扩展着的世界搅拌在我成长着的感觉和理性之中？反正都一样，相依为命。

我的全世界从一间屋子扩展到一个院子，再从一个院子扩展到一条小街、一座城市、一个国度、一颗星球，直到一种无从反驳又无从想象的无限。简单说，那就是一个人的一生。

（**赵自力**摘自中国工人出版社《务虚笔记》一书）

不公正

◉阿桑奇

每当我们目睹不公正的现象却不采取行动时，我们的人格就会在不公正的现象面前变得消极，失去保护自我、保护亲友的能力。在现代社会中，人不可能永远与不公正现象隔离。当我老了以后，我可能会在实验室里混混日子，在仲夏夜与学生们轻声交谈，对世上的不公正现象毫不在乎。但现在不可以。年轻气盛的男人，如果拥有信念，就必须为之采取行动。



沦陷前，我曾挣扎过

◉马伯庸



一年前，我最深恶痛绝的，是别人无休止地谈论他们自己的孩子。我身边有几对夫妻，他们都是非常和善的人，但自从有了孩子后，育儿成为他们唯一的话题。无论是微博还是微信，他们不停地发各种照片和感想刷屏，对孩子的任何一点细微变化都大呼小叫："天哪，她已经学会吃手了！""你看这个角度会不会更漂亮？"如果赶上朋友聚会，他们会慷慨地把手机递给其他人，让那些不幸的观众把手机里几百张大同小异的照片和视频看过一遍——还不能快进。我另一位朋友，因为她的表兄每天都用QQ给她发送许多孩子的照片，她愤而将其拖黑，差点闹出家庭矛盾。

有鉴于此，我在马小烦降生以后的第一时间，向所有朋友保证，绝不在公众场合晒娃，绝不在别人面前喋喋不休地谈孩子。这个决心赢得了绝大多数人的赞赏，大家纷纷表扬我是业界良心。我自己也得意非凡，跟媳妇说咱们是楷模，是表率。夫妻俩共同沐浴在道德巅峰的沉醉中。

有意思的是，大加赞赏的人，大多数都是单身，那些已经做了父母的朋友，却保持着沉默，而且唇边都会滑过一丝蒙娜丽莎式的神秘微笑。我不知道这些神秘微笑的背后是什么，也没多想。在我看来，坚守这么一个普通的誓言实在太容易了。

在马小烦即将满月的时候，我发现自己错了。大错特错！

满月里的小东西成长非常快，几乎一天一个样。看到一只皱皱巴巴的小猴子逐渐变成人类，作为父母，我们的内心真是充满了成就感。我不由自主地举起相机，每天都拍上十来张。我对自己说，我不会晒，我不会晒，我只是保留下记录，等他长大以后给他看。

可是拍完以后，总觉得只有自己和媳妇还有两边父母看，内心深处有一些不满足。这个缺憾越来越大，闻讯而来的恶魔附在我的耳边，轻声呢喃："贴到微博吧，给朋友们看看吧，只看一张就好……"

我毅然拒绝了诱惑。既然立下誓言，就要严格遵守。可是很快我就发现，自己又在拼命找各种借口，就像一个精明狡猾的律师，在法律条文中找出各种漏洞一样。我不晒孩子照片，那么用文字描述一下怎么样？我不主动贴视频，那么转发别人的育儿心得不算违规吧？不给朋友们看，给亲戚们看无所谓啦！我不提育儿，但换个儿子的头像总OK吧？

慢慢地，马小烦变成了毒品。我知道炫耀不对，可每次看到他的脸，都有种要做成海报拿给全世界看的冲动。对孩子蓬勃的爱，熊熊地燃烧着，把我内心深处的束缚铁链一条条地烧断。越是告诫自己这样不行，冲动就越是强烈。我算知道为啥在维多利亚和明代两个著名的禁欲时代，黄色小说反而更加盛行了。我忽然领悟了那些新生儿父母微笑的真正含义——他们早就知道晒娃是不可避免的人性，我的夸夸其谈只是个笑话。

我最终还是屈服于自己内心的欲望，屈辱地破了誓，在微博上发了一次马小烦的照片。结果毁誉参半。有些人觉得挺可爱的，有些人愤怒地质问："你忘了你的誓言吗？"这些批评最终被我克制住了。但作为克制的代价，我在微信上彻底沦陷，在朋友圈里贴图，在群里放视频，还特意加进几个育儿群，在里面尽情宣泄。这很不好，我知道，但我只能保证，争取下一次不谈这个话题。

尽量争取吧，天知道那些做父母的会干出些什么事来。

（归 一摘自《看天下》2013年第25期）



亲爱的生活

◉〔加拿大〕爱丽丝·门罗
◎彭嵩嵩　译

我的父亲并不满足于他的父母期待他生活的方式——继承他们的小农场。当他和我的母亲抛下他们的村子，在陌生的小镇买下这块土地的时候，他们的想法就是：通过饲养银狐和水貂肯定能致富。他将所有已经筹集到的钱投入其中，而我的母亲贡献出了她当教师的存款。他建起了供所有动物们居住的饲养棚，又立起了可以圈住牲口们的栅栏和铁丝网墙。

现在我回想起来，那里发生了相当多的杀戮。马匹必须被屠宰，制成马肉；提供毛皮的动物每年秋天要被淘汰，只留下产仔用的牲畜。但是我习惯了这些，可以轻易地视而不见，为自己构建出一个经过净化的场景：那里有青青的草地和波光粼粼的河水，还有从河岸上的草地中涌出的一眼令人惊喜的泉水。它为那些注定要被宰杀的马和奶牛提供着饮水，我也用一只捡到的铁皮杯子来喝它。四周总是有新鲜的动物粪便，但是我忽视了它们。这些场景仿佛是来自我喜欢的那些书中。

在那些日子里，我必须时常帮我的父亲干活，因为我的弟弟年龄还小。我用泵汲取了新鲜井水，然后在栅栏里来回地走着，清理干净牲口的饮水罐，再重新灌满它们。我很享受这项工作。这项工作的重要性和持续的孤独正是我所喜欢的。后来，我不得不待在屋子里帮我的母亲干活，于是我怨气冲天，说话总是像吵架似的。那被称为“顶嘴”。我伤害了她的感情，然后她会去谷仓向我的父亲告状。于是父亲中断他的工作，用他的腰带揍我一顿。之后，我就会躺在床上哭泣，制定出各种离家出走的计划。但是那段叛逆期终究也过去了，我变得乖巧听话，甚至成了开心果——我擅长描述从镇上听来的趣事和学校里发生的事情。

可是，我的父亲进入毛皮行业太迟了，他的生意很萧条。父亲剥掉了所有狐狸的皮，然后是水貂，他用它们只换来了少得可怜的一点点钱，之后他白天忙着拆除饲养棚——那里是这份事业诞生和死亡的地方，然后他出发去铸造厂做五点钟上岗的门卫，半夜才回来。

比收入的损失更加令人意外而且将会变得更加具有毁灭性的是帕金森病的早期症状，在我母亲四十多岁时显现了出来。

一开始，情况不算太坏。她的双眼只是偶尔会以一种游移的方式向上翻白眼，而她的嘴唇四周由于口水分泌过量，那些柔软的汗毛变得很显眼。每天早晨，她可以在别人的些许帮助下穿衣服，她还能偶尔做些里里外外的家务活。她依靠内心的某种精神力量支撑了好长一段时间。

你也许会认为，这一切太过分了。生意失败了，我母亲的健康状况不容乐观，但奇怪的是，我记得那段时光并非是不开心的。家中并没有异常的、绝望的气氛。也许那是因为我当时并不明白我的母亲不会有任何好转，只会更糟。至于我的父亲，他有他的精神力量：他喜欢那些在铸造厂里和他一起工作的兄弟，他们大多数和他一样，都在生活中经历了某些挫折或者磨难；他喜欢在他前半夜的门卫工作之外所做的挑战性工作，比如将熔化了的金属倒入模具中。这很危险，但是正如我的父亲所说的，“小心全靠你自己”。这份工作收入还不错，而且这对他来说是件新鲜事。

父亲出了门，我就开始做晚饭。我会做些我认为有异国风味的食物，例如意大利面条或是法式鸡蛋饼，主要原料都是便宜的菜，但我乐在其中。当盘子都洗好之后，我的妹妹必须将它们擦干净，而我的弟弟必须要我催促着才会把刷盘子的水泼到外面黑乎乎的土地上。吃完饭，我坐下来，把双脚放进保暖箱里，它的门已经没了，然后我阅读从镇上图书馆借来的大部头小说《独立的人们》，它是关于冰岛的生活

同行是亲家

◉叶倾城

有一部小说，我一直记得：

家传染坊，主人只有一个独生女儿，于是从老家接来侄子，是学徒也充任未来女婿。战乱频仍，二老在辗转中去世，表姐带着表弟苦苦支撑，勉强度日，终于渐渐有生意上门。此时表弟却发现：隔壁一家染坊即将开业，明显是来抢饭碗的，这可怎么得了。表姐却喜不自胜，细细把道理说给他听：做生意，不怕有人争，只怕没人做。没人做的生意就死定了，有人争，则说明市面复苏，客人多，其他人也看到了赚钱的机会。竞争不要紧的，大不了人无我有，人有我好。正所谓船多不碍港，总之，一条闹市街，一家门面是撑不起来的。此后，这条街又陆续开了许多家染坊，成为远近知名的染织街，全城的人都到这里来备办衣物。和平降临，日子越来越好，表姐穿着自家染坊染就的新衣服，嫁给了表弟。

我喜欢这故事里的天理人情，质朴得无可辩驳：行业越兴盛，同行便越多，就像海域宽广，才会百舸争流。一定会有船队相撞，有船队彼此争抢珍贵的淡水食物，有船队成为海盗，为害一方。同行的可怕，每条船上的人心里都明白。

但，一片寂静的死海，没有一片白帆掠过，你敢贸然驶入吗？那是未曾通航的荒海，还是早被废弃的水域？洋流下，可有尖利的暗礁张开血盆大口——似石质的鲨鱼等待撕扯你？同行(háng)就是同行(xíng)者，让你有最起码的安全保障。

他们是你的朋友，与你有最多的共同语言，因为你们在同一个行业里摸爬滚打。你的疑问，有前辈能解惑；你毕生的心血，有后学者可以传承；家人爱你关心你，却对你的专业一知半解甚至毫无兴趣，能听懂你说的每个行业笑话、每句含沙射影之词的，只能是同行。

没错，大家都为逐利而来，势必敌对，但敌人是我们最好的老师。你向A同行学习管理经验，向B同行学习品牌销售，C同行呢，他的产品让你心服口服……要打败他们，先得成为他们。就好像战胜世界冠军的唯一良策，就是取代他获得金牌。同行，教会你最多。而你又教会了其他同行什么？不用回忆了，一定多得你自己也记不起来。

同行是冤家吗？没错，但也有欢喜冤家。同行的最佳境界：同仁、同业以及好亲家，正所谓同行一家亲。

（巧　儿摘自《杭州日报》2013年9月5日，辛　刚图）



的，书中的生活远比我们的要艰苦，但是其中有一种绝望的庄严；或是《追忆似水年华》，是关于那些我完全无法理解的事情的，但是我不会因此而放弃；或是《魔山》，是关于肺结核和一场伟大的辩论的，其中的一方似乎是友好的、进步的生活观念，另一方是黑暗的却令人莫名激动的绝望。

在我结婚之后，我搬家到了温哥华。我没有回家探望病重临终的母亲，也没有出席她的葬礼。我有两个年幼的孩子，而在温哥华找不到可以帮忙照顾他们的人。我们穷得没钱支付路费。我们会说某些事情是不可以被原谅的，或者是我们永远不会原谅我们自己。但是我们会的——我们总是会那么做的。

在我的母亲临终前的一天夜里，她莫名其妙地离开了医院，在镇上四处徘徊，直到某个完全不认识她的人看见她，将她收留进屋。如果这是小说的情节，正如我前面说过的，那么这太过分了，但是这是真实的。



市场的真相

◉叶 檀

有些东西涨价在我们的意料之中，比如说上海的房子，比如说情人节的玫瑰花，但是有些东西的涨价却出乎所有人的意料。似乎在突然之间，所有的生活用品都走上了涨价的通道，比如猪肉的价格在短短两年里就翻了一番。为什么我们的生活成本越来越高？哪些因素抬高了我们的生活成本？各种涨价什么时候才会结束呢？这一系列的问题困扰着社会中的每一个人。我们每个人都如此真实地感受着通货膨胀给我们带来的生活压力。可是，当我们看到统计局的数据时，却会发现这些数据实在与我们的切身感受有着天壤之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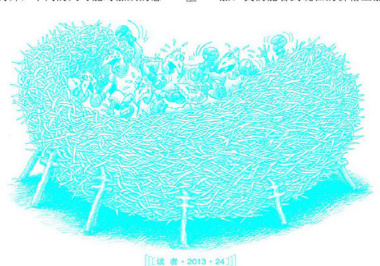
为什么我们对于通胀的感受和统计局统计的结果有如此大的偏差？面对统计局的“离奇数据”，我们都会很直观地认为统计局有问题。但是，我们是否意识到了：我们对降价的东西其实并不敏感。比如电子产品一直在降价，十年前，买一台彩电要上万块，而现在呢，可能只需要几千块；十年前，一辆桑塔纳汽车是十多万，而现在只需要几万块。除此之外，还有一些大家容易忽略的方面，比如两年前一部三千块钱的手机，现在可能跌到了几百块钱，但是如果我们要买一部手机，可能还是会去买两三千块钱的手机，而不是这个只需几百块就能买到的手机。

因此，CPI是一个全面的事情。为什么有人感觉在涨价，有人感觉在跌价，这说明市场真正的面目是有涨有跌，以涨为主，跌的比重稍微低一点。另外，不同的人可能对涨跌的感受也不一样。比如说，工薪阶层的大部分消费集中在吃和住，所以他们感觉到物价上涨得特别厉害。但是对于高收入人群来说，吃住并不是他们的主要开销。所以，生活用品的涨价对低收入阶层的人冲击最大。

虽然菜价涨未必全部是农民赚了，但是菜价不涨，农民肯定不可能多赚。物价上涨，实际上是社会对财富的一次重新分配。有些农民不愿意出来打工，是因为他们在家里种菜的收入也不错。因此，农民的收入增加，就必然带动用工价格的上涨，只有用工价格上涨，工厂才能招到工人。从这个角度来看，生活必需品的涨价对农民是有好处的。但是，对生活在城市里的那些低收入人群来说，他们的生活成本就相对提高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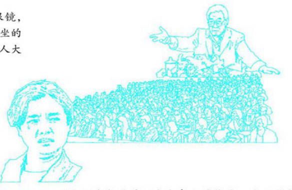
2012年，天涯社区有一条关于“80后春节回家要带多少钱才够”的帖子，点击率超过了三十万次。楼主列出了自己春节的账单，并称“没有万元难过节”，引来了众多网友的跟帖。在近两千条的回复中，许多年轻人纷纷晒出了自己的春节账单，吐槽“过不起年”。与此同时，还有的网站发起了春节开销的网上调查，让网民在网上晒晒过年的开销以及幸福感。调查结果显示，超过三成的网民开销超过了五千元，两成的网民感到没有幸福感，近半的网民认为压力来源于开销过大。

通常大家说的“通胀”实质上是指物价水平的上涨，而价格的上涨实质上是结构性上涨。我们能看到现在的价格上涨是两头的价格



经济学的旁听生

◉张晓风



“什么是经济学呢？”他站在讲台上，戴眼镜，穿灰西装，声音平静，典型的中年学者。台下坐的是大学一年级的学生，而我，是置身在这二百人大教室里偷偷旁听的一个。

从一开学我就兴奋起来，因为在课表上看见要开一门社会科学概论的课程，邀请四位教授开设政治、法律、经济、人类学四个讲座。想到可以重新做学生，去听一门门对我而言崭新的课程，那份喜悦真是掩不住、藏不严，一个人坐在研究室里都忍不住要轻轻地笑起来。

“经济学就是把有限资源做最适当的安排，以达到最好的效果。”

台下的学生沙沙地抄着笔记。

“经济学为什么产生呢？因为资源稀少，不单物质稀少，时间也稀少——稀少又是为什么？因为，相对于欲望，一切就显得稀少了……”

原来是想在四门课里跳过经济学不听的，因为觉得讨论物质的东西大概无甚可观，没想到一走进教室来竟听到这一番解释。“你以为什么是经济学呢？一个学生要考试，时间不够了，书该怎么念，这就叫经济学啊！”

我愣在那里反复想着他那句“为什么有经济学——因为稀少——为什么稀少——因为欲望”。原来整个生命也可用经济学来看，生命也是如此“短小稀少”啊！而人的不幸却源于那颗永远渴切不止地索求、跃动，永不知足的心，为什么竟是这样的呢？我痴坐着，任泪下如雨不敢去动它，不敢让身旁年轻的助教看到，不敢让大一的孩子看到。

奇怪，为什么他们都不流泪呢？只因为年轻吗？因年轻就看不出生命如果像戏，也只能像一场短短的独幕剧吗？“朝如青丝暮成雪”，乍起乍落的一朝一暮间又何尝真有少年与壮年之分？“急把盏，夜阑灯灭”，匆匆如赴一场喧哗夜宴的人生，又岂有早到晚到、早走晚走的分别？然而他们不悲伤，他们在低头记笔记。听经济学听到哭起来，这话如果是别人讲给我听，我大概会大笑，笑人家的滥情，可是……

“所以，”经济学教授又说话了，“有位文学家卡莱尔这样形容：经济学是门‘忧郁的科学’……”

我疑惑起来，这教授到底是因有心而前来说法的长者，还是以无心来度脱的异人？

至于满堂的学生正襟危坐是因岁月尚早，早如揭衣初涉水的浅溪，所以才凝然无动吗？

为什么五月山栀子的香馥里，独独旁听经济学的我为这被一语道破的短促且多欲的一生而又惊又痛、泪如雨下呢？

（**清荷夕梦**摘自青岛出版社《细数那些叫思念的羊》一书，**张 骏**图）

上涨，一头是上游的资源类价格上涨，比如说煤炭、石油等，一头是下游的终端商品价格上涨，特别是一些生活必需品价格的上涨。

从历史的角度来讲，价格上涨是一种必然。目前的物价上涨是资源涨价拉动的通胀，与工资上涨拉动的通胀，完全不同。只要资源稀缺，那么通胀就是不可避免的。因为资源稀缺，资源的价格就要上涨，上游成本上升，随之传递到中游，然后再到下游，最后导致了终端消费品的价格上升。

当然，物价的上涨也有一个临界点。如果涨价的幅度超过了这个临界点，一般的消费品可能就会变成奢侈品。比如现在猪肉的价格还是大家可承受的，大家天天都可以吃肉，如果猪肉涨价幅度超过了一定量，大家吃不起肉了，天天吃肉变成只能一个星期吃一次，最后变成一个月吃一次，那个时候恐怕就会出现大问题。

（**林冬冬**摘自北京大学出版社《中国经济站在了十字路口？》一书，**邝 飚**图）



握手史

◉郭小为

前不久，台湾陆军下士洪仲丘在退伍前被虐待致死一事在岛内引发民怨沸腾。马英九出席洪家于2013年8月4日举行的遗体告别式，当他上完香，想与洪仲丘的姐姐洪慈庸握手时，却“意外”地遭到拒绝。尴尬之下，马英九只能勉强将手搭在洪慈庸的手臂上，以示自己的“诚意”。

在正式场合中被拒绝握手，既是一种排斥抗拒，更是一种不屑和羞辱，此时马英九的尴尬难堪可想而知。这时，作为社交礼仪的握手，生动地表现了它的复杂性——在不同的情境下，握不握手、如何握手、握手有哪些注意事项等，都有着丰富而微妙的讲究。

事实上，握手，这一如今早已遍布全球的社交礼仪，从产生到发展，其内涵经历了一个不断演化和丰富的过程。

如今，它通常被视为一种友好，一种可以沟通原本隔膜的情感，一种可以加深双方理解、信任的交流，它通常用来表达一方的尊敬、景仰、祝贺、鼓励，也能传达出一些人的淡漠、敷衍、逢迎、虚假、傲慢。

新的神经科学研究已经证实：握手的确可以增进人与人之间的好感

人类社会发展到今天，各种礼节早已平行于硬邦邦的法律法规之外，成为一整套约束、协调人与人之间关系的社会规范，这其中，握手是一种最早的形式。

握手的历史可以追溯到人类“刀耕火种”的年代。那时，人们在狩猎和战争时，手上经常拿着石块或棍棒等武器。遇见陌生人时，如果大家都无恶意，就要放下手中的东西，并伸开手掌，让对方抚摸手掌心，表示手中没有藏武器。这种习惯逐渐演变成今天的握手礼节。

一种更为普遍的说法是，欧洲中世纪战争期间，骑士们都穿盔甲，除两只眼睛外，全身都包裹在铁甲里。如果表示友好，互相走近时就脱去右手的甲胄，伸出右手，表示没有武器，互相握手言好。后来，这种友好的表达方式流传到民间，就成了握手礼。

很难确切地知道是谁第一次将握手变成了一种社交礼仪，但相对确定的是它来自于近代的欧洲。随着近代欧洲文明的兴起和西方列强殖民地化的全球扩张，握手这种礼仪成为西方强势文化的输出品之一，并迅速在全球扎根，以至于到了今天成为人们习以为常、随处可见的习惯。

人们之所以习惯甚至热爱握手，一大原因就是认为，握手可以增进人与人之间的好感。这在今天新的神经科学研究中已经得到了证实。此前，美国《认知神经科学》杂志在其网站上发表了一篇研究握手的神经关联的论文。这篇论文深刻展示了握手对我们的社交活动起着多么重要的作用。

此次研究的带头人——美国贝克曼研究所的研究员弗洛林·多尔科斯和心理学系博士后桑达·多尔科斯在论文中写到，“在社交活动之前的握手，强化了接近行为的正面影响，减少了躲避行为的负面影响”。

他们的研究结果，首次对握手在社会或商业交往中发挥重要作用的认识，给予了科学支持。它也印证了一直以来流传甚广的一则有关握手力量的古谚：陌生人的确会对伸手问候的人产生更

好的印象。

美国著名女作家海伦·凯勒也说：“握手，无言胜有言。有的人拒人千里，握着冷冰冰的手指，就像和凛冽的北风握手。有些人的手却充满阳光，握住它使你感到温暖。”

对“握手史”尚短的人类来说，与人握手也好，拒绝也好，都不容易

握手虽有着“无言胜有言”的神奇力量，但在近代之前，以中国为代表的东方社会却从没将它作为一种社交礼仪。

虽然，中国古代有不少诸如“（马）援素与（公孙）述同里闾，相善，以为既至，当握手欢如平生”（《东观汉记·马援传》）的握手描述，但用梁实秋的话来说就是，“现下通行的握手，并非古礼，既无明文规定，亦无此种习俗，大概还是剪了小辫以后的事。我们不能说马援和公孙述握过手便认为是过去有此礼节的明证”。

在中国古代，与“握手”有相似作用的礼节是“作揖”“合十”等，这正是林语堂所说的“西人见面互相握手，华人见面握自己手”。只是到了今天，作揖变成了握手，“握自己的手”变成了“握别人的手”。

当握手这一西方礼仪最初传入讲求含蓄、庄重的东方文化时，却着实让不少人产生了很多不适应，甚至是不解、反感和抵制。

比如在19世纪，当美国总统格兰特在明治初期访日，并同天皇握手时，随行的美国记者在报道中强调了当时天皇紧张、极不自然的样子，并称之为“历代天皇的初握手”。这一握手姿势后来还被唐纳德·基恩在《明治天皇》（新潮社）中进行了详细介绍。维新前，日本宫中与平民中都没有握手的习惯；维新后，无论怎么不习惯，握手都成了日本国民无可避免的礼仪方式。

在近代中国，这种不习惯表现得更为剧烈。比如林语堂就极度反感和反对握手，他甚至在散文《论握手》中，特意从卫生、美感及社交角度分别进行了批判，认为“西人最可笑的习惯，就莫如握手这一端”。但彼时的中国，握手遍地开花，“已有万难挽回之势了”，所以林语堂“虽明知这习惯之野蛮不合理，也唯有吾从众，只不过每握手时心里委实难过”。

同样写过一篇《论握手》的英国作家莱·亨特，虽然并不反感握手，却也列举了握手过程中两个“失态”之举：假和气的过分热情和唯诺莫名的敷衍拒绝。

有类似厌恶看法的还有梁实秋，他在随笔《握手》中毫不客气地说，对于那些“面目可憎者，语言无味者，想饱以老拳尚不足以泄愤者”，一想到“都要一一亲炙，皮肉相接，在这种情形之下握手”，就“觉得是一种刑罚”。到了今天，社交礼仪中对于握手时伸手的先后顺序、握手的时间、握手的禁忌等都有了很多细致的讲究。比如，与他人握手时，伸手的先后次序应该是“尊者居前”，握手的时间一般认为以两三秒为宜；“不要随便用左手与别人握手，另一只手不要放在口袋里，也不要与别人握手时，戴着墨镜或不摘手套”则成了社交礼仪中常常被告诫的握手规则。

“不要为了应酬每一个新交而磨粗了你的手掌。”《哈姆雷特》中波娄尼阿斯告诫他的儿子。这或许再一次提醒了今天的人们——不要吝啬伸出手掌，但同时更要爱惜我们的手掌。

（**祁小枫**摘自《新周刊》2013年第19期，**王 青**图）

等得越久 越有耐心

◉田 鹤

美国芝加哥大学布兹商学院的研究者发现，等待让人更有耐心，这或许可以帮人们做出更好的财务决策。

研究者将来自中美两国的参与者分为两组，告知第一组可选择等3天赚50美元或等23天赚55美元；第二组可选择等30天赚50美元或等50天赚55美元。结果显示，31%的第一组人愿意等更长时间获得更多奖励，第二组中这一比例升至56%。这说明等待的过程增强了耐心。科学家解释，预计能得到的东西越多，人就越有耐心。

（飞花似梦摘自《生命时报》2013年10月15日）





不该忘却的民族英雄

◉王作化 刘 铃 林 生

1936年，代表中国参赛的奥运选手王润兰参加第11届柏林奥运会拳击比赛，先后击败日本、英国等国选手闯入决赛，后被无故取消了决赛权。归国后他参加了国民政府的军队，奔赴战场抗日。1937年，王润兰在身负重伤的情况下身绑集束手榴弹冲向并炸毁日军坦克，血洒疆场，他被誉为中国抗战史上第一个壮烈殉国的奥运英雄。

(一)

王润兰1913年出生于河北饶阳县留楚村一个富裕的乡绅之家。在旧中国军阀混战的动荡年代里，当地许多村落为了保境安民，纷纷设坛练武，使武术在民国初年有着广泛的群众基础。受这种环境熏染，王润兰自小热爱武术，上小学时，他每天都跟着村里会武术的大人学习拳脚功夫，久而久之，他成了当地小有名气的小拳王。

然而，随着王润兰步入成年，父亲很快就给他下达了“禁武令”：“你应该学习如何经商，这才是正路，不要整天舞枪弄棒，不学无术！”但王润兰没有遵从父亲为他做出的命运安排，这位有着远大抱负的热血青年最后选择了离家出走。

1934年，王润兰报考时任第32军军长的商震将军在北平举办的河北军事政治学校第二期，决心用枪杆子保卫“千年文明古国不受倭寇欺辱”。

(二)

入学后，王润兰刻苦学习军事理论和战略技术，为他后来的军事指挥打下了良好的基础。1935年年底，随着日军侵华步伐的加快，华北的局势日益紧张。王润兰所在部队的官兵，每天在吃饭睡觉前都要高呼“宁做战死鬼，不当亡国奴！”表达自己誓死抗敌的决心。

为全身心地投入抗战，离家两年的王润兰于1936年初请假回家探亲，准备在血洒疆场前与父亲和解。虽然他的出走在那个家规极严、崇尚孝道的旧式家庭看来无异于大逆不道，但深明大义的父亲看到一身戎装、英姿飒爽的儿子回家看望自己，还是十分大度地原谅了他，并为儿子弃商从军、保家卫国的选择从内心感到高兴。

也就在这一年，第11届国际奥林匹克运动会在德国柏林举行，处于抗日战争全面爆发前夜的中国派出了由69名运动员组成的代表团参加了这届奥运会，王润兰凭借自己出色的拳击功底，在参奥选拔中被选入了只有4个人的拳击项目代表队。

在奥运会正式比赛中，由商震资助的两名来自第32军的拳击手王润兰和靳贵第，分别参加了中量级和重量级的拳击比赛。在拳击赛预赛中，第一场由王润兰出场对战日本选手，他以三局全胜的出色战绩，将蔑视中国的日本选手连续三次打倒在地，使其心服口服地甘拜下风。在迎战荷兰选手福特时，王润兰与这个强劲对手打得十分艰难，他在最后一局被对手打得血流满面、几乎站立不稳的情况下，依然以顽强的意志支撑自己，一直坚持到终局仍然屹立不倒，此局比赛，王润兰被媒体赞誉为“中国硬汉，虽败犹荣！”

在争夺决赛权的最后一场和英国选手的对打中，王润兰在第一、第二局均以1∶1打成平局。从第三局开始，王润兰在熟

悉了对手的拳路套数后，很快发现了对方的破绽，他迅速抓住战机，连续出拳猛击对方头部，最后以重重一击将对手打倒在地，整整10秒钟对手也未能站起来。于是，裁判判定王润兰以2∶1取胜，获得了拳击赛的决赛权。他是第一个取得决赛权的中国奥运选手，中国运动员为之兴奋不已。意想不到的是在三天后决赛即将开始时，中国代表团领队竟突然接到奥运会组委会的通知，说王润兰在预赛时已被裁判组判定失败，不能参加最后的决赛。闻此通知，中国全体参赛选手和代表团成员无不义愤填膺，纷纷表示抗议：王润兰明明在预赛中打败了英国选手，裁判当时已做了明确裁定，怎么三天后又突然变成失败？明眼人自然能看出其中的猫腻。中国领队跟组委会进行了多次交涉，一些主持正义的外国代表队闻知此事后也纷纷表示声援。但对此事却一拖再拖，几经来往毫无结果。就这样，由于一些人对贫弱落后中国的歧视和某些政治的需要，组委会公然颠倒黑白，在众目睽睽之下剥夺了中国运动员的决赛权！

尽管如此，王润兰在奥运会期间的出色表现还是受到很多国内外媒体的关注，成为轰动一时的新闻人物。愤愤不平的王润兰决心一定要在下届奥运会上一雪此辱，打出中华拳王的威风，给中国人争一口气。

（三）

然而，王润兰的梦想很快就被侵略者的枪炮击碎了。中国奥运参赛代表团回到祖国后不久，日本军国主义就发动了“七七事变”，用全面侵华战争的隆隆炮声把中国人民推向了有史以来最为血腥苦难的深渊。不少奥运健儿纷纷脱下运动装，毫不犹豫地参加到这场气壮山河的反侵略战争之中。王润兰在参赛回国后担任了第32军补3团3营排长，在国破河山碎的生死存亡关头，他所在部队在全国抗日高潮的推动下，积极投入了抗击日寇的战斗，与法西斯侵略者展开殊死的拼杀。

1937年9月14日，为掩护主力部队向新战场转进，王润兰所在的补3团奉命在漳河阻击来犯之敌。次日上午，前出到漳河上游附近的日军抓到5名青年农民，逼迫他们涉水领渡向我军进攻。5名爱国青年相约都以立式泅法，齐露胸部诱骗日军渡河。日军信以为真，立即派两个尖刀小队（排）跟随渡河，但顷刻间就陷入了灭顶的深渊，无一生还。而5名中国青年却不见了踪影。随后大批日军在汉奸的带领下再次渡河，严阵以待的补3团官兵等到满河蠕动的日军进入火力网后，立刻以狂风暴雨般的枪弹将敌人成片射倒，整个漳河到处漂浮着鬼子的尸体。

面对强敌，王润兰与战友们毫无惧色，他们抱定“宁做战死鬼，不当亡国奴”的决心，誓死要与侵我国土杀我同胞的敌寇血战到底。缺少机枪，他们就用打“排子枪”的办法对付敌人的集团冲锋；没有反坦克火炮，他们就用集束手榴弹来炸毁日军的坦克，或身绑炸药与敌人坦克同归于尽；子弹打完了就用刺刀、大刀与鬼子拼杀，最后就用牙撕咬敌人的耳朵，用手抠瞎敌人的眼睛。

（四）

1937年9月18日，是日军发动“九一八事变”6周年的日子，我军的阻击战再次进入了白热化阶段。日军的攻势一次比一次猛烈，而阻击阵地上的中国官兵已连续奋战数昼夜，伤亡惨重，粮弹将尽。但所有活着的官兵仍然顽强坚守着阵地，用自己的血肉之躯打退敌军一次又一次进攻。每当敌人突破防御阵地，王润兰就率领战士们挥舞大刀同敌人短兵相接，用肉搏战将鬼子反击下去。在惨烈的格斗中，有着一米八以上个头的王润兰，用高超的武功把日军打得魂飞魄散，十多个围攻他的鬼子兵个个成了他的刀下鬼。在第二天最后一次反击日军时，敌人的炮火猛烈袭来，王润兰负伤倒在了血泊中，但他坚持不下火线，仍以顽强的毅力继续指挥作战。战至9月21日拂晓，整个漳河北岸尸横遍野，敌我双方的死尸布满了阻击阵地。此时王润兰所在连队已伤亡殆尽，阵地上只剩下王润兰等十余个伤员在坚持战斗。当数辆日军坦克再次吐着死亡的火焰攻上阵地时，身负重伤躺在战壕里的王润兰，以最后的气力奋力跃起，抱着集束手榴弹和几名身绑炸药的战士一起扑向敌人的坦克，随着一阵阵惊天动地的爆炸声，王润兰等人年轻的生命在血与火中得到永生。

王润兰壮烈牺牲后，被国民政府授予“民族英雄”称号。他是中国奥运史上不该被人忘却的民族英雄。

（小　雅摘自《人物》，李晨图）



爱情饥渴症

◉刘 瑜

饥饿会影响人的判断力，这毋庸置疑。

最明显的例子就是，人饱的时候和饿的时候，去超市买东西，消费数额往往大相径庭。饿的时候逛超市，看见任何食物都两眼放光，有如与失散多年的亲人重逢，一旦抓住，就不肯松手。而饱的时候，则推着小车，从容不迫地在货架间穿行，看见吃的，一般得风度翩翩地左右端详一番，多数时候还把它给扔回货架上去。

后来，我知道有一种病，叫“爱情饥渴症”。

我琢磨着，饥渴症都是一样的，不管前面的定语是不是爱情。

爱情饥渴症最大的临床表现，就是迫不及待地将随便什么落入手中的“食物”都飞速地塞到自己的推车里去，并且不管那种食物多难吃，都坚信它就是自己最想吃的东西；不管它的价格如何，都一定要把它买回家去。

一般来说，一个人要饿到老眼昏花的程度，总得饿了一阵。所以多年没有正儿八经谈恋爱的大龄男女青年，是爱情饥渴症的高发人群。尤其是大龄女青年，对爱情的胃口特别好，因为眼看着兜里的粮票就要过期，所以看见一个吃的在眼前，哪怕是发了霉的包子，哪怕是烂了心的苹果，都要一个箭步冲过去，不分青红皂白地往肚子里吞。



问题是，看都没看清的东西，直接往肚子里塞，能有什么好结果。

那霉包子也好，烂苹果也好，看见你跑得这么快，吞得这么急，肯定要沾沾自喜。自然而然地，他要把你的饥饿感误解为他的内在价值。我是不是很牛啊？是不是很酷啊？是不是有种我自己都没有发掘的神秘魅力啊？霉包子、烂苹果照着镜子，抹着自己的大背头，越看越得意。不行，既然我这么牛，有这么神秘的魅力，哪能这么轻易就出手？所以，即使霉包子、烂苹果，看你跑得这么快，也要在你伸手的一刹那，把自己的价格上调个百分之五十、八十的。所以我们才看到无数的兄弟姐妹痛心疾首地抱怨：“丫什么东西啊？要才没才，要貌没貌，要钱没钱，谱倒是摆得比天高……”

那可不，你给人家那么多颜色，人家能不开染坊？

霉包子因为你给的那点颜色，把自己看成新鲜包子。新鲜包子因为那点颜色，把自己看成是红烧肉。红烧肉因为那点颜色，把自己看成是鲍鱼鱼翅。反正你的爱情饥渴症，造就了对方的自大狂。

对对方其实也不公平。因为患有爱情饥渴症，所以你寻找爱情的时候，寻找的是一剂膏药，牢牢地贴在你的伤口上。既然你找的是膏药，它最重要的性能就应该是安全、杀菌、保护。它要治疗你历史上所有的炎症，还要抵御将来所有可能的细菌。可是，爱情它不仅仅是狗皮膏药啊。人们说了，爱情要像鲜花一样美丽、无用，仅仅是嚣张地美丽。

英语世界有一句被说得有点滥的话，叫作：“I love you not because I need you, but because I want you.”翻译成中文就是：“我爱你不是因为我需要你，而是因为我想要你。”这个“需要”和“想要”之间的区别，就是把对方当作一个工具还是一个主体的区别。如果一个女人因为钱而嫁给某人，那她就是把他当作了钱包，工具的一种。同理，如果一个女人因为感情的饥渴而嫁给某人，那她就是把他当作了膏药，工具的另一种而已。

据说真正的爱情，不

分娩室内外

◉〔美〕里安·西曼罗 ◎赵文恒 译

护士微笑着走过来："分娩准备工作很顺利，难道你不想进来看孩子第一眼吗？"

我摇摇头："哦，这……这就免了吧。"

护士回到分娩室，对即将为人母的准妈妈建议说："你丈夫在外边，我建议他进来陪着你，可以减轻你生孩子的痛苦。"准妈妈感激地点点头，因为刚才护士一直交代，尽量少说话来保持体力。

护士再次来到分娩室外，此时我正在大厅里焦急地踱步。

护士以稍带严厉的口吻说："她希望你陪在她身边，难道你真的不想进来看孩子第一眼吗？"

我有点犹豫，最后坚定地摇摇头："不，不，我不能这样做，这不合适。"护士看我紧张得满头是汗，双手不停地颤抖，手里一串钥匙晃得哗哗直响，引得周围的准爸爸都把眼光投射过来，纷纷交头接耳议论着。这样一来，我更紧张了，有点手足无措说不出话来，只是拼命地往后退。

这时候，另外一名护士探出头来，朝着我们大声喊道："你俩还磨蹭什么，孩子的头已经快出来了！"

外边的护士不由分说，扯着满头大汗的我往分娩室跑去，一边跑一边埋怨道："你必须去，因为大人和小孩都需要你！"

我站在床边浑身哆嗦，用颤抖的双手捂住双眼。手里的钥匙晃得更响亮了，护士一把拉下我的双手，把钥匙狠狠地扔在地上，低声呵斥道："胆小鬼！"说完就不再理我。

……随着清脆的啼哭声，一个胖乎乎的男孩呱呱落地，护士把孩子放在母亲的枕头边。伟大的母亲勉强睁开双眼，温柔地用眼光抚摸着安静的儿子。

这时候，两个护士相视一笑，示意尴尬万分的我去亲吻妻子和孩子："有啥害羞的，快去抱抱吧，亲眼看着孩子出生，这是多么幸福的事情啊，谁也不应该错过，我估计你一辈子都忘不了这一刻！"

我依旧用手捂住双眼，含糊不清地嘟囔道："是的，我确实一辈子都忘不了。"说着便大声哭了起来，护士们在一边鄙夷地冷笑。

"你是谁？"听到我的声音，幸福的母亲惊叫道，"你怎么在这里？"

护士小心地上前问道："难道他不是您丈夫、孩子的爸爸吗？"

没等女人说话，我急忙解释说："不，我不是她丈夫，也不是孩子的爸爸，我只是一名送外卖的司机，是她丈夫要我过来送营养餐的！"

护士吃惊地呵斥道："那你为什么不早说，为什么还装模作样地大哭呢？"

我背过脸去，无奈地解释说："你根本不听我解释，我之所以哭有3个原因：首先是为他家添丁而高兴；第二是伤心，因为我结婚10年了还没有孩子；第三是心疼，耽误这么长时间，回去又要被老板扣工资了。"



（**余长生**摘自《小品文选刊》2013年第20期，**夏大川**图）

是因为对方能带给你什么，而是因为你就是欣赏他这个人。

对爱情饥渴症患者自己来说，找到他的膏药，也未必就是一件好事。饥饿是一种蒙蔽。所谓饥不择食，说的就是这个道理。等你把自己随手捞来的包子、苹果塞进肚子，大半饱之后，也许会突然发现，其实你并不爱吃这些包子、苹果，而且它们也并非美味。怎么办？把剩下的扔到垃圾桶里去？可是，浪费粮食缺乏基本的公德心。

所以说，当你推着购物车在爱情的超市里穿行的时候，再饥肠辘辘，也要有耐心。耐心是一种美德，其基本的道理就是，你的饥饿，不应该让一个霉包子成为糟蹋你胃口的理由，也不能成为你浪费一个好包子的理由。很多时候，冲动里面有一种快感，而另一些时候，远离则是一种操守。

（**史东彬**摘自豆瓣网，〔西班牙〕**阿尔波托**图）



如何平衡你的工作和家庭

◉李开复

工作与家庭的平衡确实是一个鱼与熊掌难以兼得的问题，需要相当的承诺和持续的沟通才能很好地解决。家庭和工作的协调需要夫妻双方有很好的默契，每个人都要有付出。

在我和我太太结婚前，她就知道我会有忙碌的一生，但她也知道我不会成为完全的工作狂，会尽量在有限的时间中挑出最适当的方法陪家人。因为我们有这个默契，所以她从来没有抱怨过我工作太努力。

在我做论文时，我和我太太的默契就是：我一天要工作14个小时，除非我有会议，要不都在家里做。我花了两个月的奖学金买了台电脑和调制解调器（当时很贵的），就这样每天在家把我的论文做完的。

上班后，我们的协议是我星期一到星期五工作到很晚，甚至常常不能和家人吃晚饭，但是我周末不上班，而且每年我会把我的年休假（20天）休完。当然，这也有破例的时候，在家里最忙的那些日子（像在盖房子时、生孩子后），我一天只工作8小时；公司很忙时，周末我也去加班。但是，以上的原则保证了我在大多数时候能毫无困难地平衡事业与家庭的关系。

我在中国工作时应酬较多，但是只要能带家人去的，我就带她们去。有些公司的团队活动，我们尽量设计成可带全家的形式。目前我太太希望我每周回家晚餐次数多些，我还在努力中。

现在我也给我的家人看网上的帖子，有时她们也出些主意。我女儿还要做一个她自己的个人主页。孩子成长得太快，我才适应儿童期的女儿，她们已进入青春期了。偶尔她们也会抱怨，我给别的青少年那么多时间，留给她们的太少，这我也在调整中。

家庭和谐不是单方面的付出，而是双方在互信的基础上达到默契，才能得到的。

最后，我赠给大家六个秘诀，帮助你管理时间，更好地平衡你的工作和家庭生活。



1．划清界限——对家人或女朋友做出承诺，而且一定要做到。比如我就与妻子达成“君子协定”：周末尽量不工作。到了周末，我常会收到一些有意思的沙龙、讲座、餐会等邀请，但是我基本上不参加。

2．忙中偷闲——不要一投入工作就忽视了家人。例如，即使你在学校非常忙，如果你知道女友不舒服，你也一定要记得打电话问候她，不要吝啬于表达你的关心。有时10分钟的体贴比10小时的陪伴更让人受用。

3．闲中偷忙——学会怎么利用时间碎片。例如：家人睡午觉的时候，你就可以利用这段空闲时间，上网看看你的实验结果，或回复你的电子邮件。例如每天搭车或等车时，处理不重要的短信，或打可以等的电话。有一次，我和同事出差去杭州、南京、上海三个城市，回来后，他们都抱怨出差太忙，累积了很多电子邮件没有回复。但是，我的全部处理完了，因为我把电子邮件做了同步，在飞机上、车上，已经处理完了，而他们在旅途中只是聊天、发呆、睡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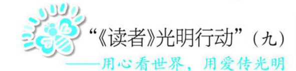
4．好好管理时间——既然已感觉到时间不够用了，就更应该好好安排和管理有限的时间。每天结束后，把一整天做的事记下来，每15分钟为一个单位（例如，1：00～1：15等车，1：15～1：45搭车，1：45～2：45与朋友喝茶）。在一周结束后，分析一下，这周的时间如何可以更有效率地安排？有没有活

动占太大的比例？有没有方法可以提高效率？

5．注重有质量的时间——时间不是每分钟都一样的。当我的家人欣赏韩剧时，如果我能坐旁边，用我的笔记本电脑处理我的电子邮件，她们就认为我陪她们了。但是，当我们一家人在玩游戏时，一定需要我全神贯注，甚至连手机都应该关掉。另外，多观察家人最喜欢什么，在度假、周末尽量配合他们。要记得他们平时为你牺牲很多，度假、周末是你补偿的机会。

6．言出必行，同时要制定较低的期望值——如果你想请两个星期的假，但是又不确定老板会不会批准，就不要把话说太满，只告诉家人请一个星期的假，这样如果老板批准两个星期的假期，你就能带给家人一份惊喜。

（孤山夜雨摘自《广州日报》2013年10月1日）



“《读者》光明行动”（九）

——用心看世界，用爱传光明

转眼又到岁末，“《读者》光明行动”在三方发起者的努力和广大爱心人士的支持下顺利启动、运行，先看一组数据：截至2013年11月20日，“《读者》光明行动”共收到986笔善款，共计2137570.76元。“《读者》光明行动”专家医疗队分别在甘肃武威、酒泉、庆阳、临夏和青海海南藏族自治州共进行了3批免费筛查，第一批筛查347人，其中47人符合救助条件；第二批筛查221人，其中35人符合救助条件；第三批筛查1554人，其中71人符合救助条件。总计筛查2122人，153人符合救助条件。71个孩子赴北京进行了免费治疗，经过45天的疗程，71个孩子的142只眼睛出院矫正视力达0.9以上的有111只……这些数据看似枯燥，背后却是一个个真实的人、一颗颗温暖的心。一面是代表一家三口捐款的父亲、是一个班的全体学生、是一个刚拿到奖金的医生、是新婚的小两口，另一面是躲在哥哥身后胆小的弟弟、是想赶快治好眼睛好帮爸爸妈妈分忧的小玉、是刻苦训练憧憬美好未来的小博、是来自黑龙江尚不更事的小兄妹、更是心怀感激的母亲和回归幸福的家庭……爱心在这里聚合，善念在这里践行。

有热心读者打来电话询问，“《读者》光明行动”明年是否会继续。我们在这里回答，是的，“《读者》光明行动”不仅会继续，还会不断完善以期更好地帮助贫困家庭的弱视儿童。佛曰“爱如一炬之火，万火引之，其火如故”，就像一只火把，纵然点燃万千火把，它本身并不会因此衰减，反而会传播更多光明，正如爱不会因为分享而减少，反而会积聚更多的正能量。新的一年，让我们继续奉献爱、分享爱、证明爱！

征稿启事

《读者》杂志主要选登读者从各种报刊、图书和网站上推荐的佳作。

稿件要新，每期杂志以最近半月为选稿时段；稿件要精，能够以情动人、以理悟人或以文悦人；稿件要短，短小精悍之作更受青睐，长稿勿超3000字。

投稿不拘形式，原件、复印件、抄写件、电子邮件均可。投稿须注明作者、出版者和出版日期，以及荐稿人的真实姓名、通信地址和联系电话。

投稿地址：兰州市中央广场邮局《读者》信箱（邮政编码：730030）。请注明“投稿”字样，并以“读者杂志社”为收件人。电子邮件文字稿请投duzhe@duzhe.cn，美术稿请投duzhe.ms@duzhe.cn。

稿件一旦采用，本刊将依《著作权法》之规定给作者奉寄稿酬和样刊，推荐者和原出版者本刊亦适当奉酬。

另外，本刊“原创精品”栏目，每期选登数篇未在任何纸质媒体和网络媒体上公开发表过的原创佳作（包括优秀翻译作品），欢迎赐稿。尤其欢迎有时代感、有思想性、感情真挚、文风质朴、感人至深的文章。稿件一经采用，即付稿酬并奉寄样刊。“原创精品”栏目只接受电子投稿，本刊单独设置投稿信箱：ycjp@duzhe.cn。

本刊每天收到数千份稿件，限于人力，一般不退稿，也无法答复投稿是否收到及是否采用的查询，敬请谅解。两个月内未收到稿酬和样刊，即为投稿未被采用。

读者杂志社

征文启事

请把触及你心灵的事告诉我们

本刊曾转载《不说，就真来不及了》一书的部分内容，刊出后反响热烈。

每个人心里总有触动你心灵的事情，或许是一个眼神，一个无声的动作，一次安静的倾诉，一次不经意的回眸，一次梦回的低语……只要戳中你灵魂的临界点，都是触动，都是灵魂最深处的触动。这些触及心灵的点点滴滴，可能大多数时间会静静地深埋在你心底，但时不时会啃噬你的心。

这是属于你的一笔人生财富，也是你成长的烙印，从中你能体会到人生的真味，看透诸多的虚妄。

许多人或许找不到一个途径，将这些点点滴滴留存于世。

《读者》将为你提供一个倾诉的平台，请你将心灵往事诉诸笔端。若不便提笔，你还可以面对录音笔，或对信任的朋友倾诉，由他们代笔寄给我们。

你可以选择匿名，若为了他人的感受考虑的话。

我们将择优在《读者》杂志发表，让更多的人聆听你的心声。我们还将择其佳作结集成书，由新星出版社出版，以使被更多的人知悉。

我们恳求你，把埋在心底的话留给世人。

请选择最方便的形式将稿件寄给我们。

电子邮件：tell@duzhe.cn

通信地址：兰州市读者大道568号，邮编：730030

（限于人力，来稿不退，请自留原稿。）

读者杂志社



第二皮肤

（西班牙）Miguel Vallinas



《第二皮肤》系列作品给50多种性格被放大的动物穿上时下时髦的装束。西班牙摄影师Vallinas通过精致的服饰造型、灯光和后期处理让这个拟人化的项目超乎人的想象，与其说是动物，看起来更像是各具性格的人类。